

公司代码：601018

公司简称：宁波港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郑少平	工作原因	宫黎明

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毛剑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光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430,805千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404,589千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为240,459千元，2020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164,130千元。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拟将2020年度可分配利润2,164,130千元的60%，按照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即以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807,417,370股计算，每10股派拟发现金红利0.82元(含税)。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共需支付股利1,296,208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司股票退市、破产等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市场风险、行业风险、经营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1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本公司、宁波舟山港股份	指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舟山港集团	指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省海港集团	指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上港集团	指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宁波市国资委	指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普华永道中天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宁波远洋	指	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港区	指	由码头及其配套设施组成的港口区域
码头	指	港区内停靠船舶、装卸货物和旅客上下的水工设施
泊位	指	港区码头停靠船舶、装卸货物的固定位置
标准箱、TEU	指	英文 Twenty-foot Equivalent Unit 的中文翻译和缩写，是以长 20 英尺 x 宽 8 英尺 x 高 8.5 英尺的集装箱为标准的国际计量单位
吞吐量	指	在一定时期内经由水运进、出港区范围并经过港口企业装卸的货物数量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指	2020 年公司向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和上港集团两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报表期、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宁波舟山港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Zhoushan Port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Z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毛剑宏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伟	程小龙
联系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宁波环球航运广场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
电话	0574-27686151	0574-27695080
传真	0574-27687001	0574-27687001
电子信箱	ird@nbport.com.cn	ird@nbport.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第1-4层（除2-2）、第40-46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40
公司办公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40
公司网址	http://www.nbport.com.cn
电子信箱	ird@nbport.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港	601018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叶骏、柳宗祺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磊、陈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8月25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1,267,766	25,324,885	24,322,024	-16.02	21,952,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0,805	3,338,882	3,422,218	2.75	2,885,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05,202	2,724,597	2,749,971	10.30	2,560,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5,251	735,306	283,660	752.06	10,064,831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501,449	43,575,186	40,772,378	18.19	38,372,986
总资产	85,419,000	78,485,603	71,778,991	8.83	73,631,46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5	0.26	-4.00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5	0.26	-4.00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1	0.21	0.00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7	7.95	8.68	减少0.78个百分点	7.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8	6.49	6.97	减少0.21个百分点	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26	3.31	3.10	-1.51	2.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5	0.06	0.02	650.00	0.7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向省海港集团收购其持有的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100%股权，向省海港集团子公司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浙江头门港港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和上述被收购公司在

本次交易前后同受省海港集团控制，且控制为非暂时性，故本次交易适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原则。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870,382	4,454,727	4,664,247	8,278,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4,312	1,055,590	1,081,053	719,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3,246	921,657	1,066,444	503,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3,282	440,541	-1,095,540	2,346,96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350	634,717	9,6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2,950	171,989	97,0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348	6,226	16,13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91,625	-46,562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	-30,432	5,040	50,411

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934	13,303	6,20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益	45,390	-	277,8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942	61,209	-16,7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725	-7,685	-7,231
所得税影响额	-81,779	-223,952	-108,128
合计	425,603	614,285	325,151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58,350	558,350	8,350
应收款项融资	1,159,959	1,392,989	233,03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8,940	150,694	-38,246	7,9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8,043	208,961	-39,082	-24,453
合计	1,596,942	2,310,994	714,052	-8,107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 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持续以码头经营为核心，以港口物流和资本经营发展为重点的经营模式，主营业务主要包括集装箱、铁矿石、原油、煤炭、液化油品、粮食、矿建材料及其他货种的港口装卸及相关业务，同时从事综合物流、贸易销售等其他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 行业情况说明

2020年，我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来之不易的成果，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和货物贸易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外贸进出口明显好于预期，外贸规模再创历史新高。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形成，我国GDP达到101.6万亿元，经济总量迈上百万亿元新的大台阶，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接近40万亿元，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1.89万亿元，国内超大规模市场为扩大进口提供了有力支撑。据海关总署数据，2020年原油、金属矿砂等资源型产品进口量分别同比增加了7.3%和7%，粮食、肉类等农产品进口量分别同比增

加了 28%和 60.4%。外贸出口方面，防疫物资和“宅经济”产品推动了出口较快增长，4 月份出口实现了“止跌回升”，并连续 9 个月保持了增长态势，全年外贸出口 17.93 万亿元，同比增长 4%。

国内港口行业整体运行方面，2020 年受疫情影响，国内港口货物吞吐量出现较大波动，在经历了年初的大幅下降后持续回升，全年实现同比正增长。2020 年全国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 145.5 亿吨，同比增长 4.3%，其中内、外贸吞吐量分别完成 100.5 亿吨和 45.0 亿吨，同比分别增长 4.4%和 4.0%；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2.6 亿标箱，同比增长 1.2%。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良好的外部环境和发展新机遇。随着“一带一路”倡议、“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深入推进，国家坚持对外开放基本国策，为公司长期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战略机遇；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国家九部委联合印发了《关于建设世界一流港口的指导意见》，为港口发展提供了清晰的发展路径。2020 年 9 月《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扩展区域方案》通过，新增宁波、杭州以及金义片区，自贸试验区将着力打造以油气为核心的大宗商品资源配置基地、新型国际贸易中心、国际航运和物流枢纽、内陆国际物流枢纽港等，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新契机；公司主动对接浙江省“四大建设”，积极参与宁波市创建“一带一路”建设综合试验区，为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带来长期利好。

（二）地理位置优越，自然条件出色。宁波舟山港位于我国南北沿海和长江航道“T”型结构的交汇处，面朝繁忙的太平洋航道，背靠中国大陆最具活力的长三角经济圈，是中国沿海向各大洲港口运输的理想集散地。同时自然条件优越，深水岸线资源和水资源丰富，是世界少有的深水良港。全年可作业天数达 350 天左右，核心港区主航道水深在-22.5 米以上，是我国进出 10 万吨级以上巨轮最多的港口。

（三）港口创新、智慧港、绿色港建设成果显著。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在国内港口率先实现集装箱进出口及海铁联运进提箱业务全程“无纸化”，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宁波港域实现查验箱业务上“一条龙”办理“全覆盖”；智慧港口步伐加快，自主研发的集装箱码头生产操作系统成功上线，梅山港区实现装卸设备远控+智能集卡自动化规模作业；绿色港口稳步推进，龙门吊“油改电”、LNG 集卡等各环保项目规模和技术水平位居全国港口前列。同时全省港口生产一体化运营能力持续提升，一体化“龙头带动、两翼齐飞效应”持续释放，走出了一条更大格局、更好环境、更强合力、更高水平的一体化发展新路子。

（四）高效快捷的集疏运体系。公司积极打造“一带一路”与“长江经济带”最佳结合点，发挥江海联运服务中心的区位优势，完善集疏运网络体系和强化港航物流体系布局，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和全程物流，借助健全和完备的水陆交通运输体系，多条高速公路、铁路直达港区，水路转运体系发达，能为客户提供便捷、高效、多元的优质运输服务。目前，宁波舟山港已拥有 19 条海铁联运班列及多条成组线路，业务辐射 15 个省市自治区，海铁联运业务量首次突破 100 万标准箱，同比增长 24.2%。

（五）领先的码头设施和一流的服务效率。公司是全国最大的码头运营商之一，具备各主要货种全球最大船型的靠泊能力，拥有完备的综合货物处理体系及配套设施，货物吞吐量和集装箱吞吐量持续保持全球港口前列，码头作业效率保持全球港口领先地位。

（六）拼搏进取的经营团队。港通天下，服务世界，公司以“服务创造价值 奋斗成就梦想”为核心价值观，秉持“爱港敬业、顽强拼搏、追求卓越”的企业精神，所创建的优秀品牌、先进

的服务理念、良好的企业文化和高效的运作模式，是公司的优势所在。经验丰富、成熟且强有力的经营管理团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跨区域经营和推进国际化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严峻挑战和复杂形势，公司上下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3月29日考察宁波舟山港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疫情防控、生产经营“两手抓”，取得了“双战双赢”的“优异”成绩。公司全年完成货物吞吐量9.2亿吨，同比增长5.1%；完成集装箱吞吐量3172.1万标箱，同比增长4.3%。与此同时，企业效益保持稳定增长。

（一）疫情防控卓有成效。按照“两手硬、两战赢”的总体要求，公司上下闻令而动、全面发力、精准布控，确保全体员工零感染。此外，公司承担了大量助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的相关工作，利用自身港口体系及物流运输能力，接卸并运输大量重要应急抗疫救援物资、复工复产所需生产生活物资。同时，公司强化社会责任、助力外贸进出口企业、物流运输企业、小微企业复工复产，累计减免各类费用近2亿元，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港口生产逆势增长。面对前所未有的疫情影响，公司成立业务专班运作，按照时间节点和任务要求，集聚资源、全力攻坚，努力交出生产经营的高分答卷。集装箱运输业务逆势增长，国际中转箱量同比增长3.3%，外贸本地进口重箱同比增长26.9%，内贸箱突破400万标箱，同比增长18.3%。南北两翼港口发展速度加快，嘉兴港务、台州港务箱量同比分别增长6.1%和17.1%；温州港集团突破100万标箱，同比增长26%。散杂货业务稳定增长。矿石接卸量完成1.43亿吨，同比增长0.3%，混配矿生产量、全程物流业务量均大幅增长。原油、煤炭、粮食接卸量分别达到9307万吨、5895万吨和622万吨，同比分别增长16.6%、4.7%和10.5%；液化油品吞吐量完成1898万吨，同比增长8.4%；汽车滚装作业量完成33万辆，同比增长31.2%。

（三）提质增效成效显著，内部管理有力有效。公司积极开展降本增效活动，实施“降八条”，材料维修费、燃料费、劳务费等成本支出全面下降；通过创新融资方式等手段，全年节约财务成本超亿元；强化闲置资金归集，主要账户资金归集率达99.6%；安全、环保理念深入人心，安全重点区域管控、应急消防管理、环境整治力度继续加大；码头操作进一步规范，经营风险防控持续强化；积极推进费控、税务管控、应收账款等信息系统应用，财务风险管控能力持续提升，公司治理不断完善。

（四）智慧港口、绿色港口建设步伐加快。n-TOS3.0系统在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三集司”）顺利上线，结束了“千万级”大型集装箱码头长期依赖国外系统的历史；宁波舟山港口岸服务综合平台2.0版成功上线；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东公司”）、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智能集卡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梅东公司的集装箱装卸桥吊、龙门吊远程控制技术推广应用。绿色港口建设纵深推进，完成5套高压岸电建设，集装箱和散货专业泊位岸电覆盖率达75%；新投入电动龙门吊36台、累计达400多台；宁波舟山港在国内率先实现除特种箱外所有集装箱业务类型的无纸化“全覆盖”。

（五）投资建设成效明显。工程项目建设有序开展。穿山港区1#泊位改造、梅山港区二期一阶段等工程项目完成交工、竣工验收，全年新增集装箱、散杂货码头岸线分别为1086米和818米。温州乐清湾C区、状元岙二期等工程项目按计划推进。港口能力逐步释放，北三集司1#泊位、梅东公司6#、7#泊位实现临时开放，宁波大树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2#3#码头等完成能力提升，全年共有64台大型设备到港，6艘拖轮投用。合资合作工作持续深化，圆满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江阴苏南项目顺利收官，鼠浪湖西三区项目正式签约，嘉兴港务、温州港集团、义乌港公司等同业资产收购顺利完成，公司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

(六) 党的建设持续加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形成万众一心“抗疫情、稳增长、创优异”的强大力量。不断健全党建工作制度体系, 深化“融入式”党建, 党建基础持续夯实。广泛开展主题教育实践, 首次启动课题成果评估, 创先争优氛围更加浓厚。扎实推进队伍建设, 开展培训近 600 期 3 万余人次。从严治党深入推进, 清廉海港建设基层基础年活动成效明显。企业文化建设、精神文明创建、群团工作等深入开展, 公司首获“全国交通运输党建文化建设优秀单位”“新时代企业文化优秀单位”等称号。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2.68 亿元, 同比减少 16.02%;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1 亿元, 同比增加 2.7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1,267,766	25,324,885	-16.02
营业成本	15,188,620	19,325,429	-21.41
销售费用	2,794	3,701	-24.51
管理费用	2,018,637	2,023,161	-0.22
研发费用	52,942	44,914	17.87
财务费用	443,761	635,303	-3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5,251	735,306	752.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6,936	-2,666,432	145.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0,878	-2,373,578	-252.55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5,553,501	3,383,793	39.07	-0.03	3.25	减少 1.93 个百分点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2,102,620	1,311,581	37.62	13.04	8.89	增加 2.38 个百分点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529,855	356,531	32.71	-3.24	-3.12	减少 0.09 个百分点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2,529,882	1,746,604	30.96	3.44	9.17	减少 3.62 个百分点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6,871,578	4,837,846	29.60	-36.76	-45.92	增加 11.93 个百分点
贸易销售业务	3,458,882	3,444,782	0.41	-10.56	-10.38	减少 0.20 个百分点
合计	21,046,318	15,081,137	28.34	-16.29	-21.61	增加 4.8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合计	21,046,318	15,081,137	28.34	-16.29	-21.61	增加 4.8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由于租费、折旧、运输费等成本同比增加，引起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1.93 个百分点；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由于铁矿石装卸量同比增加，引起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加 2.38 个百分点；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板块由于业务外包费、折旧、人工成本等成本同比增加，引起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3.62 个百分点；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板块由于采用新收入准则，引起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加 11.93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3,383,793	22.44	3,277,193	17.03	3.25	主要为租费、折旧、运输费等成本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1,311,581	8.70	1,204,552	6.26	8.89	主要为材料修理费、折旧、外付劳务费等成本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356,531	2.36	368,006	1.91	-3.12	主要为人工成本、燃料、折旧等成本项目减少所致。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1,746,604	11.58	1,599,906	8.32	9.17	主要为业务外包费、折旧、人工成本等成本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4,837,846	32.08	8,945,746	46.50	-45.92	主要为执行新收入准则后代理成本减少所致。
贸易销售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3,444,782	22.84	3,843,627	19.98	-10.38	主要为贸易业务量下降所致。
合计		15,081,137	100.00	19,239,030	100.00	-21.6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448,610 千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5.8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166,339 千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8.5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92,026 千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8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2,94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52,94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25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8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6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6,265,251 千元，去年同期净流入 735,306 千元，同比增长 752.06%，主要原因为：

a、财务公司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同比增加 5,684,531 千元，其中：吸收存款同比增加，使得现金流入增加 6,367,612 千元；

b、除财务公司外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同比减少 154,586 千元。

<2> 2020 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6,556,936 千元，去年同期净流出 2,666,432 千元，同比增长 145.91%，主要原因为：

a、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 3,395,961 千元，主要为本年收购同业竞争资产股权支付对价 2,900,000 千元；

b、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430,739 千元；

c、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426,702 千元。

<3> 2020 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 3,620,878 千元，去年同期净流出 2,373,578 千元，同比下降 252.55%，主要原因为：

a、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9,256,821 千元，主要为本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9,651,231 千元；

b、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3,283,708 千元；

c、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1,816,337 千元；

d、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1,300,000 千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939,913	11.64	6,465,183	8.24	53.75	主要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8,350	0.65	-	-	-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购入货币基金 550,000 千元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6,068	0.28	686,791	0.88	-65.63	主要为公司收到上年资产处置款所致。
预付款项	540,650	0.63	351,372	0.45	53.87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预付运输费增加所致。
存货	708,064	0.83	495,763	0.63	42.82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汽车贸易业务库存增加所致。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债权投资	318,634	0.37	99,723	0.13	219.52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购买宁波舟山港集团中期票据 200,000 千元及国债 20,000 千元所致。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70,617	2.54	1,625,349	2.07	33.55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贷款业务拓展所致。
短期借款	2,351,090	2.75	4,277,877	5.45	-45.04	主要为公司偿还到期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371,280	0.43	-	-	-	主要为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部分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应付票据	120,631	0.14	210,461	0.27	-42.68	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使用票据支付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1,758,866	2.06	1,134,439	1.45	55.04	主要为公司应付设备款、劳务及业务费等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91,174	0.11	362,815	0.46	-74.87	主要为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部分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受限的货币资金

a、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49,850 千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 6.0%。

b、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本公司若干子公司之银行存款计人民币 63,268 千元被作为该等子公司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以及其他受限存款人民币 1,933 千元。

(2) 受限的固定资产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332,02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06,0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净值为人民币 303,07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362,549 千元)的港务设施，净值为人民币

45,67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8,830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人民币 200,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净值为人民币 5,700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214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人民币 464,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之一。

(3) 受限的无形资产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812,473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94,109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已作为人民币 200,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418,601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493,440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人民币 1,275,780 千元的长期借款抵押物,该借款已于 2020 年 7 月 1 日还清。

(4) 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净值为人民币 54,44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79,761 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作为人民币 464,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之一。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第一条里“(二)行业情况说明”和第四节第三条里“(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完成对外投资 5,975,073 千元，同比增加 4,088,233 千元，增幅 216.67%。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 动	占被投 资公司 权益的 比例 (%)	备注
宁波甬港拖轮有限公司	拖轮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41,000 千元、实物人民币 7,370 千元及股权人民币 28,08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378,627 千元。
合肥派河物流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70	该公司由公司和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恒国际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70%和 30%。报告期内，公司以人民币 7,000 千元出资。
宁波港北仑通达货运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98,581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331,230 千元。
宁波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50	该公司原为浙江新捷中油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千元。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1,972 千元收购该公司 50%股权。
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0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474,848 千元。
宁波港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75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和宁波大榭众联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大榭开发区博远经贸有限公司等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49.79%，25.21%，12.88%。报告期内，宁波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6,590 千元收购宁波大榭众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该公司 25.21%股权，收购后，宁波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占股 75%，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21,266 千元。
宁波港集拼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45	该公司由宁波大榭众联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新世洋投资有限公司、维佳亚洲物流控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45%、35%和 20%。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5,590 千元收购宁波大榭众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该公司 45%股权。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 动	占被投 资公司 权益的 比例 (%)	备注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远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	物流服务	5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和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50%。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30,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
明城国际有限 公司	其他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人民币 286,253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1,060,840 千元。
宁波众成矿石 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服务	10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明城国际有限公司和宁波大榭众联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25%和 75%。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98,578 千元收购该公司 100%股权。
浙江大麦屿港 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8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869,437 千元。
琿春吉浙内陆 港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物流服务	90	该公司由公司和世联（琿春）海运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90%和 10%。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0,0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
宁波大榭开发 区信源码头有 限公司	港口服务	49	该公司由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和宁波大榭众联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51%和 49%。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9,549 千元收购宁波大榭众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该公司 49%股权。
宁波大榭港发 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6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新世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大榭众联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35%、25%、20%和 20%。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9,134 千元收购宁波大榭众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该公司 25%股权，并无偿划转取得宁波新世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该公司 35%股权，最终取得该公司 60%股权。
宁波大榭燃料 油码头有限公 司	港口服务	29	该公司由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大榭众联股份有限公司、中石油燃料油有限公司和宁波博海运贸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51%、29%、9%和 11%。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68,339 千元收购宁波大榭众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 29%股权。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 动	占被投 资公司 权益的 比例 (%)	备注
温州港南有限公司（原“保华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00	该公司原为 PYI CORPORATION LIMITED 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明城国际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94,181 千元取得该公司 100% 股权。
宁波梅西滚装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47,52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674,282 千元。
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37,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456,864 千元。
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500,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893,852 千元。
浙石化舟港拖轮有限公司	拖轮服务	50	该公司由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50%。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以实物出资 43,689 千元，出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48,689 千元。
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原为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71,376 千元支付该公司 100% 股权首期款。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原为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793,782 千元支付该公司 100% 股权首期款。
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原为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022,188 千元支付该公司 100% 股权首期款。
浙江头门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原为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2,654 千元支付该公司 100% 股权首期款。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	备注
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20.31	该公司由杭州海关后勤管理中心、中国电子口岸数据中心杭州分中心、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浙江公路水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24.642%、16.428%、13.690%、17.860%、13.690%、13.690%，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信息通信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54,228 千元收购浙江公路水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和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合计 20.31% 的股权。
嘉兴泰利国际货柜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00	该公司由嘉兴市银都物流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各占股 50%，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2,498 千元收购嘉兴市银都物流有限公司持有的 50% 股权。
浙江港联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6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和全球捷运物流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分别占股 60% 和 40%。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4,800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
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50	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和宁波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各占股 50%，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37,000 千元向该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累计出资额为人民币 50,227 千元。
温州港南岳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服务	100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 2,000 千元、实物 424,121 千元向该公司出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为加快实现浙江全省港口一体化、协同化发展，并进一步解决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以 5,641,946,010.48 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相关同业竞争资产股权，具体包括省海港集团持有的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温州港集

团有限公司、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头门港港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28 日、12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0-093）、《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0-096）。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品种	名称	证券代码	最初投资金额 (千元)	持有数量(股 /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千元)	占期末证 券投资比 例(%)	报告期损益 (千元)
1	股票	浦发银行	600000	2,000	9,241,171	89,456	3.87	5,545
2	股票	新疆新鑫矿业	03833	HKD18,834 (RMB17,492)	3,650,000	HKD2,008 (RMB1,690)	0.07	0
3	股票	青岛港	06198	HKD56,099 (RMB44,555)	14,771,000	HKD70,753 (RMB59,549)	2.58	HKD2,913 (RMB2,451)
4	货币基金	南方收益宝 B	202308	100,000	-	101,724	4.40	1,724
5	货币基金	华安现金宝货币 B	000874	100,000	-	101,696	4.40	1,696
6	货币基金	嘉实快线货币 A	000917	100,000	-	101,720	4.40	1,720
7	货币基金	永赢天天利货币	004545	50,000	-	50,857	2.20	857
8	货币基金	工银薪金货币 B	000716	100,000	-	101,484	4.39	1,484
9	债券基金	南方恒庆一年 A	007161	100,000	-	100,869	4.36	869
10	资本债	中国建行 2018 年 第一期二级资本债 券	-	50,000	-	51,738	2.24	-781
11	股权	宁波孚宝仓储有限 公司	-	10,350	15.00%	17,700	0.77	1,946
12	股权	宁波辰菱液体化工 仓储有限公司	-	8,148	18.73%	9,740	0.42	289
13	股权	宁波金光粮油码头 有限公司	-	7,658	7.69%	14,695	0.64	799
14	股权	宁波金光粮油仓储 有限公司	-	7,637	7.69%	12,450	0.54	521
15	股权	宁波宁兴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	7,500	12.00%	7,920	0.34	-34,200
16	股权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	3,318	0.64%	3,452	0.15	40

序号	品种	名称	证券代码	最初投资金额 (千元)	持有数量(股) /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千元)	占期末证 券投资比 例(%)	报告期损益 (千元)
17	股权	宁波中化建韩华化工储运有限公司	-	3,509	17.21%	499	0.02	-833
18	股权	宁波越洋化工码头储运有限公司	-	2,772	15.00%	3,294	0.14	384
19	股权	万方龙达木材产业有限公司	-	8,830	18.00%	12,060	0.52	3,042
20	股权	中化兴中石油转运(舟山)有限公司	-	13,940	5.00%	72,200	3.12	14,273
21	股权	嘉兴市海河联运有限公司	-	11,000	14.00%	1,633	0.07	-9,367
22	股权	浙江舟山大宗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	-	2,000	2.00%	1,578	0.07	-422
23	股权	杭州小型轧钢股份有限公司	-	300	0	0	-	-144
24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	-	-	1,392,989	60.29	-
合计				751,009		2,310,993	100.00	-8,107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注册资本
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888,872	3,125,584	696,693	553,356	498,999	1,950,000
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集装箱业务	716,520	567,380	2,970	58	301	379,966
宁波新世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988,280	984,170	-	12,926	12,877	1,400,000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112,561	1,140,911	257,960	-63,725	-61,985	2,040,000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	铁路货物运输	200,036	141,844	702,482	5,628	6,917	157,860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船舶理货	320,040	163,717	327,356	88,693	67,221	18,000
明城国际有限公	投资	2,114,739	1,143,923	930	104,295	99,321	港币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注册资本
司							121,680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814,008	1,495,389	996,577	509,075	384,925	900,000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17,441,043	2,234,375	570,561	368,128	275,445	1,500,000
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	船舶运输、租赁	691,354	83,200	161,229	75,857	57,978	796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606,959	1,495,178	155,182	12,043	-3,166	743,706
浙江世航乍浦港口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698,705	697,686	324,104	14,149	13,331	363,009
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	2,545,677	1,661,028	2,351,068	213,380	158,003	900,000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190,375	867,499	203,956	18,269	13,428	800,000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148,889	497,049	145,032	2,524	3,122	586,176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272,057	1,579,640	564,391	193,192	148,574	942,012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604,859	1,001,999	567,070	236,047	173,915	750,000
舟山港老塘山中转储运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73,819	55,734	136,356	720	567	18,180
舟山港兴港物流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847,410	294,049	87,720	-47,372	-47,375	42,500
舟山港海通轮驳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业务	497,678	413,148	292,764	127,400	95,730	150,000
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5,570,872	1,476,983	61,035	654	1,716	2,282,000
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77,709	273,626	7,407	744	1,159	200,000
宁波北仑涌和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830,016	405,694	351,033	68,994	53,789	396,835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893,862	1,190,838	794,942	237,314	178,224	美元 120,000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292,069	975,558	523,655	158,446	119,028	美元 100,000

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注册资本
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440,756	120,555	9,667	-14,143	-14,142	126,800
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4,998,153	2,752,975	625,165	35,849	40,257	2,718,500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589,208	1,472,507	581,406	150,062	112,686	700,000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882,240	2,842,993	830,685	252,421	190,492	2,500,000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原油装卸 中转及管道运输	320,654	316,915	180,460	103,981	77,098	80,000
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燃料销售	753,200	109,951	1,939,455	16,361	27,567	40,000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	货运代理	865,753	167,765	4,437,943	34,187	34,422	55,524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713,653	662,050	-	41,994	36,765	300,000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224,001	-58,401	98,189	-46,820	-46,805	400,000
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2,331,433	1,952,411	845,178	356,955	270,320	1,209,090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777,478	537,163	263,770	152,983	123,835	美元 17,100
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1,884,170	671,885	242,109	916	1,106	896,000
温州金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港口业务	388,219	366,718	109,277	11,070	9,876	美元 42,553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107,797,944	8,400,220	5,618,450	987,525	766,180	5,220,000

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投资收益
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696,156	247,970	498,999	350,624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996,455	610,818	384,925	-

单家净利润较上一年度变动重大的说明：

<1>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283.08%，主要是由于汇率变动引起财务费用同

比下降所致。

<2>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126.10%，主要是由于海运费率上涨引起。

<3>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48.81%，主要是由于公司码头业务量增长引起。

单家资产总额较上一年度变动重大的说明：

<1>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82.44%，主要是由于预收货款增加引起。

<2>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76.29%，主要是由于建造穿山 1#码头泊位及购买桥吊资产增加引起。

<3>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35.86%，主要是由于梅山 6-10#码头泊位资产增加引起。

<4>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32.10%，主要是由于应收款项增加引起。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港口行业中低速增长成为新常态。2020 年，我国向世界庄重宣示提前碳达峰、实现碳中和目标的时间节点，“十四五”期间我国将进一步推动经济绿色低碳转型和可持续发展，能源结构和产业结构持续调整，与港口大宗商品运输密切相关的煤炭、冶金和石化等行业将持续处于控产能、调结构状态；与此同时，随着未来产业结构的不断调整优化，服务业占比呈逐年增长态势，但服务业对集装箱适箱货的贡献明显低于加工制造业。随着我国外贸出口货物逐步向高科技、高附加值、低耗能的结构转换，必将导致集装箱吞吐量的出口弹性降低，进而导致港口集装箱吞吐量增长放缓。综上，受经济绿色低碳转型和产业结构升级等因素影响，我国港口行业将呈现出中低速增长态势。

2. 港口行业加快转型升级，服务向一体化、高质量方向发展。港口行业正不断拓展服务功能，由单一的装卸、仓储功能向物流配送、流通加工、商贸、信息、金融等功能拓展，完善港口船舶供应和现代服务保障体系，不断提升质量效益和服务水平，降低客户整体供应链成本。

3. 港口生产运营向信息化、智能化方向发展。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智能感知等前沿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信息化已经成为国内港口发展的核心内容之一，港口企业致力于设施设备、业务模式等的数字化、智慧化提升再造，港口信息化建设质量和效果持续提升，新技术催生的新型业态和商业模式将不断涌现。

4. 区域港口资源整合蹄疾步稳。国内港口资源整合呈现两个趋势，一是区域港口整合呈现由沿海向沿江沿河加快推进的趋势，二是招商局、中远海等航运央企参与港口整合，港航全产业链集中度逐步提升；同时，随着长三角一体化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有望在更高水平上促进区域港口合作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 2020 年 3 月 29 日在宁波舟山港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以奋勇担当浙江“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窗口”建设先行官为动力，充分发挥宁波舟山港在服务“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建设和长三角一体化等国家战略中的“硬核”作用，打造国内大循环战略支点、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枢纽，加快建设“四个一流”港口，统筹推进“三型五化”发展。按照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目标，到 2025 年，宁波舟山港将基本建成世界一流强港，世界一流的港口运营企业也将基本形成。公司竞争力、服务力和影响力将进一步增强，以港口为核心的全球领先的综合港口物流服务商地位更加凸显，跻身全球港口运营企业第一方阵。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公司立足新阶段、把握新格局、开启强港建设新征程的关键之年。2021 年经营计划：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 9.43 亿吨，同比增长 2.7%；集装箱吞吐量 3309 万标箱，同比增长 4.3%。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0 亿元，利润总额 49.5 亿元。

为实现上述目标，2021 年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1. 聚力业务拓展，实现港口生产新突破

(1) 全方位开发集装箱业务。集中资源、放大优势，多措并举拓市场。一是推进国际中转稳健发展，全面稳定现有国际中转路径，开发新的路径模式，推进重点船公司业务稳中向好；二是推进内支线统筹发展，加强与南北方港口合作，争取更多进口业务；三是推进内贸业务快速发展，要做大做强南北干线大中转，加强港航交流合作，不断提升服务保障水平；四是推进海铁联运全面发展，进一步挖掘海铁联运业务潜力。(2) 全面做大散杂货规模，加强揽货体系建设，全面深化港口延伸服务，积极培育散杂货业务新的增长点。矿石业务要稳固与重点钢厂、贸易商的合作模式，积极推进混配矿和磨矿业务；原油业务要加强货源组织，密切关注自贸区政策动态，巩固既有货源，开拓新市场、寻求新增量；煤炭业务要加快构建业务协同体系，加强各区域煤炭码头互动，增强揽货合力和综合竞争力；液化油品业务要全力稳定重点客户原料保障，大力开发乙二醇、甲醇等工厂货源和贸易货源；矿建业务要及时掌握政策变化、市场动态，引导培育优质稳定客户；滚装业务要加强与品牌商、物流商合作，抓紧解决堆场能力问题；粮食业务要推动内贸中转和“散改集”项目。(3) 全力提升码头服务。树牢“现场就是市场”“服务就是揽货”理念，优化码头生产作业链、服务链，提升服务竞争力。重点对标国内外同行先进，不断完善以船舶待港时间、在泊效率、集卡时效为核心的指标考评体系，持续优化船公司 KPI 考评和船舶航线布局，增强船舶作业计划的精准性，建立常态化高峰应对机制，提高整体生产效益。

2. 聚力区域协同，构筑港口发展新高地

加强系统互动，促进南北两翼港口协同发展。以乍浦码头为浙北桥头堡，集中资源调配，强化业务统筹，优化多式联运，形成海河、海铁、陆路等多点发力的格局，顺畅和扩大物流网络通道；抓紧整合浙中西地区箱源、船代、集卡等物流资源，加快物流信息服务等多个平台建设，实现与宁波舟山港之间的系统联通，全方位前移港口服务、码头功能；立足港口基础、资源禀赋，坚持优势互补，推动温州港、台州港高质量协同发展、差异化发展。

3. 聚力风险管控，开创稳定发展新局面

(1) 加强安全管控。持续深化“三无”安全目标理念，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以及“三个必须”要求，厘清执行主体、管理主体、监督主体的职权，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2) 加强环保整治。建立健全环保卫生责任体系和考核体系，确保责任落实到岗到人、制度执行有力有效。系统梳理环保管理工作，扎实开展环保设备设施巡查，强化整改举措，

补齐短板弱项。(3)加强疫情防控。开展外轮风险等级赋码分级管控,严格落实防控措施,严防疫情输入;推广“不接触”装卸和业务单证“电子化”,加强重点人员健康防护,有序开展重点人员核酸检测,分批全员接种新冠疫苗,确保职工生命健康安全;严格管控冷链物流风险,加强码头冷藏箱装卸作业防疫管理,定期开展消杀工作;推进防疫管控系统建设应用,实现对船舶、货物、人员的智慧管控,提升防疫信息化水平。

4.聚力内部管理,挖掘提质增效新潜力

(1)深化内部管控。以精细化为导向,科学分析重点成本支出,专项研究成本控制难点问题,在更广思路、更多举措、更严考核上下功夫,全面抓好降本增效;优化全面预算管理体系,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细化预算项目颗粒度管理,提升预算管理深度和广度。(2)强化财务管理。加强资金管理,优化筹资结构,择机发行超短融、中期票据和公司债,降低资金成本;大力推进智慧财务建设,推广税务管控系统、财资大管家,推进财务共享试点、应收账款系统建设,完善会计核算系统、费控系统功能,提升财务管理和分析水平。(3)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坚持讲担当、重担当的用人导向,扎实推进干部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人才能力素质,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人才支撑。(4)加强设备设施管理。推进设备设施“管用养修”精细化、信息化,提高设备设施完好率和利用率,增强港口生产保障能力。(5)加强投资管理。以共建“一带一路”为引领,强化与跨国企业和大型企业的合作,推进国际化投资项目,进一步扩大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同时,继续优化下属单位股权结构,不断压缩管理层级,规范企业投资行为,推进股权投资高质量发展。(6)加强公司治理。持续规范上市公司“三会”运作,确保决策程序科学合理、企业运作规范高效。

5.聚力科技创新,催生港口发展新动能

加快推进梅山港区二期集装箱工程二阶段等项目建设,尽快完成中宅码头二期卸船泊位交工验收,北仑港区通用泊位改造等工程的竣工验收;加快推动新技术与港航领域深度融合,确保“智慧港口”建设取得新突破;加快编制绿色强港指标体系,细化分解落实节能减排指标任务,积极打造一流绿色港口。

6.聚力党的建设,书写引领发展新篇章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政治建设统领党建高质量发展,抓好“三基建设”,持续推进“融入式”党建、星级党支部和党建品牌创建;紧紧围绕中心工作,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实践,持续“走基层,上讲台,登海岛,进班组”,传递好声音、弘扬正能量,强化新担当、聚力建强港;探索推进“五个一”宣教机制,扎实推动企业文化与生产经营、建设管理的对接统一、深度融合;深化“清廉海港”建设,健全完善“四责协同”机制,纵深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的;以“服务企业、服务职工”为主线,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劳动竞赛和技术创新活动,激发职工干事创业的热情和创新创效的活力。加强人文关怀与物质帮扶,丰富内容、创新形式,切实维护好职工的合法权益。坚持团青工作与企业生产经营深度融合,组织实施“为青年引路、助青年成长”专项行动,深化“号、手、岗、队”创建工作,持续推进数字团建和团青结对等重点项目,抓好团干部教育培训,为公司青年成长成才搭建平台。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经济波动风险。港口行业属于国民经济基础产业,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形势具有较高的关联度,特别是与国际贸易发展状况密切相关。从国际上看,受疫情影响世界经济出现深度调整,

国际贸易出现萎缩，中美贸易摩擦影响仍具有不确定性，对我国和浙江省进出口带来影响；从国内看，制造业转型升级，经济增长下行压力继续加大。

2. 行业竞争风险。当前港口行业的竞争仍十分激烈，相邻港口间在市场开发、客户资源、基础设施建设、资源使用、项目争引等方面的竞争日趋加剧，因服务同质化所导致相互压价现象，由此导致港口利润率下降，维持、提升市场份额的难度进一步加大。

3. 经营风险。公司的集装箱业务在省外的交叉腹地、间接腹地的揽货难度较大，业务拓展短期内难有较大成效且具有不确定性。新常态下，航运市场供求关系已发生重大变化，由“港方市场”向“货方市场”变化；而劳动力、土地等资源要素成本持续上涨，港口可利用的岸线资源逐步萎缩，港区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要求进一步提升；此外，航运联盟化发展削弱了港口话语权，而口岸服务环境较国内外一流的口岸尚有一定的差距，有待持续改善。

4. 疫情带来的持续影响。全球的新冠疫情局势仍然非常严峻，世界经济、全球产业链供应、投资贸易均受到不同程度影响，主要贸易国生产生活秩序并未持续向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些不确定因素，疫情的后续影响需进一步观察。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16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于2020年7月2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临2020-056）。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公司将2019年度可分配利润2,179,071千元的60%，按照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按照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172,847,809股计算，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9元（含税）。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共需支付股利1,304,112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以2020年7月7日为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8日为除权、除息日和现金红利发放日，截止2020年7月8日，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全部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制定新的现金分红政策，也没有对现有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

					股股东的净利润	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0.82	0	1,296,208	3,430,805	37.78
2019 年	0	0.99	0	1,304,112	3,422,218	38.11
2018 年	0	0.93	0	1,225,075	2,884,202	42.48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同业竞争	2015 年 12 月 21 日—2020 年 12 月 2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5 年 12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5 年 12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但是, 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公司的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	2016 年 8 月 19 日—2020 年 2 月 19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在此期间内，公司股份发生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低于发行价的，宁波舟山港集团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由于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均低于本次交易的发行价8.08元/股，且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8.08元/股，触发上述承诺的履行条件。					
解决关联交易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6年1月18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6年1月18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		2016年1月22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同业竞争		2016年1月22日—2021年1月22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2016年1月22日，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	2008年4月1日,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省海港集团将继续履行2016年1月22日出具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关于避免从事同业竞争的承诺函》；2、省海港集团承诺在五年内将八家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注：八家公司是指本公司下属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嘉兴港务投资有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嘉兴港海盐嘉实码头有限公司、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浙江嘉兴港物流有限公司、上港集团平湖独山港码头有限公司）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证监会有关规则的前提下，以适当的方式注入上市公司或者通过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解决上述同业竞争问题；3、在作为上市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除上述已承诺事项外，省海港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亦不会从事任何可能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4、省海港集团承诺将促使本公司沿海港口的货物装卸、港口物流等港口经营业务全部由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公司开	2020年3月10日-2025年3月10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展。					
其他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宁波舟山港集团确认，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前六个月至今，宁波舟山港集团不存在减持宁波舟山港股份股票的情形；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宁波舟山港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宁波舟山港集团承诺不减持所持宁波舟山港股份股票（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票），亦不安排任何减持计划；3、如宁波舟山港集团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减持宁波舟山港股份股票的情况，宁波舟山港集团承诺因减持宁波舟山港股份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宁波舟山港股份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0年6月8日-2021年2月25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上港集团不对外转让持有的标的股份，包括本公司基于持有标的股份于锁定期内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2、若违反股份锁定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遭受损失的，上港集团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0年1月21日-2023年8月25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2020年1月21日-202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限公司	内（以下简称“锁定期”），宁波舟山港集团不对外转让持有的标的股份，包括宁波舟山港集团基于持有标的股份于锁定期内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2、若违反股份锁定承诺导致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遭受损失的，宁波舟山港集团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8 月 25 日				
其他承诺	其他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在综保区码头未来经营状况良好且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转让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可根据证券市场发展及自身情况，采取法律规定允许的方式收购综保区码头股权，最终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为依据，具体交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2、如果向上市公司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综保区码头股权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本公司将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或无关联的第三方转让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本公司承诺，在合法合规的	2020 年 10 月 29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情况下尽一切必要的程序和措施,履行转让本公司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的义务。4、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如因违法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对公司报表的影响详见附注五(44)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620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审计业务实际情况确定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师报酬事宜。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20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发生，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主要类别为：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接收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其他支出和其他收入。	详情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 2021-015）。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审议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持续性关联交易事项

为扩大财务公司的服务能力和服务范围，更好地发挥资金规模效益，2018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协议生效后由财务公司向省海港集团及其相关下属企业提供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其从事的相关金融服务业务，服务有效期为三年。因财务公司名称变更、省海港集团本部存量资金不断上升、存贷款业务需求量增加等原因，财务公司与省海港集团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对《金融服务框架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修改，2019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因上述《金融框架协议服务协议》签署时间已满 3 年，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对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审议并通过。详情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框架协议服务协议》暨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1-016），该事项尚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与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港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

为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2018 年公司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下属子公司海港租赁签署《融资租赁服务框架协议》，海港租赁拟向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企业提供其核准经营范围内的融资租赁服务，包括直接租赁服务和售后回租服务，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详情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8-013）。

因本报告期内，公司向省海港集团收购其持有的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及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头门港港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引发上述公司与海港租赁之间的融资租赁业务形成新的关联交易；结合日常关联交易及子公司与海港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实际情况，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与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情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与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1-017）。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为加快实现浙江全省港口一体化、协同化发展，并进一步解决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以 5,641,946,010.48 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相关同业竞争资产股权，	详情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28 日、12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0-093）、《宁波舟

<p>具体包括省海港集团持有的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及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头门港港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0-096）。</p>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在通商银行开展存款等业务系在银行业金融机构正常的资金存放行为，存款利率均按商业原则，参照通商银行对其他客户同期存款利率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p>	<p>详情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关联银行开展存款等业务的公告》（临 2020-071）。</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拓展公司资金来源渠道，降低财务费用，经公司与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协商，公司接受其通过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出借的总额人民币 15 亿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自实际到款之日起一年（可以提前还款），贷款利率 3.915%，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最新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水平。公司对该项委托贷款无相应抵押或担保。因宁波舟山港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委托贷款构成了关联交易。详情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控股股东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9-032）。2019 年 12 月 6 日，公司收到该笔委托贷款。2020 年 5 月 6 日，公司提前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偿还了该笔委托贷款。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浙江海港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526,000	344,000	870,000	31,260	-25,499	5,761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519,200	48,310	567,510	105,705	-92,588	13,117
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300,000	50,000	350,000	6,751	32,429	39,18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203,715	203,715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00,000	200,000	3,053,936	-2,874,222	179,714
嘉兴港海盐码头有限公司	其他	72,200	106,300	178,500	1,761	8,218	9,979
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129,960		129,960	232,374	208,670	441,044
舟山港海通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3,000	30,000	53,000	12,078	2,645	14,723
嘉兴港海盐嘉实码头有限公司	其他	23,000	-23,000		2,448	4,160	6,608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1,411,330	2,010,602	3,421,932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71,639	972,623	1,144,262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				749,385	139,301	888,686

限公司	资子公司						
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538,615	4,016	542,631
浙江头门港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80,564	304,252	384,816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57,261	-518,987	238,274
浙江海港黄泽山油品储运有限公司	其他				170,781	-22,336	148,445
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	其他				249,064	-121,724	127,340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0,983	77,433	118,416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人				798,388	-71,635	726,753
合计		1,593,360	959,325	2,552,685	8,414,323	37,358	8,451,681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p>1、本公司于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分别向洋山公司提供贷款 199,000 千元、327,000 千元、374,000 千元，于 2020 年收回贷款 30,0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2、本公司于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分别向中奥能源提供贷款 342,100 千元、284,100 千元、48,310 千元，于 2018 年、2019 年分别收回贷款 100,000 千元、7,0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3、本公司于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分别向独山公司提供贷款 110,000 千元、190,000 千元、50,0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4、本公司购买浙商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的同业存单，并按照发行文件约定，按期结算同业存单本息；本公司在浙商银行存款系在银行业金融机构正常的资金存放行为，存款利率均按商业原则，参照浙商银行对其他客户同期存款利率确定。</p> <p>5、本公司购买宁波舟山港集团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的中期票据 200,000 千元，并按照发行文件约定，按期结算票据本息。</p> <p>6、本公司于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分别向海盐码头提供贷款 52,200 千元、20,000 千元、106,3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7、本公司于 2019 年向头门港公司提供贷款 129,96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8、本公司于 2019 年、2020 年分别向海通客运提供贷款 23,000 千元、53,000 千元，于 2020 年收回贷款 23,0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9、本公司于 2019 年向海盐嘉实码头提供贷款 23,000 千元，于 2020 年收回贷款 23,000 千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利率结算利息。</p> <p>10、由于控制权变动原因，头门港港务、温州港集团、温州新岛公司、温州江滨加油站、温州港服公司、乐清湾港务、温州中理外轮理货、温州金洋、嘉兴港口控股、嘉兴港口开发建设、义乌港纳入合并范围，其关联方</p>						

	债权债务往来不再披露。 11、关联关系的“其他”是指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向关联方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为认真贯彻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加强长三角港口间的合作，实现协同发展，公司向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和上港集团两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由于宁波舟山港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2020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2 月 27 日，公司收到省国资委批复同意此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浙江省国资委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批复》（浙国资产权〔2020〕4 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在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获得浙江省国资委批准的公告》（临 2020-016）。

2020 年 7 月 20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8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详见公司于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8 月 5 日在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临 2020-060）、《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临 2020-062）。

2020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取得了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和上港集团非公开发行的 2,634,569,561 股 A 股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总股本由原先的 13,172,847,809 股变更为 15,807,417,370 股。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宁波舟山港集团认购股票 1,844,198,693 股，上港集团认购 790,370,868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5%），合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9,668,870,288.87 元，发行价格人民币 3.67 元/股。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临 2020-064）。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	0	2013年9月2日	2013年9月2日	2028年9月2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否	合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1、舟山港务于2013年9月2日为合营企业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提供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的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244,800千元，于2028年9月2日到期。舟山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于							

2020年5月22日归还贷款，因此该笔担保解除。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与上港集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为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中“加强沿海沿江港口江海联运合作与联动发展，鼓励各港口集团采用交叉持股等方式强化合作，推动长三角港口协同发展”的精神，2020年3月24日，公司与上港集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引入上港集团作为战略投资者，进一步优化公司股权结构，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打下良好基础。双方将以资本为纽带，实现长三角区域港口资源的战略重组，实现优势互补，增强港口群联动协作成效，优化整合长三角区域港口资源，共同推动长江上下游区域一体化发展。根据公司与上港集团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等相关文件，初步合作期限为三年，双方将在港口综合开发、建设、运营、管理等领域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展开战略合作，主要合作内容包括：（1）上港集团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2）公司将与上港集团协商参与小洋山港区综合开发；（3）双方将以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为平台在港航、交通、能源等领域及相关项目开展投资合作；（4）双方将在子公司层面，寻求双方子公司的投资及业务合作；（5）双方同意建立管理层不定期会晤和沟通机制，讨论现有合作情况、未来合作需求等战略合作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临2020-020），以及2020年4月11日披露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年8月25日，公司取得了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向上海港集团非公开发行的7.90亿股A股股份已办理完毕相关股份登记手续。

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双方根据协议精神持续深化合作，实现互利共赢。

1. 上港集团总裁担任公司外部董事

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选举严俊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上港集团董事、总裁严俊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外部董事，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严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根据此前公司与上港集团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和战略合作协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上港集团将委派董事参与公司治理。此次严俊先生当选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是上港集团参与宁波舟山港公司治理、深化双方战略合作的重要举措。上港集团拥有成熟的港口业务运营、海外项目投资经验，并在产业技术、信息化、数字化方面具备先导优势，后续参与宁波舟山港公司治理，并与公司更好地优化整合长三角区域港口资源，共同推动长三角港口协同发展及长三角深度一体化发展。

2. 上海港航收购营口港融20%股权

2021年3月7日，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港航”）出资8,600万元，正式完成了营口港融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港融”）20%股权的收购。

营口港融是由营口港务集团控股的一家市场化运作的电子商务平台运营商，注册资本1亿元。营口港融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国家战略，采用“互联网+”的运营思维，突破港口传统经营模式和范围，是营口港信息化、数字化发展战略的主要落地执行单位，是国内首家集港、航和第三方电商平台于一体的大数据服务平台。

上海港航系公司与上港集团合资设立。此次上海港航收购营口港融，体现了双方对港口智慧化、自动化、智能化发展方向的高度重视，有利于深化双方在产业技术、信息化、数字化领域的战略合作。当前，技术进步驱动港口生产作业、管理模式和商业模式的数字化重构。数字化转型有助于优化港口资源配置，降低口岸综合成本。公司与上港集团合作收购营口港融，可以有效应对当前市场环境冲击，利用信息化、数字化技术，共同借鉴并打造可持续发展的综合竞争力。

3. 小洋山港区综合开发项目有序推进

公司及省海港集团与上港集团持续协商关于小洋山港区综合开发的相关事项，2020 年以来抓紧建设促淤区成陆工程，小洋山北作业区集装箱码头工程项目环评、海域使用论证等各项准备工作亦正有序推进。

长三角地区岸线资源丰富，宁波舟山港已连续 12 年成为世界吞吐量第一的港口，上海港则是连续 11 年位居全球港口集装箱吞吐量榜首，而洋山港是上海国际航运中心的重要支点。加快小洋山北侧的综合开发，可以促进上海港与宁波舟山港的协同合作与布局优化，真正形成相得益彰、相互促进的世界级港口集群，对于浙沪共同打造港口集群，提升我国国际港航竞争能力，探索跨省区域合作新机制，构建长三角全面开放新高地都具有重要意义。

4. 上港集团与公司协商未来合作事宜

2021 年 2 月 8 日，上港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顾金山，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严俊一行来公司协商未来合作事宜。

此次参访，双方深入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宁波舟山港穿山港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上港集团介绍了 2020 年生产经营、复工复产等情况，并希望新的一年双方牢记使命、把握机遇、紧密合作、创新发展，加强对外项目合作，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共同助力“海洋强国”建设。公司介绍了 2020 年疫情防控、生产经营、服务国家和省级战略、对外拓展项目、建设世界一流强港等情况，以及 2021 年的发展目标，并希望双方在新的一年里，紧抓窗口机遇期，加强沟通交流，深化协同合作，创新服务模式，更好地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重大战略。

（二）收购江阴苏南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40%股权

为积极对接“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践行江海联运服务中心建设，公司全资子公司明城国际有限公司以“基准日股权价值 28625.27 万元+期间净资产变动值*100%”（“期间”指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为对价收购 PYI Corporation Limited 所持有的 Paul Y. Corporation Limited（保华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以间接收购江阴苏南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40%股权。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江阴苏南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40%股权的公告》（临 2019-034）。2020 年 7 月 14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明城国际有限公司已完成收购 Paul Y. Corporation Limited（保华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交割手续，公司已间接持有江阴苏南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4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江阴苏南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40%股权交割完成的公告》（临 2020-059）。

（三）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开展西三区项目

为进一步做大做强宁波舟山港鼠浪湖国际矿石中转储运基地，公司与淡水河谷国际公司新设合资公司，在舟山鼠浪湖矿石码头一期西南侧西三区范围内建设西三区码头及配套堆场与设施项目（简称“西三区项目”）。西三区项目包括建设新堆场（最大容量为 410 万吨）和两个装船泊位（可同时停泊一艘 15 万吨级和一艘 10 万吨级的船舶或一艘 5 万吨级和两艘 2 万吨级的船舶）及其他配套设施，使港口年处理能力达到 2000 万吨（最终以项目核准的内容为准）。

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金额为 150,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的出资额为 75,250 万元人民币，持有合资公司 50%的股权，淡水河谷国际公司的出资额 75,250 万元人民币（以等值的美元方式出资），持有合资公司 50%的股权。合资公司拟投资建设浙江舟山鼠浪湖西三区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43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开展西三区项目的公告》（临 2020-080）。

2021 年 1 月 18 日，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1】22 号），决定对公司与淡水河谷国际公司新设合营企业案不予禁

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开展西三区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告》（临 2021-005）。

（四）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

为认真贯彻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加强长三角港口间的合作，实现协同发展，公司向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两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码头建设、泊位改造、资产购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银行借款。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2020 年 2 月 28 日、2020 年 3 月 25 日和 2020 年 4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2020 年 2 月 29 日、2020 年 3 月 26 日和 2020 年 4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2 月 27 日，公司收到省国资委批复同意此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浙江省国资委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批复》（浙国资产权〔2020〕4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获得浙江省国资委批准的公告》（临 2020-016）。

2020 年 7 月 20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2020 年 8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593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634,569,561 股新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活动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临 2020-062）。

2020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取得了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为 2,634,569,561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9,668,870,288.87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临 2020-064）。

2020 年 10 月 14 日，公司注册资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五）筹划子公司宁波远洋分拆上市

为了更好地整合资源，做大做强航运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的政策精神，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远洋筹划分拆上市事项，并授权公司及宁波远洋管理层启动分拆宁波远洋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方案的论证、组织编制上市方案、制定和实施相关资产和业务的重组方案、制定和实施股份制改造方案、签署筹划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协议等上市相关事宜，并在制定分拆上市方案后将相关上市方案及与上市有关的其他事项分别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0-104）。

（六）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为符合公司镇海化工区本质安全提升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区域管控能力和治理效率，建立重大风险防火墙机制，公司以相关实物资产、现金、参控股公司股权等出资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今后在镇海港区的独立法人机构，独立运作并履行区域安全管理责任。相关议案已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本次新设立子公司的资产合计约为 26.92 亿元，其中现金 4 亿元，实物资产 19.15 亿元，股权资产 3.77 亿

元，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取整为 27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临 2020-105）。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消薄扶贫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列入党委会重要议题，主要领导抓统筹，职能部门抓落实，与浙江龙游县、乡、村各方进行深入广泛的互动交流、调查研究，推动民生扶贫、产业扶贫、消费扶贫，“两不愁三保障”精准到户，用“真金消薄”，用“真情帮扶”，助力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领导心系扶贫工作，多次前往衢州龙游社阳乡凤溪村精准调研并送去关爱。2020 年 9 月 17 日，公司董事长毛剑宏赴凤溪村调研“消薄”项目，指导公司高质量推进“千企结千村、消灭薄弱村”专项行动。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宫黎明，党委副书记、董事、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金星等陪同调研。在凤溪村文化礼堂内，毛剑宏见证了公司与凤溪村的消薄扶贫 30 万元资金捐赠仪式及龙游县“村企结对示范点”授牌仪式；10 月 22 日，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石焕挺带队前往凤溪村开展“消薄强村、重阳送暖”关爱活动，面向 9 位贫困子女每人补助 2000 元，为每位九旬老人发放关爱金 1000 元及保暖被等物品，并送去了脱贫励志和富有港口特色的文艺演出，深受村民欢迎。

公司大力支持社阳乡重点打造“三黄”产业（黄茶、黄精、黄花梨）并致力形成规模效应，根据黄茶销售形势，2020 年公司累计安排“消薄”资金 26 万元，主要用于凤溪村扩种黄茶“中黄 3 号”30 亩，以增强村集体发展后劲。

公司驻村干部响应省国资委“以购代捐”号召，组织村干部外出考察、学习玉米种植技术，定期邀请浙江农科院玉米特色早粮研究所专家到田间指导，推广种植鲜食玉米 15 亩。在公司领导支持下，驻村工作组联合公司机关和基层单位广泛动员干部职工采购爱心玉米 4012 份，销售金额 15.26 万元，进一步提高村集体和村民收入。公司驻村干部王路荣获“浙江省消除集体经济薄弱村工作成绩突出个人”，并在浙江省农业农村厅、扶贫办公室 2018-2020 年省级结对帮扶常驻人员期满考核中考结果为优秀。

驻村工作组积极配合乡“组团联村”团长工作。协调各种资金 1161.08 万元，实施了路灯安装、道路绿化整治等 8 项民生工程，高标准农田建设等 3 项富民工程。村容村貌得到较大提升，农业基础设施有了明显改善。同时完成了 6 户孤寡老人危房修缮工作。

2020 年，公司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取得阶段性成果，凤溪村集体经济年度收入从结对前的 0.98 万元，提升至 25.64 万元。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300
2. 物资折款	-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75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2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260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
2. 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
3. 易地搬迁脱贫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人）	-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1.872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9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
5. 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
6. 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1.725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17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
8. 社会扶贫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
8.3 扶贫公益基金	-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
9.2 投入金额	-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
9.4 其他项目说明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1. 凤溪村被授予：龙游县村企结对示范村	
2. 驻村干部王路获评：浙江省消除集体经济薄弱村工作成绩突出个人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整合优势资源“组团消薄”

浙江龙游县社阳乡凤溪村周边有湖镇镇等工业强镇，社阳河流域有便于开发的资源，拟建议当地政府部门把拨付给薄弱村的扶贫资金入股到上述村镇的经营实体，集中力量办大事，抱团立项，分红“消薄”。立项以后，有利于规模化运行，引进专业的第三方运作，开展旅游、特色和优质农产品的种植（养殖）开发。

2. 挖掘优质农产品“生产潜能”

社阳山清水秀、污染少，针对各家各户散种的现状，存在品质不理想、销路不畅的问题。需要进一步挖掘优质农产品“生产潜能”，如让象山人来种红美人，让浦江人来种葡萄，让磐安人来种小红薯以及高山蔬菜，让农科所来设立玉米基地等，把好品质关。一旦打通供需互补的渠道，就可形成良性循环，进一步带动农业的发展。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另行公告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遵守国家和属地的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行业技术规范、政府管理规定等，积极落实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同时，公司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切实推进绿色港口建设，依靠管理节能、结构节能和技术节能，全年实现综合能源单耗 3.362 吨标煤/万吨，同比下降 3%。主要工作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加强监督，做好环保管理工作。公司在年初与下属相关单位签订环保卫生责任书，加强过程检查，并根据各单位责任制完成情况实施考核；编制下发环保简报，汇总各单位工作亮点与经验，布置下阶段工作；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环保管家”服务，开展环保合规性专项自查，

做好 2020 年三季度中央环保督察自查自纠工作；调研各单位管理要求，咨询专业评价机构，推进管控平台三阶段环保管理功能建设，提升环保信息化水平；对照法规标准及环评文件要求，梳理存在的问题，建立问题清单，严格按照“五定”要求落实整改，确保公司经营合法合规；

二是强化现场管控，减少污染物排放。建立了覆盖散货装卸作业全流程的喷淋装置，应用智能化控制系统定时喷洒抑尘，设置车体冲洗通道，对离港散货车辆进行清洗，减少扬尘和洒落。为控制二次扬尘，配置清扫、吸尘、射雾器等专用设备，由专业清洁队伍负责港区道路、堆场的洒水、清扫、喷淋工作，逐步将道路保洁由原有的人工清扫转向人、机配合清扫模式，同时，加强道路污染防治日常管理，提高了道路清扫抑尘效率；开展堆场初期雨水收集处理改造，对前 15 分钟初期雨水进行收集，经专业污水处理设备净化达标后回用场地喷淋；进一步规范危险废物管理，对标建设危险废物仓库，严管产、运、存、出各环节，确保危险废物处置合法合规；持续开展环境监测，加大频次，增加点位，关注港区环境质量。

三是节能信息化不断完善。报告期内，公司依托 ETMS（工程技术管理系统）开发，通过利用信息化技术，倒逼能源基础管理精细化，不断推进绿色港口建设。

四是加强培训。认真谋划开展了世界环境日宣传教育活动，利用宣传栏、互联网平台、专题活动等形式宣传环境保护知识，提升干部职工环境保护意识；针对新出台的码头排污许可证核发规范，邀请规范编制单位专家召开专题培训会，解读排污许可证申请工作规范。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分公司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属于宁波市控重点排污单位（粉尘），下属子公司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属于宁波市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污染物名称	产品名称	产量 (万吨)	排放量 (万吨)
矿尘	2020 年铁矿石接卸量	5257.15	0.2366
煤尘	2020 年煤炭接卸量	345.28	0.4461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污染物名称	产品名称	产量 (万吨)	排放量 (万吨)
煤尘	2020 年全年煤炭接卸量	1560	3.09
氮氧化物	2020 年全年锅炉废气	-	0.000023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名称	位置	运行情况	主要性能参数
防尘网	中宅分部	正常	长 435 米、高 15 米
一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360 米、高 17 米
二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312 米、高 16 米
三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315.5 米、高 16-17 米

四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237 米、高 16 米
五期防尘网	北仑分部	正常	长 168 米、高 16 米
一期皮带机廊道封闭工程	北仑分部	正常	BC29 长度 70m、宽度 5.3m、高度 5m； BC33、BC34 长度 66.78m、宽度 9.58m、 高度 5m
二期皮带机廊道封闭工程一阶段	北仑分部	正常	BC6、BC12 长度 818.72m、宽度 9.8m、 高度 4.5m
二期皮带机廊道封闭工程二阶段	北仑分部	正常	BC28 长度 911.7m、宽度 6m、高度 4.5m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中宅分部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共有 140 个喷淋头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北仑分部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共有 109 个喷淋头
卸船机、斗轮机上喷淋除尘系统	中宅分部	正常	均有配备
卸船机、斗轮机上喷淋除尘系统	北仑分部	正常	均有配备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名称	位置	运行情况	主要性能参数
二期防尘网	1#卡口	正常	长 884.5 米、高 17 米
三期防尘网	化工北路	正常	长 452.6 米、高 17 米
四期防尘网	化工北路延伸段	正常	长 1078 米、高 17 米
五期防尘网	场北路	正常	长 1078 米、高 17 米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A-F 堆场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 91 个喷枪、6 台固定式射雾器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G、H 场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 18 个喷枪、2 台固定式射雾器
堆场喷淋除尘系统	西门二场	正常	自动式喷淋系统 30 个喷枪、5 台固定式射雾器
1#外喷淋系统	1#卡口外	正常	电控喷枪 14 个
洗车装置	1#卡口外	正常	2 套
洗车装置	场东路	正常	1 套
洗车装置	A-F 堆场	正常	4 套
洗车装置	西门二场	正常	1 套
移动式射雾器	不固定	正常	4 台
卸船机、门机、斗轮机上喷淋除尘系统	3#、4#、通用散货泊位及后方煤炭堆场	正常	均有配备
小型移动式射雾器	不固定	正常	6 台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国家环境保护部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下发《宁波—舟山港穿山港区中宅矿石码头（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16]145 号）对中宅二期项目进行了批复。中宅二期为建设项目包括 1 个 30 万吨级散货卸船泊位（码头结构按 40 万吨级设计）、1 个 5 万吨级散货装船泊位、一个 3.5 万吨级散货装船泊位以及散货堆场，另对一期卸船码头西端 160 米范围进行加固。码头岸线总长 813 米，陆域面积 34.88 公顷。工程设计铁矿石年吞吐量为 2000 万吨。目前项目仍处于建设中。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列入 2020 年需核发排污许可证的行业名单，为此，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委托浙江仁欣环科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排污许可证申报的相关工作，中宅片区和北仑片区两份排污许可证已于 2020 年 9 月审核通过并领取。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8 日完成《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老化工区储罐项目新增货种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镇环备【2020】5 号。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列入 2020 年需核发排污许可证的行业名单，为此，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委托宁波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进行排污许可证申报的相关工作，排污许可证已于 11 月审核通过并领取。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及其它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的要求，有效防范、应对突发各类环境事件，保护人员生命安全，减少单位财产损失，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编制了《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容包括环境风险辨识、应急能力建设、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和职责、保障措施和预案管理等。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明确应急处置职责，做到防范未然。应急预案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发布，并于同月 14 日在北仑区环保局进行备案。

2020 年，在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的前期资料准备工作的基础上，全面辨识环境风险，分析问题，采取针对性措施严控环境风险，并于 2020 年 9 月在北仑区环保局进行备案。

(2)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及其它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的要求，有效防范、应对突发各类环境事件，保护人员生命安全，减少单位财产损失，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内容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应急预案编制说明和专家评审意见。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明确应急处置职责，做到防范未然。新修订的应急预案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在宁波市生态环境局镇海分局进行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均委托宁波求实检测有限公司对港区进行降尘、厂界粉尘等检测，密切监察跟踪场区粉尘变化，如对港区内降尘进行每月一次的监测，不断积累数据，用科学的论断来指导和完善下一步的大气环境保护工作，努力做到环境友好型、社会和谐型企业。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所属企业积极承担企业环保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有效落实环保措施。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2,847,809	2.83	2,634,569,561	0	0	-372,847,809	2,261,721,752	2,634,569,561	16.67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372,847,809	2.83	2,634,569,561	0	0	-372,847,809	2,261,721,752	2,634,569,561	16.67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800,000,000	97.17	0	0	0	372,847,809	372,847,809	13,172,847,809	83.33
1、人民币普通股	12,800,000,000	97.17	0	0	0	372,847,809	372,847,809	13,172,847,809	83.3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3,172,847,809	100	2,634,569,561	0	0	0	2,634,569,561	15,807,417,37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0年2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持有372,847,809股限售股上市流通，此次限售股为公司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新增限售股份，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14日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临2020-015）。

2. 2020年8月25日，公司在中登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和上港集团非公开发行2,634,569,561股股份，中登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由13,172,847,809股变更为15,807,417,370股。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临2020-064）。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由13,172,847,809股变更为15,807,417,370股。本次股份变动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本次股份变动对2020年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变更后	变更前	变动比例（%）
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6	-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26	3.18	2.52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宁波舟山港集团	372,847,809	372,847,809	1,844,198,693	1,844,198,693	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新增限售股份	2023年8月25日（非交易日顺延）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0	790,370,868	790,370,868	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新增限售股份	2023年8月25日（非交易日顺延）
合计	372,847,809	372,847,809	2,634,569,561	2,634,569,56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0 年 8 月 25 日	3.67 元/股	2,634,569,561	2023 年 8 月 25 日(非交易日顺延)	2,634,569,561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8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93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634,569,561 股新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活动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临 2020-062）。

2020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取得了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为 2,634,569,561 股，发行股票价格为 3.6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9,668,870,288.87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临 2020-064）。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 36 个月，预计上市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25 日（非交易日顺延）。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由 13,172,847,809 股变更为 15,807,417,370 股。本次股份变动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本次股份变动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具体如下表所示：

项目	资产总额（千元）	负债总额（千元）	资产负债率（%）
期初	78,485,603	30,996,833	39.49
期末	85,419,000	30,042,133	35.17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1,8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7,49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844,198,693	11,896,859,498	75.26	1,844,198,693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0,370,868	790,370,868	5.00	790,370,868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	0	407,609,124	2.58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394,392,906	2.49	0	无	0	其他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2,769,155	382,769,155	2.42	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0	105,885,835	0.67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64,072,700	0.41	0	无	0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46,239,700	0.29	0	无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46,239,700	0.29	0	无	0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46,239,700	0.29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0,052,660,805	人民币普通股	10,052,660,805				
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	407,609,124	人民币普通股	407,609,12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94,392,906	人民币普通股	394,392,906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2,769,155	人民币普通股	382,769,155				

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105,885,835	人民币普通股	105,885,83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4,072,700	人民币普通股	64,072,7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23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39,7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23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39,7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23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39,7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23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239,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公司未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和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 5 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 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和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3. 其他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1,844,198,693	2023年8月25日 (非交易日顺延)	0	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宁波舟山港集团不对外转让持有的标的股份，包括宁波舟山港集团基于持有标的股份于锁定期内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372,847,809	2020年2月19日	372,847,809	完成2016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股份限售承诺。

3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0,370,868	2023年8月25日 (非交易日顺延)	0	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上港集团不对外转让持有的标的股份，包括本公司基于持有标的股份于锁定期内因发行人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毛剑宏
成立日期	2004年4月6日
主要经营业务	港口经营管理，引水领航，拖驳船，码头租赁，装卸搬运，船舶代理，仓储，船舶电讯服务，港口铁路施工，港口机械、集装箱维修，港口工程设计与监理，船舶垃圾清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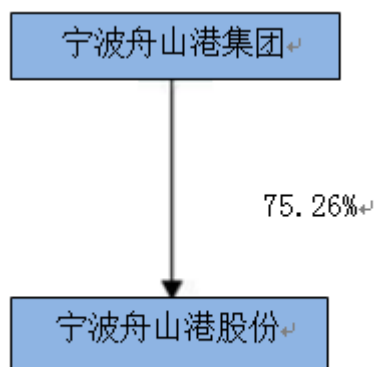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
成立日期	-
主要经营业务	-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披露的《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临 2015-062）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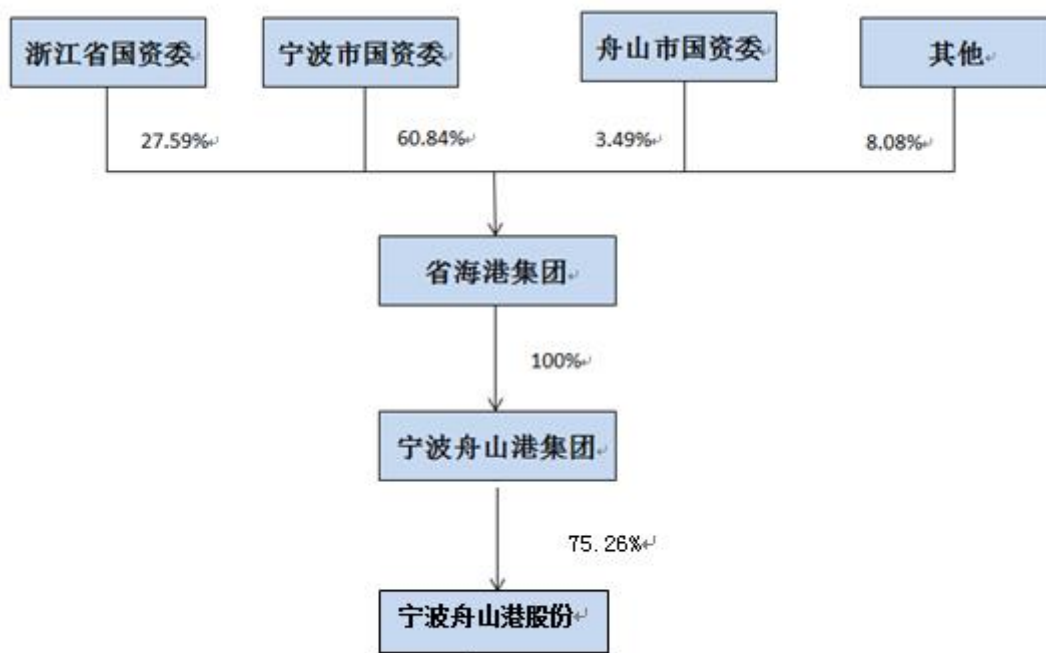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毛剑宏	董事长、董事	男	57	2016年12月19日	至今	0	0	0	-		是
宫黎明	董事	男	59	2017年2月6日	至今	0	0	0	-	115.42	否
宫黎明	总经理	男	59	2017年1月13日	至今						
金星	董事	男	55	2017年4月19日	至今	0	0	0	-	112.07	否
江涛	董事	男	51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112.37	否
江涛	副总经理	男	51	2017年8月28日	至今						
石焕挺	董事	男	50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112.07	否
石焕挺	副总经理	男	50	2017年8月28日	至今						
盛永校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5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86.11	否
丁送平	董事	男	50	2020年12月21日	至今	0	0	0	-	106.64	否
丁送平	副总经理	男	50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郑少平	董事	男	58	2015年4月20日	至今	0	0	0	-	10	否
陈志昂	董事	男	55	2016年4月22日	至今	0	0	0	-	10	否
严俊	董事	男	53	2020年11月20日	至今	0	0	0	-	0.83	否
许永斌	独立董事	男	59	2015年4月20日	至今	0	0	0	-	20	否
吕靖	独立董事	男	62	2016年4月22日	至今	0	0	0	-	20	否
冯博	独立董事	男	55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10	否
赵永清	独立董事	男	59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10	否
潘士远	独立董事	男	48	2020年11月20日	至今	0	0	0	-	1.67	否
徐渊峰	监事会主席、监事	男	51	2017年9月19日	至今	0	0	0	-		是

金国平	监事会副主席、监事	男	59	2017年9月19日	至今	0	0	0	-		是
林朝军	职工监事	男	48	2017年9月11日	至今	0	0	0	-	80.33	否
胡耀华	职工监事	男	56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	21.52	否
潘锡忠	监事	男	53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是
任小波	副总经理	男	51	2020年6月16日	至今	0	0	0	-	112.11	否
蒋伟	董事会秘书	男	55	2014年5月26日	至今	0	0	0	-	85.94	否
陈国潘	原董事	男	56	2017年2月6日	2020年1月22日	0	0	0	-	0	否
陈国潘	原副总经理	男	56	2017年1月13日	2020年1月22日						
蒋一鹏	原董事	男	53	2016年4月22日	2020年6月9日	0	0	0	-	41.07	否
蒋一鹏	原副总经理	男	53	2014年10月28日	2020年6月9日						
杨梧	原独立董事	男	65	2014年5月26日	2020年6月16日	0	0	0	-	10	否
张四纲	原独立董事	男	57	2014年5月26日	2020年6月16日	0	0	0	-	10	否
蔡琳琳	原监事	女	45	2017年4月19日	2020年6月16日	0	0	0	-	76.50	否
合计									/	1,164.6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毛剑宏	历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长。
宫黎明	历任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党委委员，宁波舟山港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现任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董事、党委委员，宁波舟山港股份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金星	历任浙江省商务厅人事处副处长，浙江省商务厅市场秩序处处长，浙江省海洋港口发展委员会人事处处长。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江涛	历任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部长，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宁波舟山港集团业务部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业务部部长。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石焕挺	历任原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原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原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原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盛永校	历任省海港集团投资发展部副主任，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投资发展部主任，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丁送平	历任嘉兴市乍浦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嘉兴市乍浦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郑少平	历任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赤湾港集装箱公司总经理；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中国南山集团副总经理；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级)、执行董事等职。现任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安通物流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国际码头（青岛）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
陈志昂	历任奉化市委副书记、代市长、市长、宁波溪口雪窦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主任（兼）、党工委书记（兼）。现任宁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宁波舟山港股份外部董事。
严俊	历任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裁等职。现任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许永斌	历任浙江工商大学财务与会计学院党委书记、院长。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吕靖	历任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管理学院院长。现任大连海事大学教授、大连海事大学运输经济研究所所长，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冯博	历任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市场部副总经理、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市场二部总经理、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基金部总监、中国证监会期货部副主任、中国证监会期货二部副主任、中国证监会公司债券部副主任、大连商品交易所总经理。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国际货币研究所学术委员，中国金融衍生品 50 人论坛秘书长，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赵永清	历任宁波市对外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副主任、浙江盛宁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浙江盛宁律师事务所主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宁波市人大常委、宁波市政府法律顾问、中华全国律师协会涉外法律服务委员会副主任，宁波大学、浙江万里学院兼职教授，浙江省法学会海商法研究会副会长，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潘士远	历任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博士后。现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浙江大学民营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教育部高等学校经济学类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浙江省经济学会副会长，宁波舟山港股份独立董事。
徐渊峰	历任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文化部部长，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宁波舟山港集团党委工作部主任，宁波舟山港股份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纪委副书记、监察审计部主任，宁波舟山港股份监事会主席。
金国平	历任宁波舟山港集团财务部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财务部部长，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财务部主任，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监事会副主席。
林朝军	历任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副部长，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原舟山市衢黄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监事会职工监事、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审计部部长。
潘锡忠	历任省经合办综合处副处长、调研员，省海洋港口发展委员会调研员，现任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战略研究与法律事务部主任，宁波舟山港股份监事。
胡耀华	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胡耀华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负责人，宁波舟山港股份监事会职工监事。
任小波	历任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蒋伟	历任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月22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国潘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国潘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同时亦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0年6月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蒋一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蒋一鹏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同时亦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0年6月16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选举毛剑宏先生、宫黎明先生、金星先生、江涛先生、石焕挺先生、盛永校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任期为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连选可以连任；选举郑少平先生、陈志昂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外部董事，任期为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连选可以连任；选举许永斌先生、吕靖先生、冯博先生、赵永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连选可以连任，但独立董事的连续任期不得超过六年；选举徐渊峰先生、金国平先生、潘锡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第四届职代会专题会议民主选举林朝军先生和胡耀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上述两名职工监事与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一起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任期为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2020年6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公司董事毛剑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宫黎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江涛先生、石焕挺先生、盛永校先生、丁送平先生、任小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蒋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四纲先生和杨梧先生因任期届满，解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2020年11月20日，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严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外部董事，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选举潘士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但连续任期不得超过六年。

2020年12月21日，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丁送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连选可以连任。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毛剑宏	省海港集团	董事长	2015年8月10日	至今
毛剑宏	宁波舟山港集团	董事长	2016年11月23日	至今
宫黎明	省海港集团	董事	2016年12月20日	至今
宫黎明	宁波舟山港集团	董事	2016年1月22日	至今
陈国潘	省海港集团	职工董事	2020年1月	至今
陈国潘	宁波舟山港集团	职工董事	2020年1月	至今
蒋一鹏	省海港集团	副总经理	2020年6月	至今
蒋一鹏	宁波舟山港集团	副总经理	2020年6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毛剑宏	浙江海港产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7月	至今
毛剑宏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2月	至今
蒋一鹏	宁波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8月	至今
郑少平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8年12月	至今
郑少平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2012年2月	至今
郑少平	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	至今
郑少平	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8月	至今
郑少平	青岛港招商局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0月	至今
郑少平	青岛前湾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	至今
郑少平	青岛前湾新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	至今
郑少平	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	至今
郑少平	招商局国际码头（青岛）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0月	至今
郑少平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5月	至今

郑少平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9月	2020年3月
郑少平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0月	至今
郑少平	招商安通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9月	至今
郑少平	泉州商航通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10月	至今
郑少平	亚吉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	至今
郑少平	深圳市招商前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8月	至今
陈志昂	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8月	至今
陈志昂	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9月	至今
陈志昂	宁兴（宁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月	至今
陈志昂	宁兴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至今
严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13年7月	至今
严俊	上海浦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5月	至今
严俊	上海沪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5月	至今
严俊	上海明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5月	至今
严俊	上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7月	至今
严俊	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至今
严俊	武汉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年5月	至今
严俊	洋山申港国际石油储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5月	2020年9月
许永斌	浙商中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8月	至今
许永斌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7月	至今
许永斌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5月	至今
许永斌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1月	至今
冯博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8月	至今
冯博	金衍（北京）国际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4月	至今
吕靖	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7年11月	2020年11月
徐渊峰	东海航运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4月	至今
金国平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8年4月	至今
金国平	浙江舟山北向大通道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9月	至今
金国平	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9月	至今
金国平	浙江省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9月	至今
金国平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9月	至今

金国平	浙江海港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9月	至今
金国平	宁波市大碇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9月	至今
金国平	浙江舟山跨海大桥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8月	至今
金国平	宁波穿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	至今
金国平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1月	2020年3月
林朝军	太仓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原舟山市衢黄港口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	监事会副主席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宁波实华原油装卸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2021年3月
林朝军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至今
林朝军	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至今
蒋伟	连云港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9年3月	至今
盛永校	舟山市金塘港口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4月	至今
丁送平	上港集团平湖独山港码头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年1月	至今
丁送平	嘉兴港务投资有限公司(已注销)	董事长	2017年6月	2020年4月
丁送平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4月	2020年7月
丁送平	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6月	2020年7月
丁送平	浙江世航乍浦港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4月	2020年7月
丁送平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5月	2020年12月
丁送平	浙江嘉兴港物流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年10月	2020年10月
丁送平	嘉兴港海盐嘉实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6月	2020年12月
丁送平	嘉兴市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6月	2020年10月
任小波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年10月	至今
任小波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年10月	至今

任小波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海湾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年10月	至今
任小波	宁波梅龙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年10月	至今
任小波	宁波梅西滚装码头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10月	2021年1月
任小波	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年10月	2020年12月
杨 梧	北京市柳沈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1993年3月	至今
杨 梧	成都柳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6年11月	至今
杨 梧	浙江众康药业有限公司	股东	2001年12月	至今
张四纲	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董事	2004年	至今
张四纲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1年	至今
张四纲	浙江浙大网新科技产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2年8月3日	至今
张四纲	浙大网新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7日	至今
张四纲	网新科创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1月16日	至今
张四纲	浙江浙大网新置地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11月14日	至今
张四纲	杭州网新海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2月21日	至今
张四纲	浙江网新睿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8月4日	至今
张四纲	绍兴上虞浙大网新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9月25日	2020年7月7日
张四纲	宁波高新区网瑞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9月18日	2020年6月16日
张四纲	杭州睿智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月7日	至今
张四纲	苏州网新鼎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已注销)	董事	2014年3月17日	2020年5月28日
张四纲	舟山市科技创意研发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已注销)	董事	2011年1月14日	2020年4月15日
张四纲	浙江网新正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18日	至今
张四纲	杭州易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12月3日	至今
张四纲	杭州网新长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已注销)	董事长	2015年4月2日	2020年5月7日
张四纲	浙江知识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9月26日	至今
张四纲	宁波市五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9月27日	至今
张四纲	杭州浙大网新科技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更名为杭州德鑫瑞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任董事至今)	2006年5月29日	至今
张四纲	淮安浙大网新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9月28日	2021年1月26日
张四纲	杭州网新银湖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0月25日	至今
张四纲	杭州网新信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29日	至今
张四纲	浙江大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30日	至今

张四纲	浙江网新睿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4月17日	至今
张四纲	浙江网新智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月14日	至今
张四纲	浙江网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0年11月5日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董事（不包括外部董事）、监事的薪酬，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外部董事从公司领取津贴，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相关情况均予披露。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考省国资委对浙江省海港集团、宁波舟山港集团经营班子的年薪考核办法等相关文件，结合个人岗位、所承担的工作量、责任和风险，确定相应薪酬；独立董事津贴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经公司200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上述原则执行，具体支付金额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合计1164.65万元。（具体详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毛剑宏	董事	选举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毛剑宏	董事长	选举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
宫黎明	董事	选举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金星	董事	选举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江涛	董事	选举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石焕挺	董事	选举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盛永校	董事	选举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丁送平	董事	选举	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郑少平	外部董事	选举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陈志昂	外部董事	选举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严俊	外部董事	选举	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许永斌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吕靖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冯博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赵永清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潘士远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徐渊峰	监事	选举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徐渊峰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
金国平	监事	选举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金国平	监事会副主席	选举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
潘锡忠	监事	选举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林朝军	职工监事	选举	公司第四届职代会专题会议民主选举
胡耀华	职工监事	选举	公司第四届职代会专题会议民主选举
宫黎明	总经理	聘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江涛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石焕挺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盛永校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丁送平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任小波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蒋伟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陈国潘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职
蒋一鹏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职
张四纲	独立董事	离任	任职届满
杨梧	独立董事	离任	任职届满
蔡琳琳	监事	离任	任职届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30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49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79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0,652
销售人员	20
工程技术人员	1,620
财务人员	445
管理人员	4,383
服务人员	410
其他	260
合计	17,79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含硕士)	554
大学本科	5,398
大学专科	4,420
中专、高中及以下	7,418
合计	17,79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公司调整了工资总额管理办法,依据年度生产经营目标、经济效益情况和人力资源管理要求,确定、发放所属企业年度工资总额,调整职工工资水平。建立健全与劳动力市场基本适应、与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遵循“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坚持效益与效率导向,坚持分级管理,坚持分类管控”的原则,审核各单位企业经营业绩考核指标以及预完成情况,做好2020年度年终分配相关工作。敦促各单位落实疫情防控期间职工工资权益保障工作,切实维护职工工资报酬权益。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公司根据发展需要,加强各类人才培养,鼓励员工岗位成才,持续开展了多层次、广覆盖的全员教育培训工作。统筹制订年度教育培训需求计划,积极组织职工参加各类培训,培训层次包括中高层管理人员、一般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以及操作保障岗位人员,培训内容涵盖港口生产、工程技术、安全管理、商贸物流、人力资源、财务审计、金融经济、党建工团、企业文化等方面,全年累计组织30,000余人次参训近600余班(期)次。重视国际化人才培养储备,选拔推荐一批优秀青年干部参加2020年浙江省涉海涉港高端人才培训班。加大技能技术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各类专业技术职称申报工作,完成新一轮首席技师(工人)任职资格评审。按照疫情防控要求,通过“错峰”调训、“空中”授课等新颖培训方式,确保人员参训率和完成率。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8,878,063 小时
-----------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190,173,008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最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加强公司治理结构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及时合规做好信息披露，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内部治理结构完整，内控体系健全，各项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出现被证监会、交易所及其他行政管理部门通报批评或处罚的情况。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决议、决议的执行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符合规定要求，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确保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性。同时，公司按照上交所的要求积极采用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确保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参与权。公司与上港集团签订战略框架合作协议，通过定向增发，上港集团成为公司战略投资者，进一步优化了公司股东治理结构。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具有完整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均具有独立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均按要求及时、完整、准确、充分地进行了披露，关联交易运作规范，控股股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治理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共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会议，各位董事均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会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关联董事在表决关联事项时实行回避，保证表决事项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根据相关议事规则认真履职，提高公司董事会运作效率。公司每年开展独立董事走进码头现场活动，加强独立董事对公司的了解，提高独立董事履职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共召开了 9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审议定期报告，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监事积极参加监管

部门组织的培训，系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深入了解了作为监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进一步提高了履行职责的能力。

（五）关于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及时、公平地了解公司信息。进一步加强分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实施意见》《子、分公司重大信息管理考核办法（试行）》信息披露制度，对公司分子公司进行信息披露考核全覆盖，提升基层公司信息披露意识。公司继续做好自愿性信息披露，每月及时披露公司主要生产数据；注重信息披露持续性，及时公告重大项目进展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101 份，均披露完整、准确、及时。

（六）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利用年报、中报披露时机，客观、真实、完整地介绍公司经营情况；同时积极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安排专人接听投资者热线，对上证 e 互动的提问及时进行回复；积极开展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活动，通过电子横幅、公司网页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投资者保护相关知识，提高投资者保护意识。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02-28	www.sse.com.cn	2020-02-29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04-10	www.sse.com.cn	2020-04-11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06-16	www.sse.com.cn	2020-06-17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09-15	www.sse.com.cn	2020-09-16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1-20	www.sse.com.cn	2020-11-21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21	www.sse.com.cn	2020-12-22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关于相关承诺主体作出〈关于确保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引入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相关事项的议案》。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

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20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关联银行开展存款等业务的议案》。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毛剑宏	否	12	12	0	0	0	否	6
宫黎明	否	12	12	0	0	0	否	6
金星	否	12	11	0	1	0	否	4
江涛	否	8	6	4	2	0	否	2
石焕挺	否	8	8	0	0	0	否	1
盛永校	否	8	7	0	1	0	否	2
丁送平	否	1	1	0	0	0	否	0
郑少平	否	12	12	10	0	0	否	0
陈志昂	否	12	11	8	1	0	否	0
严俊	否	2	2	1	0	0	否	0
许永斌	是	12	12	8	0	0	否	3
吕靖	是	12	12	10	0	0	否	2
冯博	是	8	8	7	0	0	否	1
赵永清	是	8	7	4	1	0	否	2
潘士远	是	2	2	1	0	0	否	1
蒋一鹏	否	4	4	3	0	0	否	2
陈国潘	否	1	1	1	0	0	否	0
杨梧	是	4	4	4	0	0	否	0
张四纲	是	4	4	3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	----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 2020 年度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引入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于筹划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并按程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 2020 年度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议案，每个议案委员们均认真研究，充分讨论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还在年度审计过程中，与公司及年度审计师就年度审计计划进行了充分沟通，对审计工作实施了全程、有效的监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还对公司 2020 年度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具体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等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相关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符合公司战略和发展需要；本次交易定价原则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审议通过《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关联银行开展存款等业务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在通商银行开展存款等业务系在银行业金融机构正常的资金存放行为，存款利率均按商业原则，参照通商银行对其他客户同期存款利率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遵循了市场化原则和公允性原则，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 2020 年度共召开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下属单位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的议案》，并按程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 公司董事提名委员会在 2020 年度共召开 3 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并按程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 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十分重视和支持上市公司的发展, 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和履行股东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规范运作。

存在同业竞争的, 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一) 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间接收购公司期间、2016 年 1 月公司发行股份收购股权期间和 2020 年 3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期间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根据上述承诺, 省海港集团表示: “本公司承诺将上市公司作为本公司货物装卸、港口物流等港口经营相关业务和资产的最终整合的唯一平台”, “本公司承诺在五年内将上述公司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证监会有关规则的前提下, 以适当的方式注入上市公司或者通过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解决上述同业竞争问题”。

为进一步解决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 并加快实现全省港口一体化、协同化发展,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2020 年 12 月 21 日先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 56.42 亿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相关同业竞争资产股权, 具体包括省海港集团持有的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以及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头门港港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其中头门港港务作为头门港的港口运营主体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头门港投资仅保留头门港的园区开发业务, 因此已实质解决相关同业竞争问题。本次交易完成后, 省海港集团相关同业竞争资产将注入公司, 从而兑现了省海港集团作出的上述承诺。

(二) 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公司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于 2008 年 4 月和 2016 年 1 月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2016 年 1 月和 2020 年 3 月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积极贯彻浙江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加快推进宁波舟山港实质性一体化, 以及履行原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回购承诺, 宁波舟山港集团计划收购舟山港综合保税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综保区投资公司”)持有的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保区码头”)100% 股权。鉴于综保区码头从事散货、件杂货、集装箱装卸业务, 本次收购完成后将与公司构成潜在同业竞争, 由于综保区码头目前整体盈利能力较弱, 可持续发展能力仍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此时注入公司将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因此, 为更好地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有效控制并购整合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2020 年 11 月 20 日先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同意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和间接控股股东省海港集团履行其原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针对本次豁免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在综保区码头未来经营状况良好且有利于维护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况下，将其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转让给公司，如果向公司转让综保区码头股权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的股东权益的，宁波舟山港集团将持有的综保区码头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上述转让均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总经理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收入三部分构成。其中：绩效年薪待年度考核后兑现；任期激励收入延期支付，在任期考核结束后三年内按 4:3:3 的比例逐年兑现。副总经理薪酬按总经理薪酬一定比例兑现。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另行公告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要求，在实施整合审计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并未注意到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一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上交所披露的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21年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1宁港01	175812	2021年3月12日	2026年3月12日	3,500,000	3.64	按年付息 到期还本	上交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联系人	徐晨豪、夏海波
	联系电话	021-68498556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D座7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都按照募集说明书规定用于项目投资、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监管要求的其他用途,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在公司债券持续为公司的信用情况进行评级,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公司的评级为AAA级,后续展望为稳定。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未采取增信措施，偿债计划于募集说明书约定内容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较好的履行了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为保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8,034,167	8,054,974	-0.26	
流动比率(%)	84.89	68.16	增加 16.73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71.53	53.10	增加 18.43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35.17	39.49	减少 4.32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6.74	25.99	增加 0.75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7.76	6.89	12.6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3.32	3.26	308.5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1.74	10.30	13.98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19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发行利率 3.17%，期限 270 天，起息日为 2019 年 7 月 16 日，已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兑付。

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19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发行利率 3.09%，期限 270 天，起息日为 2019 年 8 月 5 日，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兑付。

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发行利率 1.9%，期限 270 天，起息日为 2020 年 4 月 16 日，已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兑付。

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20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发行利率 1.9%，期限 270 天，起息日为 2020 年 4 月 22 日，已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兑付。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授信额度合计为 627 亿元，已使用额度合计 102 亿元，可使用额度合计为 525 亿元。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可用额度	偿还银行贷款情况
工商银行	136	18	118	按时偿还
建设银行	40	10	30	按时偿还
进出口银行	49	9	40	按时偿还
国家开发银行	132	33	99	按时偿还
农业银行	30	3	27	按时偿还
中国银行	50	15	35	按时偿还
邮储银行	80	0	80	按时偿还
宁波银行	28	3	25	按时偿还
民生银行	30	0	30	按时偿还
兴业银行	30	0	30	按时偿还
北京银行	10	0	10	按时偿还
招商银行	3	2	1	按时偿还
其他银行	9	9	0	按时偿还
合计	627	102	525	按时偿还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 10063 号
(第一页, 共六页)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舟山港股份”)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宁波舟山港股份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宁波舟山港股份,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 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 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为:

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9)收入确认、附注五(45)会计政策变更以及附注七(6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2020年度,宁波舟山港股份已采用新收入准则编制财务报表。根据新收入准则,宁波舟山港股份对于提供劳务的收入,在履行了劳务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宁波舟山港股份根据在向客户提供服务前是否拥有对劳务的控制权判断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或代理人,并相应按预期有权收取对价的总额或佣金手续费的净额确认收入。</p> <p>宁波舟山港股份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1,267,766千元,其中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约占宁波舟山港股份营业收入的81%。</p> <p>提供劳务的收入主要包括集装箱、铁矿石、原油、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的收入,以及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的收入。</p> <p>由于提供劳务的业务量大、收入种类多、客户覆盖面广,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投入了大量审计资源,因此,我们将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对于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自劳务合同签订至劳务收入收款的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我们通过阅读劳务合同样本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结合所了解到的公司所提供劳务的作业时间短且频率快的业务特征,我们进而评估了宁波舟山港股份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与其披露的会计政策的一致性。</p> <p>我们通过阅读相关劳务合同,评估宁波舟山港股份于提供劳务前是否拥有对于劳务的控制权,进而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为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p> <p>我们采用抽样方式对提供劳务的收入交易实施了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与劳务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劳务合同、经客户确认的相关作业单据、发票等; • 抽查与提供劳务收入相关的分录并核对至相关支持性文件; • 抽查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劳务收入核对至经客户确认的相关作业单据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劳务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p>根据已实施的程序,我们认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提供劳务收入的收入确认符合已披露的会计政策。</p>
---	---

四、 其他信息

宁波舟山港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宁波舟山港股份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宁波舟山港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宁波舟山港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宁波舟山港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宁波舟山港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宁波舟山港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宁波舟山港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宁波舟山港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叶 骏 (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21 年 3 月 29 日

注册会计师

柳宗祺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939,913	6,465,1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3)	558,350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6)	2,337,279	2,332,994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392,989	1,159,959
预付款项	七(8)	540,650	351,3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36,068	686,7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440	1,8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708,064	495,76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4)	2,095,884	2,621,424
流动资产合计		17,809,197	14,113,4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15)	2,170,617	1,625,349
债权投资	七(16)	318,634	99,723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8)	67,002	59,866
长期股权投资	七(19)	8,573,304	8,134,6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20)	150,694	188,9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21)	208,961	248,043
投资性房地产	七(22)	2,249,676	1,993,436
固定资产	七(23)	36,703,194	34,805,962
在建工程	七(24)	7,051,765	7,136,5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8)	8,172,205	8,293,764
开发支出			
商誉	七(30)	321,965	251,636
长期待摊费用	七(31)	36,154	45,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2)	945,613	982,5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4)	640,019	506,2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609,803	64,372,117
资产总计		85,419,000	78,485,6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5)	2,351,090	4,277,8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9)	120,631	210,461
应付账款	七(40)	1,758,866	1,134,439
预收款项	七(41)	91,174	362,815
合同负债	七(42)	371,28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七(38)	8,274,191	6,640,732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43)	86,263	101,273
应交税费	七(44)	569,443	518,071
其他应付款	七(45)	3,193,081	3,155,732
其中：应付利息		40,091	43,681
应付股利		170,802	266,53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7)	1,083,361	1,264,41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8)	3,079,542	3,041,032
流动负债合计		20,978,922	20,706,84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9)	7,573,889	8,827,85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52)	761,118	771,0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884	-
递延收益	七(55)	210,768	212,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2)	439,838	459,1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6)	47,714	19,5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63,211	10,289,987
负债合计		30,042,133	30,996,8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7)	15,807,417	13,172,84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9)	15,640,224	12,461,0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61)	122,834	173,877
专项储备	七(62)	233,846	196,947
盈余公积	七(63)	2,750,686	2,510,227
一般风险准备		306,780	306,780
未分配利润	七(64)	16,639,662	14,753,4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501,449	43,575,186
少数股东权益		3,875,418	3,913,5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376,867	47,488,7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5,419,000	78,485,603

法定代表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36,543	5,331,7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八(1)	510,619	613,895
应收款项融资		732,625	581,957
预付款项		30,934	29,722
其他应收款	十八(2)	2,969,338	2,059,96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69,976	468,530
存货		32,013	40,0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924	27,988
流动资产合计		10,755,996	8,685,3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906,453	600,69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八(3)	31,486,818	26,128,9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9,456	114,3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299	103,065
投资性房地产		936,718	706,020
固定资产	十八(6(1))	5,272,749	5,637,422
在建工程		978,534	750,1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十八(6(2))	2,548,963	2,988,5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553	16,6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	1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44	30,5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317,791	37,076,528
资产总计		55,073,787	45,761,8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	2,502,45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6,977	221,886
预收款项		27,789	54,298
合同负债		28,804	-
应付职工薪酬		5,630	6,126
应交税费		86,244	253,879
其他应付款	十八(6(3))	1,119,192	349,491
其中：应付利息		3,751	6,71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00	4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41,784	3,041,032
流动负债合计		5,711,420	6,469,1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37,354	672,70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993	11,1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301	47,2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664	9,3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4,312	740,457
负债合计		6,635,732	7,209,6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807,417	13,172,84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514,976	12,321,9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7,608	114,665
专项储备		40,624	35,853
盈余公积		2,689,957	2,449,498
未分配利润		11,317,473	10,457,4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438,055	38,552,2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073,787	45,761,899

法定代表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267,766	25,324,88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5)	21,267,766	25,324,8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838,394	22,222,91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5)	15,188,620	19,325,4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6)	131,640	190,405
销售费用	七(67)	2,794	3,701
管理费用	七(68)	2,018,637	2,023,161
研发费用	七(69)	52,942	44,914
财务费用	七(70)	443,761	635,303
其中:利息费用		503,402	647,989
利息收入		-47,559	-25,704
加:其他收益	七(72)	497,060	169,2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91,211	762,3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3,245	709,2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5)	-30,432	1,3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6)	-16,970	9,0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7)	188	-22,3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8)	37,488	626,0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07,917	4,647,58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9)	152,524	135,443
减:营业外支出	七(80)	51,977	44,1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08,464	4,738,875
减:所得税费用	七(81)	1,019,330	1,001,5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89,134	3,737,2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89,134	3,737,2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30,805	3,338,88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8,329	398,3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043	58,369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043	58,36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455	23,86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23	1,612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032	22,24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588	34,50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991	32,391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373	3,327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30	-1,210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38,091	3,795,64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79,762	3,397,25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8,329	398,39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82)	0.24	0.2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91,625 千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8,334 千元。

法定代表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八(4)	3,844,260	4,317,838
减: 营业成本	十八(4)	2,433,402	2,693,367
税金及附加		16,847	49,73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29,020	856,27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2,228	181,958
其中: 利息费用		135,230	221,524
利息收入		-85,676	-42,570
加: 其他收益		16,042	22,3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八(5)	1,952,205	1,592,25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8,490	441,5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767	6,7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66	1,4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243	521,8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2,220	2,681,064
加: 营业外收入		70,658	59,343
减: 营业外支出		2,819	4,3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40,059	2,736,096
减: 所得税费用		135,470	314,9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4,589	2,421,19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057	51,81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066	19,42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23	1,612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643	17,81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991	32,39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991	32,391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57,532	2,473,00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夏光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38,099	25,950,7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200,000	100,0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	471,899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1,633,459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4(1))	1,073,252	895,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44,810	27,417,7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90,345	15,430,7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净增加额		677,560	792,070
吸收存款净减少额		-	4,734,1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99,949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25,743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00,583	3,788,2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4,016	1,489,3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4(2))	591,363	447,8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79,559	26,682,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5,251	735,3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0,300	1,597,0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4,368	626,9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2,223	363,4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227	-
处置合/联营企业收到的现金净额		2,260	72,48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4(3))	193,419	130,5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8,797	2,790,4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75,622	3,444,8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83,655	1,452,4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404,769	8,80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4(4))	201,687	550,8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65,733	5,456,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6,936	-2,666,4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91,231	434,4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	4,41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	4,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95,065	6,578,7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4(5))	167,500	206,4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53,796	11,519,6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72,037	8,688,3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35,337	2,343,3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37,015	332,152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3,000,000	2,74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4(6))	225,544	121,4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32,918	13,893,1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0,878	-2,373,5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740	3,0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5,453	-4,301,6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0,222	9,661,8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65,675	5,360,222

法定代表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50,228	4,301,6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744	82,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6,972	4,384,3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1,625	1,660,82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1,276	1,273,9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445	222,2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733	158,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1,079	3,315,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八(6(4))	905,893	1,068,4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0	9,2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0,721	1,543,1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7,748	344,1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1,411	2,413,4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1,540	4,310,0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488	173,6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31,940	865,45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4,342	2,583,9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34,770	3,623,0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3,230	686,9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51,231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	4,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74,804	2,975,70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26,035	7,475,7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95,157	4,240,000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3,000,000	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6,550	1,435,9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5	3,6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3,952	8,679,5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2,083	-1,203,8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4,746	551,55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31,797	4,780,2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八(6(4))	6,436,543	5,331,797

法定代表人: 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夏光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72,848	8,608,423	173,877	191,815	2,510,227	306,780	15,808,408	3,659,458	44,431,83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852,609		5,132			-1,054,933	254,126	3,056,93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72,848	12,461,032	173,877	196,947	2,510,227	306,780	14,753,475	3,913,584	47,488,7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34,569	3,179,192	-51,043	36,899	240,459		1,886,187	-38,166	7,888,0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043				3,430,805	358,329	3,738,091
1. 净利润							3,430,805	358,329	3,789,134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 影响			-28,414						-28,414
3. 其他综合收益			-22,629						-22,6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2,634,569	3,179,192						84,964	5,898,7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定向增发	2,634,569	7,016,662							9,651,231
5. 处置子公司								-8,555	-8,555

2020 年年度报告

6. 收购子公司								53,519	53,519
7. 与少数股东交易		-76							-76
8.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40,000	40,000
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845,646							-3,845,646
10. 其他		8,252							8,252
(三) 利润分配					240,459		-1,544,618	-483,209	-1,787,3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40,459		-240,4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4,112	-483,197	-1,787,309
4. 其他							-47	-12	-59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6,899				1,750	38,649
1. 本期提取				149,164				18,798	167,962
2. 本期使用				112,265				17,048	129,313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5,807,417	15,640,224	122,834	233,846	2,750,686	306,780	16,639,662	3,875,418	55,376,867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72,848	8,615,845	115,508	156,118	2,268,108	306,780	13,879,720	3,664,873	42,179,8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482,601		1,936			-1,110,956	236,062	2,609,643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72,848	12,098,446	115,508	158,054	2,268,108	306,780	12,768,764	3,900,935	44,789,4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62,586	58,369	38,893	242,119		1,984,711	12,649	2,699,32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369				3,338,882	398,395	3,795,646
1. 净利润							3,338,882	398,395	3,737,277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 影响			34,003						34,003
3. 其他综合收益			24,366						24,3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2,586						5,462	368,0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收购子公司								1,265	1,265
5. 与少数股东交易		388						-213	175
6.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4,410	4,410
7. 其他		362,198							362,198
(三) 利润分配					242,119		-1,354,171	-392,619	-1,504,671
1. 提取盈余公积					242,119		-242,1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51,411	-392,579	-1,643,990
4. 其他							139,359	-40	139,31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8,893				1,411	40,304
1. 本期提取				149,328				10,928	160,256
2. 本期使用				110,435				9,517	119,95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72,848	12,461,032	173,877	196,947	2,510,227	306,780	14,753,475	3,913,584	47,488,770

法定代表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72,848				12,321,956		114,665	35,853	2,449,498	10,457,455	38,552,27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72,848				12,321,956		114,665	35,853	2,449,498	10,457,455	38,552,2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34,569				6,193,020		-47,057	4,771	240,459	860,018	9,885,7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057			2,404,589	2,357,532
1. 净利润										2,404,589	2,404,589
2. 其他综合收益							-47,057				-47,0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34,569				6,193,020						8,827,5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34,569				7,016,662						9,651,23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23,642						-823,642
(三) 利润分配									240,459	-1,544,571	-1,304,112
1. 提取盈余公积									240,459	-240,45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4,112	-1,304,11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20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771				4,771
1. 本期提取							36,560				36,560
2. 本期使用							31,789				31,78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807,417				18,514,976		67,608	40,624	2,689,957	11,317,473	48,438,055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72,848				12,318,981		62,850	33,701	2,207,379	9,503,459	37,299,2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72,848				12,318,981		62,850	33,701	2,207,379	9,503,459	37,299,2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75		51,815	2,152	242,119	953,996	1,253,0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815			2,421,190	2,473,005
1. 净利润										2,421,190	2,421,190
2. 其他综合收益							51,815				51,8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75						2,975

2020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975						2,975
(三) 利润分配								242,119	-1,467,194		-1,225,0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42,119	-242,11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25,075		-1,225,07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152			2,152
1. 本期提取								42,273			42,273
2. 本期使用								40,121			40,12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72,848				12,321,956		114,665	35,853	2,449,498	10,457,455	38,552,275

法定代表人：毛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焕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光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原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称“本公司”)是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原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称“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主发起人, 并联合招商局国际码头(宁波)有限公司、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原上海中信港口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称“中信港投”)、宁波宁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宁兴”)、宁波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交投”)、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开投”)、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城投”)、舟山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现变更设立为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 原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港务”)(以下合称“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 于2008年3月31日(以下称“公司成立日”)在浙江省宁波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080,000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宁波舟山港集团及其他发起人的持股比例分别为90%、5.4%、1.8%、1%、1%、0.3%、0.3%及0.2%。

本公司于2010年9月14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2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称“A股”), 并于2010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发行后总股本增至1,280,000万股(附注七(57))。

本公司于2016年8月10日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定向增发了372,847,809股人民币普通股收购其持有的舟山港务85%股权, 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172,847,809股(附注七(57))。

本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以3.67元/股的价格向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宁波舟山港集团非公开发行2,634,569,561股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5,807,417,370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的境内人民币普通股2,634,569,561股, 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人民币普通股13,172,847,809股。

于2020年12月31日, 宁波舟山港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集团”)为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称“本集团”)主要经营码头、仓储、轮驳、外轮理货、专用铁路、物流、贸易等港口及相关业务。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九, 本年合并范围的变更详见附注八。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3月29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九, 本年度合并范围的变更详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

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a)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宁波舟山港集团于本公司成立前按宁波市国资委批准的重组方案进行重组并将部分业务注入本公司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宁波舟山港集团于公司成立日投入本公司作为设立出资之资产及负债，和重组过程中由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纳入本公司新设立分公司(“子改分”)之资产及负债仍然以原账面价值列账，而并非按宁波舟山港集团重组过程中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列账。重组过程中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由非公司制企业改建为公司制企业，按《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的规定，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其资产及负债于公司制企业成立之日起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列账。

本集团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定向增发收购其持有的舟山港务 85% 的股权，该合并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3,845,646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及海港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头门港港务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该合并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时，有关资产、负债应以其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之和)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即：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大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编制比较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后，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b)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在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时，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资本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和子改分过程中从子公司转入本公司各新设立分公司之资产及负债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评估值为基础记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五(10))、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5))、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23)、(29))、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五(22))、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39))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五(45)。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商誉为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与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在取得对子公司的控制权之后，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取得少数股东拥有的对该子公司全部或部分少数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金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后的金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

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a) 金融资产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

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债权投资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 应收账款组合
4. 应收借款组合
5. 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6.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款项组合
7. 贷款及垫款组合
8. 存放同业及同业拆借组合

9. 债权投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iii) 贷款合同修改

本集团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1. 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2. 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3. 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4. 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5. 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iv)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或(ii)本集团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本集团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集团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在某些交易中，本集团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集团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

且有义务尽快将从该金融资产收取的所有现金流划转给最终收款方。

当本集团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a) 分类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备品备件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原材料和备品备件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计入成本。。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原材料和备品备件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计入成本。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及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 本集团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在编制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时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其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原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原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b))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年	4%	3.2%—4.8%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	1.92%—2.5%

于每年年终，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港务设施、库场设施、装卸搬运设备、机器设备、港作船舶、运输船舶、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b))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均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年	4%	3.2%—4.8%
港务设施	年限平均法	30—50年	4%	1.9%—3.2%
库场设施	年限平均法	25—32年	4%	3%—3.8%
装卸搬运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25年	4%	3.8%—6.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年	4%	4.8%—9.6%
港作船舶	年限平均法	12—20年	预计废钢价(注)	4.8%—8%
运输船舶	年限平均法	10—20年	预计废钢价(注)	4.8%—9.6%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年	4%	4.8%—19.2%

注：船舶的预计净残值按处置时的预计废钢价值确定。

于每年年终，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五(43))。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5. 借款费用√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及计算机软件等，除于公司制改建或编制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1)(b))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外，均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8—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海域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10—50 年平均摊销。

(b)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于每年年终，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含补充医疗保险)、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按照企业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35.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36.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因已发生的事项需承担某些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37.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8.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9.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合同开始日，本集团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本集团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a) 提供劳务

(i) 装卸以及相关业务收入

集装箱、铁矿石、原油和其他货物的装卸收入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集装箱、铁矿石、原油和其他货物的储存收入于储存期间以直线法确认入账。

(ii)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收入

港口配套增值服务(包括货物及航运代理)的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

运输业务的运费收入于一段时间内确认。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二(9))；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劳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劳务的，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作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净额确认收入。

(b) 商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商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相应已在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0.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1.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a)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b)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43.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与承租人达成的且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集团免除承租人 2020 年 3 个月的租金 26,929 千元,本集团已将上述租金减免额冲减当期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

入当期损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在“长期应收款”项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将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ii)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2020 年度，“基准”、“不利”及“有利”这三种经济情景的权重分别是 60%、30%和 10%。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2020 年度，本集团已考虑了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不确定性，并相应更新了相关假设和参数，各情景中所使用的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列示如下

	经济情景		
	基准	不利	有利
国内生产总值增速	5.55%	4.80%	5.94%
生产价格指数增速	1.00%	-0.98%	2.98%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6.95%	3.94%	9.13%
(ii)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和残值			

本集团的管理层就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进行估计。该等估计乃基于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的过往实际可使用年限及行业惯例。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所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的变化也可能致使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发生重大改变。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固定资产的折旧及当期损益。

(iii) 应交税费

本集团由于经营活动而需缴纳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和土地增值税等各种税金。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因此需以现行的税收法规及其他相关政策为依据，对有关税项的计提作出判断和估计。此外，企业所得税费用系根据管理层对全年度预期的年度所得税税率的估计而确认。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已确认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影响最初估计的应交税金的金额及相关损益。

(iv)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变现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清偿时的适用税率进行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集团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按已生效或实际上已生效的税收法律，以及预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可变现的未来年度本集团的盈利情况的最佳估计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估计未来盈利或未来应纳税所得额需要进行大量的判断及估计，不同的判断及估计会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金额。管理层将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作出的盈利情况的预计及其他估计进行重新评定。

(v) 在建工程完工进度及建造成本

本集团码头工程建造项目的建造期间较长，因此本集团会根据工程的完工情况分批交付资产转入固定资产进行使用；同时由于工程建造所涉及的项目众多，对于完工工程的竣工结算通常亦需较长时间才能完成，因而本集团的部分完工工程在尚未完成竣工结算的情况下就可能部分或全部交付使用或出售。因此，本集团需在适当时点对工程的完工进度、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及结转的工程成本作出判断和估计。而这些判断和估计有可能会与竣工结算的最终实际发生额存在差异，这些差异将会影响最初估计的固定资产的成本、相应的折旧以及出售资产的收益等。

4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于 2020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20]10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2020 年 12 月 11 日发布),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i)对收入的影响列示如下: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及本公司将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董事会通过	2020 年 1 月 1 日	
		合并	公司
		合同负债	235,317 31,170
		其他流动负债	23,983 1,870
		预收款项	-259,300 -33,040

其他说明

(ii)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合同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371,280	28,804
39,486	1,728
(410,766)	(30,532)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 1-12 月

合并 公司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6,151,930	-
(6,151,930)	-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与承租人达成的且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集团及本公司在编制均时,均已采用上述通知中的简化方法进行处理(附注七(6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65,183	6,465,1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32,994	2,332,994	
应收款项融资	1,159,959	1,159,959	
预付款项	351,372	351,3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86,791	686,7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5,763	495,76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21,424	2,621,424	
流动资产合计	14,113,486	14,113,4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25,349	1,625,349	
债权投资	99,723	99,723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9,866	59,866	
长期股权投资	8,134,649	8,134,6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8,940	188,9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8,043	248,043	
投资性房地产	1,993,436	1,993,436	
固定资产	34,805,962	34,805,962	
在建工程	7,136,520	7,136,5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293,764	8,293,764	
开发支出			
商誉	251,636	251,636	
长期待摊费用	45,436	45,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2,563	982,5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6,230	506,2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372,117	64,372,117	
资产总计	78,485,603	78,485,6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77,877	4,277,8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0,461	210,461	
应付账款	1,134,439	1,134,439	
预收款项	362,815	103,515	-259,300
合同负债	-	235,317	235,3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640,732	6,640,732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1,273	101,273	
应交税费	518,071	518,071	
其他应付款	3,155,732	3,155,732	
其中：应付利息	43,681	43,681	
应付股利	266,536	266,53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4,414	1,264,414	
其他流动负债	3,041,032	3,065,015	23,983
流动负债合计	20,706,846	20,706,84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827,856	8,827,85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71,083	771,0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12,345	212,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9,143	459,1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560	19,5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89,987	10,289,987	
负债合计	30,996,833	30,996,8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172,848	13,172,84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461,032	12,461,0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3,877	173,877	
专项储备	196,947	196,947	
盈余公积	2,510,227	2,510,227	
一般风险准备	306,780	306,780	
未分配利润	14,753,475	14,753,4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575,186	43,575,186	
少数股东权益	3,913,584	3,913,5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488,770	47,488,7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485,603	78,485,60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31,797	5,331,7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13,895	613,895	
应收款项融资	581,957	581,957	
预付款项	29,722	29,722	
其他应收款	2,059,965	2,059,9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0,047	40,0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988	27,988	
流动资产合计	8,685,371	8,685,3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00,690	600,690	
长期股权投资	26,128,972	26,128,9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4,313	114,3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065	103,065	
投资性房地产	706,020	706,020	
固定资产	5,637,422	5,637,422	
在建工程	750,177	750,1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88,538	2,988,5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638	16,6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	1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541	30,5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076,528	37,076,528	
资产总计	45,761,899	45,761,8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2,455	2,502,45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1,886	221,886	
预收款项	54,298	21,258	-33,040
合同负债		31,170	31,170
应付职工薪酬	6,126	6,126	
应交税费	253,879	253,879	
其他应付款	349,491	349,4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	4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41,032	3,042,902	1,870
流动负债合计	6,469,167	6,469,1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72,707	672,70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189	11,1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232	47,2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9,329	9,3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0,457	740,457	
负债合计	7,209,624	7,209,6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172,848	13,172,84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321,956	12,321,9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4,665	114,665	
专项储备	35,853	35,853	
盈余公积	2,449,498	2,449,498	
未分配利润	10,457,455	10,457,4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552,275	38,552,2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761,899	45,761,89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a)**、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b)**、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c)**、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0%、2%、3%、6%、9%、10%、13%或 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额	1%、5%或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4%或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号)及相关规定，本集团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人民币500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于2020年度，除下述附注(b)及(c)中提及的子公司及码头项目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2020 年度所得 税税率 (%)	2019 年度所 得税税率 (%)
宁波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国际物流”)	25	25
宁波新世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新世纪投资”)	25	25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甬舟”)	25	25
宁波港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称“港铁公司”)	25	25
宁波铃与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铃与物流”)	25	25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以下称“外轮理货”)	25	25
宁波港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称“港强实业”)	25	25
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乍开集团”)	25	25
浙江世航乍浦港口有限公司(以下称“世航港口”)	25	25
宁波市镇海宁远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宁远化工”)	25	25
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港码头”)	25	25
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太仓万方”)	25	25
宁波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远洋”)	25	25
南京明州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明州码头”)	25	25
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称“财务公司”)	25	2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新海湾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新海湾”)	25	25
太仓武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太仓武港”)	25	25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矿石码头分公司之中宅码头项目	25	25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镇海港埠分公司之镇海通用散货码头项目	25	25
宁波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国际贸易”)	25	25
舟山港务	25	25
舟山港兴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物流”)	25	25
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苏州现代”)	25	25
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一集司”)	25	25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港吉码头”)	25	25
宁波意宁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意宁码头”)	25	25
宁波金港联合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金港联合”)	25	25
浙江大麦屿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大麦屿港务”)	25	25
宁波北仑涌和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涌和”)	25	25
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三集司”)	25	25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温州港”)	25	25
嘉兴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嘉港控股”)	25	25
浙江义乌港有限公司(以下称“义乌港”)	25	25

(2) 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的通知(财税【2011】110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及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的装卸、储存及港口配套增值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有形动产租赁服务自2018年5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6%,自2019年4月1日起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3%;提供陆路和水路运输服务自2018年5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0%,自2019年4月1日适用的销项税率为9%;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物流辅助服务、港口码头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服务、仓储服务以及装卸搬运服务适用的销项税率为6%。

本集团的若干子公司从事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混凝土、煤炭及燃料油等销售，本公司还提供电力、供水、蒸汽等服务，适用增值税，其中：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煤炭及燃料油等产品以及提供电力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16%，自 2019 年 4 月 1 日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13%；提供蒸汽服务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10%，自 2019 年 4 月 1 日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9%；供水服务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10%，自 2019 年 4 月 1 日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9%，或适用的征收率为 3%；销售混凝土适用的征收率为 3%。该等子公司购买钢材、水泥、叉车、机电设备、煤炭及燃料油支付的进项增值税可以抵扣销项税额。本集团若干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的增值税征收率，进项税不可抵扣。本集团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 39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本集团之若干子公司作为生产性服务企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根据财税【2008】170 号文，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小规模纳税人企业除外)购进固定资产并已取得 2009 年 1 月 1 日以后开具的增值税扣税凭证的进项税额，可从销项税额中抵扣；根据【2014】57 号文，销售使用过的 20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外购或者自建的固定资产，依照 3% 征收率减按 2% 征收增值税。根据【2018】32 号文，销售使用过的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购进或者自制的固定资产，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按照 16% 的税率征收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及相关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销售该等固定资产按照 13% 的税率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3】106 号《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及财税【2016】36 号《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2020 年度本集团若干子公司向境外企业提供的装卸搬运、港口码头和物流辅助服务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向境外企业提供的国际运输服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及 2019 年度，有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及码头项目如下：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山国际”)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经营，申报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减免税，于 2015 年度，梅山国际申请经宁波市北仑区(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开)国税优惠执行【2014】55 号文备案登记，自 2014 年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该税收优惠政策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到期，2020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019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

舟山鼠浪湖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鼠浪湖码头”)从事港区货物装卸及港口管理服务，申请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减免税，经舟山市地方税务局备案登记，自 2016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20 年为减半期的第二年，2020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2019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2.5%)。

宁波港信息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称“信通公司”)经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8 年 11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2019 年度：15%)。

宁波梅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东码头”)之 6 号至 10 号集装箱码头工程项目从事港区货物装卸、仓储服务。自 2019 年起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20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2019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

本集团若干子公司根据《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2019】2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于 2020 年及 2019 年度,境外子公司的税率如下:

百思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百思德”)为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BVI)的子公司,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零。

宁波远洋(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称“远洋香港”)为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适用的香港所得税税率为 25%。

百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百聪投资”)、佳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佳善集团”)、明城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称“香港明城”)及明城苏南有限公司(以下称“明城苏南”)为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适用的香港所得税税率为 16.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4	237
银行存款	5,600,798	607,748
其他货币资金	65,201	27,41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a)	1,149,850	1,024,107
存放同业款项(a)	3,130,220	4,814,556
减:存放同业减值准备	-6,300	-8,879
合计	9,939,913	6,465,1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0,253	199,865

其他说明

- (a)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及存放于其他境内银行的银行存款。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 6.0%(2019 年 12 月 31 日: 6.0%)。
- (b)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人民币 63,268 千元用于开具信用证、银行保函和存放专项基金等的保证金(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860 千元)以及其他受限制存款人民币 1,933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54 千元)。

受到限制的存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49,850	1,024,107
保证金	63,268	25,860
其他	1,933	1,554
合计	1,215,051	1,051,521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558,350	-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购买的货币基金。

3、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558,350	-
合计	558,3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6 个月以内	2,307,709	2,304,528
6 个月到 1 年	34,169	30,068
1 至 2 年	10,725	33,276
2 至 3 年	21,980	8,909
3 至 4 年	8,296	55,708
4 至 5 年	55,240	2,778
5 年以上	7,345	11,239
合计	2,445,464	2,446,50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4,054	3	84,054	/	-	88,659	4	88,659	100	-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666	91	76,666	100	-	76,770	87	76,770	100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88	9	7,388	100	-	11,889	13	11,889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61,410	97	24,131	1	2,337,279	2,357,847	96	24,853	1	2,332,994
其中：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2,361,410	97	24,131	1	2,337,279	2,357,847	96	24,853	1	2,332,994
合计	2,445,464	/	108,185	/	2,337,279	2,446,506	/	113,512	/	2,332,9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1	19,661	19,66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2	57,005	57,00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7,388	7,38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4,054	84,054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六个月以内	2,307,709	11,534	0.50%	2,304,528	11,490	0.50%
六个月到一年	34,141	1,707	5%	30,068	1,502	5%
一到二年	10,725	3,217	30%	15,508	4,642	30%
二到三年	2,323	1,161	50%	1,047	523	50%
三到四年	434	434	100%	881	881	100%
四到五年	413	413	100%	1,743	1,743	100%
五年以上	5,665	5,665	100%	4,072	4,072	100%
合计	2,361,410	24,131	/	2,357,847	24,853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13,512	941	134	9,067	2,933	108,185
合计	113,512	941	134	9,067	2,933	108,1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06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 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347,673	14%	58,45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445,464	2,446,506
减：坏账准备	(108,185)	(113,512)
净额	2,337,279	2,332,994

7、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b)	1,392,989	1,135,049
商业承兑汇票 (c)	-	24,910
合计	1,392,989	1,159,95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融资	1,392,989	1,159,959
减：坏账准备	-	-
净额	1,392,989	1,159,959

- (a)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本集团的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b)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质押。
- (c)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主要系应收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和宁波宁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业务款等。该等票据已于本期收回。
- (d)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e)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汇总如下：

	已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486,870	-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40,239	100	350,660	100
1 至 2 年	245	0	643	0
2 至 3 年	107	0	69	0
3 年以上	59	0	-	0

合计	540,650	100	351,372	100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64,826	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440	1,882
其他应收款	225,628	684,909
合计	236,068	686,7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宁波宁兴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宁兴控股”)	4,200	-
应收舟山市海通水运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海通水运”)	3,708	-
应收宁波甬洁溢油应急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甬洁溢油”)	2,010	-
应收太仓港万方龙达木材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称“万方龙达”)	522	-
应收舟山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远物流”)	-	532
应收中海油(舟山)能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中海油舟山”)	-	1,350
合计	10,440	1,882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应收股利不存在收回风险，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77,909	294,789
6 个月到 1 年	22,183	353,606
1 年以内小计	200,092	648,395
1 至 2 年	18,928	17,082
2 至 3 年	7,524	4,211
3 至 4 年	3,078	1,834
4 至 5 年	1,341	11,641
5 年以上	41,026	43,274
合计	271,989	726,437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逾期的其他应收款。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借款及利息	68,334	102,781
-舟山光汇油品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光汇油品”)(i)	49,576	49,576
-嘉兴港海盐嘉实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海盐嘉实”)(ii)	-	23,000

-衢州通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衢州通港”)(iii)	5,000	5,800
-其他	13,758	24,405
应收港务费(iv)	341	2,853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v)	50,633	139,044
应收港使费	37,644	32,193
应收股利	10,440	1,882
应收代付押汇款(vii)	-	16,302
应收资产处置款(viii)	20,734	335,504
其他	83,863	95,878
合计	271,989	726,437
减:坏账准备	-35,921	-39,646
净额	236,068	686,791

- (i) 于2020年12月31日,该款项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舟山港务提供予其合营企业光汇油品之委托贷款,贷款利率为5.0025%(2019年12月31日:贷款利率为5.0025%)。
- (ii) 于2019年12月31日,该款项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乍开集团提供予其联营企业海盐嘉实之委托贷款,贷款利率为4.35%,该款项已于2020年3月收回。
- (iii) 于2020年12月31日,该款项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国际物流提供予其联营企业衢州通港之暂借款,贷款利率为4.75%(2019年12月31日:贷款利率为4.75%),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其中人民币800千元已于2020年8月25日与2020年11月23日分两次收回。
- (iv) 应收港务费余额主要系依据有关港口收费规定而应向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及第三方客户收取的港务费。
- (v)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余额主要系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应收外部客户的押金及保证金。
- (vii) 于2019年12月31日,该款项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金港联合开展平行进口车代理服务业务产生的代付押汇款项,已于2020年全额收回。
- (viii) 于2019年12月31日,应收资产处置款余额为人民币335,504千元,已于2020年3月收回。于2020年9月8日,明州码头与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房屋征收办公室(以下简称“征收办”)签署《企业搬迁补偿协议》约定:征收办因项目建设的需要要求对明州码头进行协议搬迁,明州码头同意将部分土地使用权交付给项目建设方使用并完成土地权证变更及注销手续。协议搬迁货币补偿款为人民币20,734千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明州码头尚未收到上述款项。
- (ix) 于2020年12月31日,该余额为应收舟山市财政局须返还给本公司之子公司舟山港务已缴纳的预征土地款。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2,890		26,756	39,646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2,890		26,756	39,64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4,061	-4,061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136		-800	336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14,026		21,895	35,921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第三阶段				
应收款项 1	13,899	100%	13,899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衢州通港借款	5,000	100%	5,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款项 2	1,676	100%	1,676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款项 3	1,320	100%	1,32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1,895		21,895	

(ii)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借款及利息	63,334	4,045	6.39%
应收港务费	341	1	0.29%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50,633	213	0.42%
应收港使费	37,644	158	0.42%
应收股利	10,440	-	0%
应收资产处置款	20,734	87	0.42%
应收舟山财政局	33,543	141	0.42%
其他	33,425	9,381	28.07%
合计	250,094	14,026	5.6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9,646	1,136	800	4,061		35,921
合计	39,646	1,136	800	4,061		35,9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06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光汇油品	应收借款及其他	50,263	一年以内	18	2,964
外部客户 1	应收土地预征款	33,543	六个月以内	12	141
外部客户 2	应收资产处置款	20,734	六个月以内	8	87
外部客户 3	应收工程款	13,899	五年以上	5	13,899
海港融资租赁	应收保证金	10,251	一年以内	4	43
合计	/	128,690	/	47	17,134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111		104,111	107,913		107,913
备品备件	49,054		49,054	46,485		46,485
库存商品	554,354	9,855	544,499	335,571	11,975	323,596
其他	10,400		10,400	17,769		17,769
合计	717,919	9,855	708,064	507,738	11,975	495,76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1,975			2,120		9,855
合计	11,975			2,120		9,85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和垫款		
— 同业拆借-拆出(a)	1,200,000	1,400,000
— 贷款(b)(附注七(15)(iv))	260,980	144,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d)	299,949	-
其中：组合计提数	-18,983	-17,600
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c)	-18,983	-17,6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741,946	1,526,400
待抵扣进项税额	254,299	347,101
债权投资(附注七(16))	99,639	747,923
合计	2,095,884	2,621,424

其他说明

- (a)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其他金融机构的同业拆出资金，拆出期限为7至34天(2019年12月31日：11至94天)。于2020年12月31日，拆出资金予本集团之联营企业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通商银行”)的余额为人民币300,000千元(2019年12月31日：0千元)。
- (b) 于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集团若干关联方发放的短期信用贷款计人民币141,980千元(2019年12月31日：144,000千元)的短期，以及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信用贷款计人民币119,000千元(2019年12月31日：0千元(附注七(15)))，该等贷款年利率为2.85%至5.23%(2019年12月31日：2.175%至4.35%)。
- (c)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17,600	17,600
本年转回	1,383	1,383
年末余额	18,983	18,983

贷款和垫款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尚未识别为已减值，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以组合方式按同业拆借-拆出余额的1%计提(2019年12月31日：1%)，贴现及贷款按余额的2.5%计提(2019年12月31日：2.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余额的0.153%计提(2019年12月

- 31 日：无)。
- (d)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工银瑞信基金购买的银行间逆回购基金，期限为 7 天，上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均已于期后收回。(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

15、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2,554,420	1,874,840
—浙江海港洋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洋山投资”)(i)	870,000	496,000
—浙江海港中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中奥能源”)(i)	567,510	519,200
—浙江海港独山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独山港务”)(i)	350,000	300,000
—舟山港外钓油品应急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称“外钓油品”)(ii)	266,450	149,480
—嘉兴港海盐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海盐码头”)(ii)	178,500	72,200
—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头门港投资”)(i)	129,960	129,960
—宁波兴港冷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冷链”)(ii)	129,000	129,000
—舟山港海通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海通客运”)(i)	43,000	-
—浙江龙门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龙门港务”)(ii)	20,000	20,000
—宁波光明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光明码头”)(ii)	-	45,000
—建材科技(ii)	-	14,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企业贷款(ii)	-119,000	-
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iii)	-264,803	-249,491
其中：组合计提数	-264,803	-249,491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70,617	1,625,349

- (i)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等贷款系本集团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集团之最终母公司海港集团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合计人民币 1,960,470 千元，贷款年限为 1 年到 14 年，贷款年利率为 2.85%至 5.39%(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计人民币 1,445,160 千元，贷款期限为 2 年到 15 年，贷款年利率为 2.85%至 5.39%)。
- (ii)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等贷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向本集团之合营企业提供的贷款，合计人民币 593,950 千元，贷款期限 1 年到 13 年，贷款年利率为 2.85%至 4.9875%(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计人民币 429,680 千元，贷款年限为 2 年到 14 年，贷款年利率为 2.85%至 4.9875%)。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借予海盐码头之贷款人民币 7,000 千元及借予龙门港务之贷款人民币 20,000 千元为抵押贷款。其余贷款均为信用贷款。

- (iii)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249,491	249,491
本年计提	15,312	15,312
年末余额	264,803	264,803

贷款和垫款尚未识别为已减值，贷款的减值准备按余额的 2.5%计提(2019 年 12 月 31 日：2.5%)。

- (iv)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2,669,400	1,991,840
抵押贷款	27,000	27,000
贷款和垫款	2,696,400	2,018,840
其中: 列示于流动资产(附注七(14))	260,980	144,000
列示于非流动资产	2,435,420	1,874,840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逾期贷款和垫款。

16、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波舟山港集团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00	722	199,278			
宁波银行 2018 年第三期金融债券	100,000	361	99,639	100,000	277	99,724
20 付息国债 02	49,923	180	49,743			
20 付息国债 09	49,865	180	49,685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一期)	20,000	72	19,928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500,000	1,385	498,615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				250,000	692	249,307
减: 于一年内到期且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的债权投资(附注七(14))	-100,000	-361	-99,639	-750,000	-2,077	-747,923
合计	319,788	1,154	318,634	100,000	277	99,723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宁波舟山港集团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0,000	3.30%	3.30%	2023 年 8 月 23 日				
宁波银行 2018 年第三期金融债券	100,000	4.30%	4.30%	2021 年 7 月 26 日	100,000	4.30%	4.30%	2021 年 7 月 26 日
20 付息国债 02	49,923	2.20%	2.33%	2022 年 2 月 13 日				
20 付息国债 09	49,865	2.36%	2.48%	2023 年 7 月 2 日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一期)	20,000	2.41%	2.41%	2025 年 6 月 19 日				
合计	419,788	/	/	/	100,000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7			277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77			277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77			87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54			1,15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股东借款及拆借款	60,800	2,550	58,250	51,000		51,000	
—光明码头	51,000	2,550	48,450	51,000		51,000	
—宁波大榭开发区信源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信源”)	9,800		9,800	—		—	
应收保证金	8,752		8,752	8,866		8,866	
合计	69,552	2,550	67,002	59,866		59,866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i)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余额系本公司提供予其合营企业光明码头之暂借款，贷款利率为 5.15%，到期日为 2024 年 1 月 20 日。

(ii)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余额系本公司提供予其合营企业大榭信源之暂借款，贷款利率为 3.36%，到期日为 2023 年 6 月 14 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a)	4,461,410	4,395,072
联营企业(b)	4,138,844	3,766,527
合计	8,600,254	8,161,59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6,950)	(26,950)
净额	8,573,304	8,134,649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未实现收益摊销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国际码头”)	741,926			57,470			98,228	4,151			705,319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称“远东码头”)	993,264			95,246			161,051	22,722			950,181	
宁波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实华”)	170,433			38,680			51,000				158,113	
宁波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中燃”)	52,026			13,705			10,560				55,171	
宁波港东南物流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物流货柜”)	74,806			16,310			13,500				77,616	
宁波大榭信业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信业码头”)	138,173			4,225							142,398	
上海港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海港航”)	315,068			17,510	-2,423						330,155	
嘉兴市杭州湾港务开发有限公司	66,919			877		-7,214					60,582	
浙江台州湾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台州湾港务”)	86,470			-10,720							75,750	
宁波大榭关外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关外码头”)	63,233			6,404							69,637	
太仓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太仓国际”)	585,194			-6,752							578,442	
光汇油品	262,205			-74							262,131	
舟山港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港浦投资”)	89,480			-4,454							85,026	
建材科技	16,738			-847						-15,891	-	

龙门港务	36,569			2,211							38,780	
外钓油品	400,209			73,140							473,349	
其他	302,359	115,598		8,848			25,360			-2,685	398,760	
小计	4,395,072	115,598		311,779	-2,423	-7,214	359,699	26,873		-18,576	4,461,410	
二、联营企业												
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以下称“大榭招商”)	662,932			94,612			74,200				683,344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两江海运”)	133,397			8,783			9,938				132,242	
众成矿石	36,181			307						-36,488	-	
宁波青峙化工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青峙化工”)	97,674			32,612							130,286	
宁波大港新世纪货柜有限公司 (以下称“新世纪货柜”)	34,694			5,158			2,914				36,938	
宁波大榭港发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榭港发”)	33,464			1,674						-35,138	-	
浙江舟山武港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武港”)	168,227			390							168,617	
通商银行	1,999,842			153,236	-25,989		77,256				2,049,833	
宁波长胜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长胜货柜”)	37,148			2,609			1,788				37,969	
舟山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实华”)	271,880			32,620			39,737				264,763	
中海油舟山	35,507			2,190			2,340				35,357	
浙江宁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港物流”)	26,950										26,950	26,950
江阴苏南		222,597		8,692							231,289	
其他	228,631	118,276		31,709	-2		37,359				341,256	
小计	3,766,527	340,873		374,592	-25,991		245,532			-71,626	4,138,844	26,950
合计	8,161,599	456,471		686,371	-28,414	-7,214	605,231	26,873		-90,202	8,600,254	26,950

其他说明

(i) 于合营企业的未实现收益

本集团于 2001 年至 2014 年陆续转让若干资产予该等合营企业，所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本集团占相关合营企业股权的比例的部分作为未实现收益，抵减本集团于该等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并按相关转让资产的折旧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分期确认收益(附注七(32)(1)(ii))并计入投资收益(附注七(73))；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的剩余部分作为已实现收益，确认并计入资产转让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上述未实现收益变动列示如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年初数	543,848	570,721
本年摊销	(26,873)	(26,873)
年末数	516,975	543,848

2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本	64,047	64,047
—累计进入其他综合收益	86,647	124,893
合计	150,694	188,94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系本集团持有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流通股，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当日的收盘价计量。

2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a)	157,223	195,524
中国建行 2018 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	51,738	52,519
合计	208,961	248,0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主要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期 现金分红
公司 1	72,200	65,700	5%	7,773
公司 2	17,700	16,800	15%	1,046
公司 3	14,695	13,896	8%	-
其他	52,628	99,128		5,510
	157,223	195,524		14,329

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该等非上市公司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该等非上市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其作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

2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38,063	738,446	2,676,509
2. 本期增加金额	230,598	121,610	352,20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12,944	-	212,944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17,654	43,388	61,042
(4) 从无形资产转入	-	78,222	78,222
3. 本期减少金额	6,364	-	6,364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6,364	-	6,364
4. 期末余额	2,162,297	860,056	3,022,35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52,225	130,848	683,073
2. 本期增加金额	69,459	25,539	94,998
(1) 计提或摊销	69,459	14,104	83,563
(2) 从无形资产转入	-	11,435	11,435
3. 本期减少金额	5,394	-	5,394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5,394	-	5,394
4. 期末余额	616,290	156,387	772,6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46,007	703,669	2,249,676
2. 期初账面价值	1,385,838	607,598	1,993,43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31,413	相关权证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a) 2020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83,563 千元(2019 年度：人民币 84,607 千元)。
- (b)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投资性房地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c) 于 2020 年度，本集团将净值为人民币 970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6,364 千元)的建筑物的用途由出租改变为自用，由资产改变用途之日起，转换为固定资产核算。
- (d)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净值为人民币 54,44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79,761 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57,24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79,761 千元)作为人民币 464,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19 年 12 月 31 日：464,000 千元)(附注七(49)(a))的抵押物。

23、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固定资产	36,701,601	34,804,682
固定资产清理	1,593	1,280
合计	36,703,194	34,805,9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船舶	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46,295	18,260,854	8,201,652	12,041,916	808,412	1,779,819	2,627,984	2,596,435	50,963,367
2.本期增加金额	88,998	1,938,456	537,565	1,508,565	26,095	66,105	4,995	213,913	4,384,692
(1) 购置	6,896	1,362	1,811	72,685	2,432	567		108,438	194,191
(2) 在建工程转入	51,097	1,752,421	510,176	1,401,138	13,958	65,538	4,995	102,028	3,901,351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23,738	183,886	26,487	34,742	10,683	-	-	3,250	282,786
(4) 重分类	903	787	-909		-978			197	
(5) 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6,364								6,364
3.本期减少金额	60,154	14,448	18,511	20,609	6,228	43,642		73,156	236,748
(1) 处置或报废	60,154	10,104	18,511	20,609	6,228	43,642		73,156	232,404
(2) 转入在建工程		4,344							4,344
4.期末余额	4,675,139	20,184,862	8,720,706	13,529,872	828,279	1,802,282	2,632,979	2,737,192	55,111,31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82,142	4,248,947	1,990,283	4,418,022	471,627	1,019,219	733,766	1,672,286	16,136,292
2.本期增加金额	219,605	750,282	334,329	694,321	49,844	92,240	87,219	131,694	2,359,534
(1) 计提	213,318	749,731	334,914	694,321	50,783	92,240	87,219	131,614	2,354,140
(2) 重分类	893	551	-585		-939			80	
(3) 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394								5,394

3.本期减少金额	17,245	2,221	3,780	11,423	5,574	7,745		60,521	108,509
(1) 处置或报废	17,245	1,039	3,780	11,423	5,574	7,745		60,521	107,327
(2) 转入在建工程		1,182							1,182
4.期末余额	1,784,502	4,997,008	2,320,832	5,100,920	515,897	1,103,714	820,985	1,743,459	18,387,3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2,393								22,39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2,393								22,39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68,244	15,187,854	6,399,874	8,428,952	312,382	698,568	1,811,994	993,733	36,701,601
2.期初账面价值	3,041,760	14,011,907	6,211,369	7,623,894	336,785	760,600	1,894,218	924,149	34,804,68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卸搬运设备	644,716	128,253	-	516,463
港务设备	575,263	113,802	-	461,462
房屋及建筑物	272,263	70,052	-	202,211
运输工具	177,533	107,527	-	70,006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380,576	相关权证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i) 2020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2,354,140 千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期间:人民币 2,349,252 千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3,901,351 千元(2019 年年度:人民币 1,732,205 千元)。
- (ii) 2020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2,257,973 千元、人民币 82,225 千元和人民币 13,942 千元(2019 年度:人民币 2,216,344 千元、人民币 123,619 千元和人民币 9,289 千元)。
- (iii)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净值为人民币 332,02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06,020 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378,438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06,020 千元),净值为人民币 303,07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362,549 千元)的港务设施(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320,095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362,549 千元),净值为人民币 45,674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8,830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人民币 49,986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8,830 千元)作为人民币 200,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19 年 12 月 31 日:850,000 千元)(附注七(49)(a))的抵押物。

- (iv)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以净值为人民币 5,700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8,214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2019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人民币 5,987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8,214 千元)作为人民币 464,000 千元的长期借款(2019 年 12 月 31 日: 464,000 千元) (附注七(49)(a))的抵押物之一。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50,142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1,669,775 千元)的固定资产系融资租入(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32,887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1,382,788 千元) (附注七(49)(a))。分析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卸搬运设备	644,716	-128,253	-	516,463
港务设备	575,263	-113,801	-	461,462
房屋及建筑物	272,263	-70,052	-	202,211
运输工具	177,533	-107,527	-	70,006
	1,669,775	-419,633	-	1,250,14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装卸搬运设备	620,926	-102,389	-	518,537
港务设备	575,263	-109,211	-	466,052
房屋及建筑物	121,165	-25,489	-	95,676
运输工具	65,434	-12,812	-	52,622
	1,382,788	-249,901	-	1,132,887

- (v)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约为人民币 380,576 千元(原价为人民币 521,137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2019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约为人民币 502,415 千元, 原价为人民币 678,932 千元)尚未取得权证, 除了个别金额不重大的房屋、建筑物(如: 若干临时建筑物等)以外, 其他的房屋、建筑物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 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 且上述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vi)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重大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4、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051,765	7,136,520
合计	7,051,765	7,136,5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金塘大浦口集装箱工程	64.3 亿	661,207	261,432				922,639	62	62	168,190	20,018	1.98	募集资金/借款
梅山岛多用途码头工程	3.05 亿	101,077	130,488	147,670	88		83,807	76	76	4,119	3,853	3.92	自有资金及借款
中宅二期矿石码头工程	14.72 亿	345,669	189,129				534,798	36	36	21,957	12,744	3.07	自有资金及借款
梅山二期 6#-10#集装箱码头工程	82.61 亿	3,252,843	1,431,880		2,369,351		2,315,372	67	67	93,798	116,038	2.81	自有资金及借款
南京龙潭港区技术改造项目	1.27 亿	7,231	26,691		32,656		1,266	81	81				自有资金
鼠浪湖技术改造项目计划	4.64 亿	3,885	12,071		2,780		13,176	55	55				自有资金
中澳码头	1.17 亿	93,110	11,152				104,262	89	89	5,890	3,631	4.90	自有资金及借款
舟山国际粮油产业园散粮技改项目	2.14 亿	118,665	5,542		121,207		3,000	58	58				自有资金
大麦屿码头及陆域形成工程	4.12 亿	211,872	104,984		22,609		294,247	71	71				自有资金
北仑通用泊位改造工程	11.77 亿	583,231	51,462		134,595		500,098	62	62	11,851	11,112	4.66	自有资金及借款
穿山港区 1#集装箱码头工程	5.07 亿	194,892	193,772		382,167		6,497	79	79		2,829	3.90	自有资金及借款

D3 多用途码头	5.38 亿	150,325	142,034		292,359			52	52	3,472	3,472	4.73	自有资金及借款
状元岙工程	38.56 亿	617,526	135,775				753,301	25	25	69,115	968	4.71	自有资金及借款
乐清湾港区 C 区一期工程	30.33 亿	61,217	499,233				560,450	18	18	2,272	2,272	4.71	自有资金及借款
直通仓项目	2.1 亿	138,609	75,124			206,052	7,681	102	102		3,356	4.51	自有资金及借款
中宅二期矿石码头工程-安装设备	2.8 亿	147,544	106,716		35,153		219,107	93	93				自有资金
其他		447,617	838,217	38,492	508,386	6,892	732,064			1,601	925	4.88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73,498	181,218		172,451		382,265						
合计		7,136,520	4,215,702	186,162	3,901,351	212,944	7,051,765	/	/	382,265	181,218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503,353	269,047	9,772,400
2. 本期增加金额	568,416	55,512	623,928
(1) 购置	291,205	17,013	308,218
(2) 在建工程转入	147,670	38,492	186,162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129,541	7	129,548
3. 本期减少金额	485,423	6,138	491,561
(1) 处置	18,108	6,138	24,24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78,222	-	78,222
(3) 转入在建工程	389,093	-	389,093
4. 期末余额	9,586,346	318,421	9,904,76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26,941	151,695	1,478,636
2. 本期增加金额	244,230	40,368	284,598
(1) 计提	244,230	40,368	284,598
3. 本期减少金额	24,589	6,083	30,672
(1) 处置	9,439	6,083	15,52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435	-	11,435
(3) 转入在建工程	3,715	-	3,715
4. 期末余额	1,546,582	185,980	1,732,5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039,764	132,441	8,172,205
2. 期初账面价值	8,176,412	117,352	8,293,76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517	相关权证尚在办理过程中。上述未取得权证的土地使用权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a) 2020年度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人民币284,598千元(2019年度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人民币234,251千元),由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186,162千元(2019年度:人民币26,191千元)。
- (b)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c) 于2020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812,473千元(原价为人民币894,109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19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835,797千元,原价为人民币894,109千元)已作为人民币200,000千元的长期借款(2019年12月31日:850,000千元)(附注七(49))抵押物。
于2019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418,601千元(原价为人民币493,440千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人民币1,275,780千元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9))抵押物,该借款已于2020年7月1日还清。
- (d) 于2020年度,本集团将净值为人民币66,787千元(原价为人民币78,222千元)的土地使用权的用途由自用改变为出租,由无形资产改变用途之日起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29、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0、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商誉				
- 乍开集团及其子公司	123,687	-	-	123,687
- 宁波远洋	17,969	-	-	17,969
- 中国舟山外轮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舟山外代”)	1,343	-	-	1,343
- 舟山市港兴拖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港兴拖轮”)	365	-	-	365
- 明城苏南	-	70,329	-	70,329
- 温州港龙湾港区	53,190	-	-	53,190
- 温州港状元岙港区	61,952	-	-	61,952
- 温州港状元岙港区	-6,870	-	-	-6,870
合计	251,636	70,329	-	321,96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a) 于每年末,本集团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将其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预计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

- (b) 每年末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按12%(2019年: 12%)的折现率计算。前五年期预计现金流量依据管理层批准的预算确定, 超过该五年期的预计现金流量除考虑消费物价指数因素外按零增长率确定。

根据减值测试结果, 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 因此未确认减值损失。

- (c) 对于乍开集团及其子公司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其他主要假设为: 毛利率为24%至37%(2019年: 30%至37%); 预测期增长率为5%至15%(2019年: 5%至15%)。

对于温州港龙湾港区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其他主要假设为: 毛利率为36%至45%(2019年: 36%至45%); 预测期增长率为2%至15%(2019年: 5%至15%)。

对于温州港状元岙港区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其他主要假设为: 毛利率为15%至24%(2019年: 15%至24%); 预测期增长率为15%至30%(2019年: 15%至30%)。

对于明城苏南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其他主要假设为: 毛利率为34%至40%; 预测期增长率为5%至15%。

31、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2、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i)	1,892,448	473,112	2,050,860	512,715
递延收益(ii)	523,684	130,921	550,556	137,63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资产评估减值((2)(ii))	466,788	116,697	420,840	105,21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09,076	127,269	358,820	89,705
资产减值准备	287,912	74,281	255,476	68,713
可抵扣亏损	84,660	21,165	268,240	67,060
其他	66,248	16,562	49,544	12,386
合计	3,830,816	960,007	3,954,336	993,428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	64,973	-	65,816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	895,034	-	927,612

- (i) 如附注四(1)(a)中所述,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宁波舟山港集团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以及子改分中本公司新设立分公司之资产及负债仍然以原账面价值列账, 然而由于本公司按

评估后的资产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计提企业所得税时作为税前扣除，因此，本集团就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ii) 如附注七(19)(i)中所述，于 2001 年至 2014 年度，本集团将若干码头、设备及土地使用权等资产陆续转让给本集团的若干合营企业。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即转让价格与相关资产成本之间的差额)中本集团占相关合营企业股权的比例的部分共计人民币 1,755,130 千元，作为未实现收益，抵减本集团于该等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并按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以直线法摊销，分期确认收益。产生的资产转让收益中的剩余部分共计人民币 1,750,247 千元作为已实现收益，于资产转让当期计入营业外收入。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未摊销完的递延收益与转入北仑国际码头和远东码头的相关未实现收益。

上述出售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于资产出售当期确认为相关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本集团对合并报表中于未来期间摊销的资产转让收益就所得税费用的影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i)	179,080	44,770	135,560	33,8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7,456	21,864	112,312	28,0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9,804	17,451	108,564	27,141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464,356	366,089	1,513,544	378,386
其他	20,296	4,058	15,224	2,512
合计	1,820,992	454,232	1,885,204	470,007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48,670		20,911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405,562		449,096

- (i) 此余额为本集团的若干固定资产由于采用不同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引致账面价值与相关资产的计税基础差异所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ii)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被购买企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以公允价值作为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产、负债进行确认。本集团于以前年度收购子公司的净资产均以公允价值确认在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中，然而由于上述被收购子公司仍然按企业合并前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计算企业所得税时作为税前扣除，因此本集团就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的应纳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所得税费用的影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5,613	3,773,235	982,563	3,909,6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9,838	1,763,411	459,143	1,841,74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7,717	153,174
可抵扣亏损	1,662,835	1,705,975
合计	1,760,552	1,859,14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	186,686	
2021 年	332,520	308,521	
2022 年	310,271	438,335	
2023 年	386,140	386,661	
2024 年	376,390	385,772	
2025 年	257,514	-	
合计	1,662,835	1,705,9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其他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3,512	941	-134	-9,067	2,933	108,185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659	-	-134	-4,471	-	84,054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853	941	-	-4,596	2,933	24,13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9,646	1,136	-800	-4,061	-	35,921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	2,550	-	-	-	2,550
存货跌价准备	11,975	-	-188	-1,932	-	9,855
贷款减值准备	267,091	16,236	-	-	-	283,327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354	-	-839	-	-	1,5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459	-	-	-	45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6,950	-	-	-	-	26,95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2,393	-	-	-	-	22,393
同业存放减值准备	8,879	-	-2,579	-	-	6,300
商誉减值准备	6,870	-	-	-	-	6,870
合计	499,670	21,322	-4,540	-15,060	2,933	504,325

34、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待抵扣进项税额	640,019		640,019	504,512		504,512
预付设备款	-		-	1,718		1,718
合计	640,019		640,019	506,230		506,230

其他说明：

无

35、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原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299,983	1,407,353
信用借款	美元	533,362	453,265
信用借款	港元	266,169	428,855
委托借款(a)	人民币	-	1,800,000
其他借款(b)	美元/欧元/加元	251,576	188,404
合计	/	2,351,090	4,277,87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委托借款余额包括：

- (i) 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通过财务公司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取得的委托借款人民币 1,500,000 千元，已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偿还。
- (ii) 本公司之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工商银行”)宁波市镇海支行向宁波大榭众联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委托借款人民币 190,000 千元，已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偿还。
- (iii) 本公司之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通过工商银行宁波市镇海支行向宁波北仑众达投资有限公司取得委托借款人民币 110,000 千元，已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偿还。

(b)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借款人民币 251,576 千元(原币为美元 26,557 千元，欧元 3,618 千元，加拿大元：9,629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共计人民币 188,404 千元(原币为美元 25,508 千元，欧元 394 千元，加拿大元 1,464 千元))系押汇借款。

(c)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01%至 5.66% (2019 年 12 月 31 日：1.93%至 5.66%)。

(d) 2020 年度，已到期并获展期的短期借款列示如下：

贷款单位	原币	金额	展期后利率	原借款到期日	展期后新的到期日
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港币	100,000	2.33%	19/06/2020	22/09/2021
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港币	50,000	2.33%	20/06/2020	22/09/2021
恒生银行	港币	30,000	2.81%	21/10/2020	23/11/2021

(e)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无逾期的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7、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8、吸收存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吸收的海港集团的成员单位活期、七天通知存款、三个月定期存款、半年定期存款及一年内的定期存款。

39、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0,631	210,461
合计	120,631	210,46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4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及设备款	511,606	327,610
应付运输/港使费	641,428	652,850

应付原油中转分成费	52,547	41,500
应付工程款	53,916	24,742
应付贸易货款	14,164	8,952
应付劳务费及业务费	250,121	-
其他	235,084	78,785
合计	1,758,866	1,134,4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往来款	22,816	根据合同该等款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无需支付。
应付原油中转分成费	22,416	根据合同该等款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无需支付。
合计	45,23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713,634	97%	1,081,088	95%
一到二年	28,216	2%	20,523	2%
二到三年	784	0%	13,647	1%
三年以上	16,232	1%	19,181	2%
合计	1,758,866	100%	1,134,439	100%

(b)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往来款及原油中转分成款人民币 45,232 千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3,351 千元)，根据合同该等款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无需支付。

41、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液碱储罐使用费	1,222	5,286
预收土地租赁款	89,952	98,229
合计	91,174	103,51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人民币 14,672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953 千元)，主要系预收液碱储罐租赁费及土地租赁费。

42、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购买材料设备款	-	1,057
预收贸易货款	228,596	120,524
预收装卸费	75,429	38,537
预收运输业务定金	40,267	45,127
其他	26,988	30,072
合计	371,280	235,31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包括在 2020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235,317 千元合同负债已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期间内转入营业收入，包括贸易收入计人民币 120,524 千元以及劳务收入计人民币 114,793 千元。

4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5,737	3,495,233	3,512,238	68,7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536	290,340	288,345	17,531
合计	101,273	3,785,573	3,800,583	86,26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087	2,798,808	2,812,614	46,281
二、职工福利费	2,121	209,253	209,562	1,812
三、社会保险费	4,916	130,255	130,028	5,1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10	124,232	123,732	4,710
工伤保险费	482	4,154	4,355	281
生育保险费	224	1,869	1,941	152
四、住房公积金	1,654	254,532	253,744	2,44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98	72,399	73,108	5,489
六、其他	10,761	29,986	33,182	7,565
合计	85,737	3,495,233	3,512,238	68,7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407	97,396	101,268	10,535
2、失业保险费	971	4,113	4,270	814
3、企业年金缴费	158	188,831	182,807	6,182
合计	15,536	290,340	288,345	17,5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441,969	384,6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8	2,165
应交土地使用税	28,059	46,188
应交房产税	39,756	34,699
未交增值税	25,509	25,154
应交教育费附加	733	1,560
其他	32,399	23,654
合计	569,443	518,071

其他说明：

无

45、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0,091	43,681
应付股利	170,802	266,536
其他应付款	2,982,188	2,845,515
合计	3,193,081	3,155,7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170,802	266,536
合计	170,802	266,53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a)	1,042,743	1,207,852
押金	176,093	113,928
应付港使费	-	31,638
应付港建费、港务费及保安设施费(b)	65,427	41,422
工程质量保证金	106,277	192,066
应付劳务费及业务费	-	93,248
补偿款	8,029	9,029
应付拆迁补偿款	63,000	63,000
应退货主海关查验费	56,918	31,261
应付少数股东借款	791	902
预计负债	-	85,342
股权转让款(c)	945,646	-
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d)	180,000	458,000
应付关联方借款(e)	150,000	165,400
其他	187,264	352,427
合计	2,982,188	2,845,515

- (a) 余额主要系应付工程建设相关款项，由于相关工程尚未最终决算验收，因此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 (b) 该款项主要指应返还给货主码头的港建费以及应付海事管理机构的港建费。
- (c) 该款项为本集团应付头门港投资股权转让款 11,964 千元，以及应付海港集团股权转让款 933,682 千元(附注八(2))。
- (d) 该金额为温州港在取得有关杨府山港区的政府补助后，须偿还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款项。于 2020 年度，温州港向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偿还资金共计人民币 278,000 千元。
- (e)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关联方借款余额包括：
- (i) 本公司之子公司嘉兴市港口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向嘉兴港务取得的借款 100,000 千元，利率 3.85%。
- (ii) 本公司之子公司嘉兴市港口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向海港集团取得的借款

50,000 千元，利率 3.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7、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0,169	180,875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抵押借款(附注七(49)(a)(iv))	-	131,580
— 信用借款	903,192	951,959
合计	1,083,361	1,264,414

其他说明：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48、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超短期融资券(a)	3,040,056	3,065,015
其他	39,486	-
合计	3,079,542	3,065,01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9 年宁波舟山港股份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i)		2019 年 7 月 15 日	270 天	1,500,000	1,522,190	-	12,888	-	-1,535,078	-
2019 年宁波舟山港股份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ii)		2019 年 8 月 2 日	270 天	1,500,000	1,518,842	-	15,351	-	-1,534,193	-

2020 年宁波舟山港股份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iii)		2020 年 4 月 16 日	270 天	1,500,000	-	1,500,000	20,223	-	-	1,520,223
2020 年宁波舟山港股份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iv)		2020 年 4 月 23 日	270 天	1,500,000	-	1,500,000	19,833	-	-	1,519,833
合计	/	/	/	6,000,000	3,041,032	3,000,000	68,295	-	-3,069,271	3,040,0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i) 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19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发行利率 3.17%，期限 270 天，起息日为 2019 年 7 月 16 日，已于 2020 年 4 月兑付。
- (ii) 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19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发行利率 3.09%，期限 270 天，起息日为 2019 年 8 月 5 日，已于 2020 年 4 月兑付。
- (iii) 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发行利率 1.90%，期限 270 天，起息日为 2020 年 4 月 17 日，兑付日为 2021 年 1 月 11 日，已于 2021 年 1 月兑付。
- (iv) 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发行了 2020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5 亿元，发行利率 1.90%，期限 270 天，起息日为 2020 年 4 月 22 日，兑付日为 2021 年 1 月 17 日，已于 2021 年 1 月兑付。

4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原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人民币	664,000	2,589,780
信用借款	人民币	7,267,753	6,539,881
信用借款	港币	168,328	268,734
保证借款	人民币	377,000	513,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抵押借款(附注七(47))	人民币	-	-131,580
—信用借款(附注七(47))	人民币	-903,192	-951,959
合计		7,573,889	8,827,85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抵押借款

	原币种	2020 年	2019 年	抵押物

		12月31日	12月31日	
(i)	人民币	200,000	850,000	土地使用权、装卸搬运设备、港务设施、房屋建筑物
(ii)	人民币	464,000	464,000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iii)	人民币	-	1,275,780	土地使用权
合计		664,000	2,589,78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iv)	人民币	-	-131,580	
净额		664,000	2,458,200	

2020年12月31日的抵押借款余额(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包括：

- (i) 于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000千元的借款(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850,000千元)以净值为人民币332,025千元(原价为人民币506,020千元)的装卸搬运设备(附注七(23))(2019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378,438千元，原价为人民币506,020千元)，净值为人民币303,074千元(原价为人民币362,549千元)的港务设施(附注七(23)) (2019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320,095千元，原价为人民币362,549千元)，净值为人民币45,674千元(原价为人民币58,830千元)的房屋建筑物(附注七(23)) (2019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49,986千元，原价为人民币58,830千元)以及净值为人民币812,473千元(原价为人民币894,109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19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835,797千元，原价为人民币894,109千元))(附注七(28))作为抵押物。
- (ii) 于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464,000千元的借款(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464,000千元)以净值为人民币54,444千元(原价为人民币79,761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七(22))(2019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57,248千元，原价为人民币79,761千元)和净值为人民币5,700千元(原价为人民币8,214千元)的房屋建筑物(附注七(23)) (2019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5,987千元，原价为人民币8,214千元)作为抵押物。
- (iii) 于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275,780千元的借款以列示于无形资产的净值为人民币418,601千元(原价为人民币493,440千元)的土地使用权(附注七(28))作为抵押物。该借款已于2020年7月1日提前偿还。
- (iv) 于2019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中人民币131,580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7))。
- (b) 于2020年12月31日，保证借款余额包括：

本公司通过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取得的委托借款人民币377,000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377,000千元)，该等借款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按其在本公司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人民币120,000千元于2030年12月到期，人民币257,000千元于2031年2月到期。

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取得保证借款人民币136,000千元，该等借款由本公司之子公司的原投资方之一的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借款已于2020年4月29日还清。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于2020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1.2%至4.9% (2019年12月31日：1.2%至4.9%)。

50、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61,118	771,083
合计	761,118	771,0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往来款	2,564	2,661
专项应付款	44,183	53,143
应付融资租赁款(i)	905,211	885,48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0,875	180,169
合计	771,083	761,118

其他说明：

(i) 融资租入方	租赁资产	应付租赁款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	利率	到期日
第三方	装卸搬运设备	178,177	-37,442	4.24%	2025 年 9 月
第三方	装卸搬运设备	172,791	-30,000	4.28%	2022 年 9 月
浙江海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以下称“海港融资租赁”)	港务设施	37,035	-21,142	4.24%	2025 年 11 月
海港融资租赁	运输工具	90,263	-20,632	4.90%	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7 月
海港融资租赁	装卸搬运设备及堆场	307,817	-70,553	4.2750%~ 5.0470%	2021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0 月
海港融资租赁	房屋建筑物	99,400	-400	4.35%	2023 年 11 月
		885,483	-180,169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融资应付款为人民币 885,483 千元，其中人民币 180,169 千元将于年末后一年内到期，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七(47))。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上述融资租赁安排未来应支付租金及利息合计汇总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18,753	220,005
一到二年	196,772	197,068
二到三年	274,877	179,832
三年以上	301,970	434,167
合计	992,372	1,031,072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确认的融资费用余额为人民币 106,889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5,861 千元)。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4、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5、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2,345	540,055	541,632	210,768	
合计	212,345	540,055	541,632	210,76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国家集装箱海铁联运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	11,189	-	-	4,196	-	6,993	与资产相关
海铁联运补助款	-	84,648	-	84,648	-	-	与收益相关
大榭开发区财政补贴	-	4,770	4,770	-	-	-	与收益相关
港务皮带机扩建工程补贴摊销	5,208	-	-	500	-	4,708	与资产相关
明州码头征地调剂金及征地补偿费退还	7,542	-	-	173	-	7,369	与资产相关
就业稳岗补贴	-	6,651	6,651	-	-	-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	2,839	-	2,839	-	-	与收益相关
铁路班列扶持金	1,500	585	-	2,085	-	-	与收益相关
重点企业政策预况现补贴	-	3,340	3,340	-	-	-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海关总署查验退费	-	30,052	-	30,052	-	-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	22,127	-	22,127	-	-	与收益相关
服务产业扶持资金	-	6,866	-	6,866	-	-	与收益相关
大麦屿玉环市财政招商引资项目奖励款	-	19,800	-	-	-	19,800	与资产相关
舟山国际粮油产业园散粮技改项目	21,400	-	-	1,427	-	19,973	与资产相关
省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3,420	-	-	-	-	3,420	与收益相关
七里二期工程财政拨款	89,111	-	-	2,173	-	86,938	与资产相关
安澜地块拆迁安置款	43,601	-	-	9,394	-	34,207	与资产相关
金华市物流发展扶持基金	2,724	-	-	114	-	2,610	与资产相关
状元岙邮轮补助	26,305	-	-	5,806	-	20,499	与资产相关
乐清湾C区一期工程财政补助款	-	1,771	-	1,771	-	-	与资产相关
企业所得税返还	-	1,203	-	1,203	-	-	与收益相关
内贸扶持奖励	-	1,028	-	1,028	-	-	与收益相关
杨府山港区土地收储补偿金	-	278,000	-	278,000	-	-	与收益相关
集装箱运输扶持奖励	-	33,174	-	33,174	-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45	43,201	29,811	9,484	-	4,251	
合计	212,345	540,055	44,572	497,060	-	210,7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7、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172,848	2,634,569				2,634,569	15,807,417

其他说明：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372,848	2,634,569	372,848	2,634,569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2,800,000	372,848	-	13,172,848
合计	13,172,848	3,007,417	372,848	15,807,417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372,848	-	-	372,848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2,800,000	-	-	12,800,000
合计	13,172,848	-	-	13,172,848

如附注三所述，本公司系由宁波舟山港集团作为主发起人，并联合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于2008年3月31日在浙江省宁波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08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0年7月23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0】991号文《关于核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获准于2010年9月14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70元，并于2010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新增股本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0年9月20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244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6月28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1499号文《关于核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本公司于2016年8月10日向宁波舟山港集团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72,847,809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08元，并完成相关证券登记手续。新增股本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已相应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1088号验资报告。上述人民币普通股372,847,809股已于2020年2月19日解除限售。

舟山港务作为本公司发起人之一，原持有本公司21,177,167股普通股，持股比例为0.17%（“交叉持股”）。本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编制，将舟山港务于2015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的普通股视同本公司于以前年度持有的本公司自身股份，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以购入成本金额人民币30,767千元计入库存股。

于2016年7月4日，舟山港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转让了舟山港务持有的本公司0.17%的股份，共计21,177,167股，转让价格合计人民币106,098千元。该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扣除所得税费用后计人民币56,397千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资本公积(附注七(38))。

59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1593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合计 2,634,569,561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7 元，并完成相关证券登记手续。新增股本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已相应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753 号验资报告。上述人民币普通股 2,634,569,561 股将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解除限售。

58、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9、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461,032	7,024,914	3,845,722	15,640,224
合计	12,461,032	7,024,914	3,845,722	15,640,2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a)					
— 股东投入	(a)	10,103,453	7,016,662	-	17,120,115
— 冲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的评估增值影响	(b)	-4,140,524	-	-	-4,140,52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而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2)(1)	874,016	-	-	874,016
— 国有资本金投入	(c)	1,123,815	-	-	1,123,815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d)	4,991,895	-	-3,845,646	1,146,249
— 处置库存股(附注五(37))		56,397	-	-	56,397
— 与清算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46,860	-	-	-46,860
— 与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501,160	-	-76	-501,236
— 其他		-	8,252	-	8,252
		12,461,032	7,024,914	-3,845,722	15,640,224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a)					
— 股东投入	(a)	10,103,453	-	-	10,103,453
— 冲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的评估增值影响	(b)	-4,140,524	-	-	-4,140,524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税资产评估增值而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2)(1)	874,016	-	-	874,016
— 国有资本金投入	(c)	1,123,815	-	-	1,123,815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d)	1,147,096	3,852,609	-7,810	4,991,895
— 处置库存股(附注七(57))		56,397	-	-	56,397
— 与清算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46,860	-	-	-46,860
— 与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交易		-501,548	388	-	-501,160
		8,615,845	3,852,997	-7,810	12,461,032

(a) 如附注四(1)(a)中所述, 于本公司成立日, 宁波舟山港集团以资产及负债出资, 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出资, 共计人民币 15,690,471 千元, 计入股本 10,800,000 千元及资本公积人民币 4,890,471 千元。

如附注七(57)中所述, 本公司获准于 2010 年 9 月 14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70 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7,212,982 千元, 其中人民币 2,000,000 千元计入股本, 剩余人民币 5,212,982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

如附注七(57)中所述, 本公司获准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合计 263,45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7 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9,651,231 千元, 其中人民币 2,634,569 千元计入股本, 剩余人民币 7,016,662 千元记入资本公积。

(b) 如附注四(1)中所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由于宁波舟山港集团进行重组并将部分业务注入本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因此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注入的资产及负债的评估增值影响予以冲回。

(c) 国有资本金投入主要系作为国有资本金投入的港建费返还等。

(d) 如附注四(1)(a)所述, 本公司于 2016 年度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舟山港务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发行股份的总价及原本公司持有的舟山港务账面成本之和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舟山港务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如附注四(1)(a)所述,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向海港集团以人民币 3,845,646 千元的交易对价现金收购温州港、嘉港控股、义乌港 100% 股权, 以及浙江头门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头门港港务 100% 的股权。上述企业的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与发行股份的总价及原本公司持有的账面成本之和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上述企业在合并日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转入年初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和资本公积。

60、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61、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382	-40,669	-	6,214	-34,455	55,92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30	-2,423	-	-	-2,423	3,3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3,186	-38,246	-	6,214	-32,032	41,154
政府给予的拆迁补偿款	11,767	-	-	-	-	11,767
其他	-301	-	-	-	-	-30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495	-16,588	-	-	-16,588	66,90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587	-25,991	-	-	-25,991	64,59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128	3,030	-	-	3,030	-6,098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036	6,373	-	-	6,373	8,4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3,877	-57,257	-	6,214	-51,043	122,83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9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给予的拆迁补偿款	11,767	-	-	-	-	11,767
其他	-301	-	-	-	-	-301
	11,466	-	-	-	-	11,46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18	1,612	-	-	1,612	5,7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937	28,186	-	-5,937	22,249	73,186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196	32,391	-	-	32,391	90,58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918	-1,210	-	-	-1,210	-9,128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291	3,327	-	-	3,327	2,036
	104,042	64,306	-	-5,937	58,369	162,411
合计	115,508	64,306	-	-5,937	58,369	173,877

62、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96,947	149,164	112,265	233,846
合计	196,947	149,164	112,265	233,84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158,054	149,328	(110,435)	196,947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及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的安全生产条件之各项支出。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的有关规定，本集团以各相关企业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 1%至 1.5%提取。

63、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10,227	240,459	-	2,750,686
合计	2,510,227	240,459	-	2,750,68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268,108	242,119	-	2,510,22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64、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08,408	13,879,7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054,933	-1,110,95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753,475	12,768,7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30,805	3,338,882
其他	-	-139,5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0,459	242,11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04,112	1,251,41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47	16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639,662	14,753,4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千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千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千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054,933 千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千元。
- (a) 于 2020 年上半年,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及 2020 年 6 月 16 日决议通过,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13,172,847,80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99 元(含税),共需支付股利人民币 1,304,112 千元。该等股利已于 2020 年 7 月支付。
- (b) 一般风险准备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按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金,用以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

6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046,318	15,081,137	25,141,708	19,239,030
其他业务	221,448	107,483	183,177	86,399
合计	21,267,766	15,188,620	25,324,885	19,325,42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贸易销售业务	其他未分配收入	合计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159,629	3,458,882		4,618,51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5,553,501	2,102,620	529,855	2,529,882	5,399,691		-312,258	16,427,807
其他业务收入	30,903	28,121	-	42,727	119,697	-	-	221,448
合计	5,584,404	2,130,741	529,855	2,572,609	6,679,017	3,458,882	312,258	21,267,76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5,553,501	5,555,027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2,102,620	1,860,147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529,855	547,619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2,529,882	2,445,649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6,559,320	10,522,122
贸易销售业务	3,458,882	3,867,080
其他未分配收入(注)	312,258	344,064
	21,046,318	25,141,708

注：其他未分配收入系集团之子公司财务公司的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3,383,793	3,277,193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1,311,581	1,204,552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356,531	368,006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1,746,604	1,599,906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4,765,233	8,814,933
贸易销售业务	3,444,782	3,843,627
其他未分配成本(注)	72,613	130,813
	15,081,137	19,239,030

注：其他未分配成本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财务公司的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未按地区分部进行列示分析。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提供水电及劳务收入	80,889	103,928
原材料/物品销售收入	56,748	17,455
其他	83,811	61,794
	221,448	183,177

其他业务成本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提供水电及劳务支出	71,140	73,787
原材料/物品销售成本	31,221	9,573
其他	5,122	3,039
	107,483	86,399

66、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15	16,719
教育费附加	12,703	12,287
房产税	33,891	60,451
土地使用税	41,375	83,569
车船使用税	1,761	2,434
印花税	15,093	9,219
其他	10,102	5,726
合计	131,640	190,405

其他说明：

无

67、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8、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376,661	1,332,617
资产折旧与摊销	246,511	256,746
租金	76,285	77,224
外付劳务费	62,438	66,331

专业服务费	44,894	35,135
差旅交通费	24,340	30,869
业务招待费	20,988	25,248
动力费(水电费)	21,080	26,246
办公费	21,374	24,790
保险费	13,916	13,361
维修及保养费	13,402	25,062
其他	96,748	109,532
合计	2,018,637	2,023,161

其他说明：

无

69、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70、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其中：		
借款利息	616,325	693,529
债券利息	68,295	88,576
利息支出小计	684,620	782,105
减：资本化利息(附注七(24))	-181,218	-134,116
利息费用	503,402	647,989
利息收入	-47,559	-25,704
利息费用 - 净额	455,843	622,285
净汇兑损失/(收益)	-25,994	3,301
其他	13,912	9,717
合计	443,761	635,303

其他说明：

无

71、费用按性质分类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3,719,261	3,669,491
贸易销售成本	3,444,782	3,843,627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2,739,272	2,682,499
劳务费及外包费用	1,794,320	1,715,813
运输费用	1,233,800	1,252,857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542,932	1,340,028
代理业务成本	838,398	4,966,284
动力费(水电费)	373,744	407,581
租金	437,987	448,938

维修及保养费	379,000	375,110
其他	759,497	694,977
合计	17,262,993	21,397,205

72、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杨府山港区土地收储补偿金	278,000	-	与收益相关
海铁联运补助款	84,648	55,352	与收益相关
集装箱运输扶持奖励	33,174	-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海关总署查验退费	30,052	39,666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22,127	13,079	与收益相关
安澜地块拆迁安置款	9,394	-	与资产相关
服务产业扶持资金	6,866	13,960	与收益相关
状元岙邮轮补助	5,806	-	与资产相关
国家集装箱海铁联运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	4,196	4,196	与资产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2,839	7,186	与收益相关
七里二期工程财政拨款	2,173	2,173	与资产相关
铁路班列扶持金	2,085	3,250	与收益相关
港务皮带机扩建工程补贴摊销	500	500	与资产相关
金华市物流发展扶持基金	114	-	与资产相关
内贸扶持奖励	1,028	-	与收益相关
乐清湾 C 区一期工程财政补助款	1,771	-	与资产相关
企业所得税返还	1,203	-	与收益相关
明州码头征地调剂金及征地补偿费退还	173	173	与资产相关
舟山国际粮油产业园散粮技改项目	1,427	-	与资产相关
其他	9,484	29,67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97,060	169,205	

其他说明：

无

73、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3,245	709,22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09	15,12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3,67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投资收益(附注八(1))	40,746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329	19,3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7,996	8,409
处置子公司取得的收益(附注八(4))	13,934	0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收益	-	78
其他	2,370	6,575
合计	791,211	762,390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不存在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74、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货币基金产品	8,350	-1,7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782	3,101
合计	-30,432	1,368

其他说明:

无

76、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07	-6,96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36	-27,31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839	-6,646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550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贷款减值准备计提	16,236	23,028
同业存放减值损失(转回)/计提	-2,579	8,8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计提	459	-
合计	16,970	-9,021

其他说明:

无

77、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8	-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22,393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88	22,393

其他说明：

无

78、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20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36,525	575,791	36,524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02	50,109	802
其他	161	123	162
合计	37,488	626,023	37,488

其他说明：

无

7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13	1,232	41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13	1,232	413
政府补助	44,572	26,609	44,572
补偿收入	-	36,609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附注八(1))	4,644	-	4,644
其他	102,895	70,993	102,895
合计	152,524	135,443	152,5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就业稳岗补贴	6,651	3,793	与收益相关
大榭开发区财政补贴	4,770	2,670	与收益相关
重点企业政策预况现补贴	3,34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9,811	20,14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572	26,6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314	22,206	27,3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314	22,206	27,31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100	1,809	1,100
赔偿支出	-	9,680	-
水利建设基金	-	21	-
其他	23,563	10,438	23,563
合计	51,977	44,154	51,977

其他说明：

无

8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29,630	996,1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300	5,437
合计	1,019,330	1,001,59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808,4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2,1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6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2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99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6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379
免于补税的投资收益及税后分利	-177,174
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转回	-13,864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21,583
所得税费用	1,019,3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2、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430,805	3,338,882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14,051,038	13,172,848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24	0.25
其中：		
一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24	0.25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本公司并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83、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8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343,975	358,097
保证金	-	24,639

补贴收入	47,743	58,810
其他	681,534	453,574
合计	1,073,252	895,12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37,788	27,413
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	99,070	88,623
其他经营与管理费用	454,505	331,823
合计	591,363	447,8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120,119	17,791
收回合/联营企业股东借款	73,300	112,783
合计	193,419	130,57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用于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123,287	68,866
向合/联营企业提供股东借款	78,400	134,500
其他	-	347,473
合计	201,687	550,83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收到的现金	167,500	49,000
其他	-	157,475
合计	167,500	206,47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223,299	116,444
其他	2,245	5,053
合计	225,544	121,49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8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89,134	3,737,2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8	22,393
信用减值损失	16,970	-9,02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附注七(22)(a)）	83,563	84,6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54,140	2,349,252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84,598	234,2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971	14,3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87	-614,3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432	-1,36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9,775	655,2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1,211	-762,3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812	-11,5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549	-10,3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701	-111,271
受限制之银行存款的（增加）/减少（附注七(1)(6)）	-163,531	469,1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0,123	-1,228,6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4,746	-4,082,34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5,251	735,3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65,675	5,360,22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360,222	9,661,89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5,453	-4,301,67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456,343
其中: 海港检验检测(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检验”)	-
众成矿石	223,940
建材科技	6,590
嘉兴泰利	2,498
大榭港发	29,134
明城苏南	294,181
温州港	1,793,782
嘉港控股	71,376
义乌港	1,022,188
头门港港务	12,654
舟山市兴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物业”)	-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1,574
其中: 宁波检验	-
众成矿石	14,652
建材科技	641
嘉兴泰利	3,602
大榭港发	32,679
明城苏南	-
温州港	-
嘉港控股	-
义乌港	-
头门港港务	-
兴港物业	-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404,769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9,600
其中：舟山市甬舟拖轮有限公司	-
舟山兴港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
舟山港兴港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港建混凝土	39,6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373
其中：舟山市甬舟拖轮有限公司	-
舟山兴港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
舟山港兴港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港建混凝土	3,37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6,227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44	2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35,311	545,4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3,130,220	4,814,556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65,675	5,360,2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附注七(1))	9,946,213	6,474,062
减：存款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65,487	-62,320
减：受到限制的存款(附注七(1))	-1,215,051	-1,051,5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8,665,675	5,360,222

8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8、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64,015	6.5249	417,692
港币	21,451	0.8416	18,054
欧元	6	8.0250	48
日元	884,884	0.0632	55,957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6,533	6.5249	107,877
日元	918,445	0.0632	58,079
新台币	87,969	0.2321	20,418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美元	42,710	6.5249	278,676
港币	42,753	0.8416	35,981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17,479	6.5249	114,049
日元	789,951	0.0632	49,925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20	6.5249	132
港币	45	0.8416	38
短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108,300	6.5249	706,648
港币	316,250	0.8416	266,169
欧元	3,618	8.0250	29,028
加拿大元	9,629	5.1161	49,262
长期借款	-	-	
其中：港币	200,000	0.8416	168,328

其他说明：

上述外币货币性项目指除人民币之外的所有货币(其范围与附注十一(a)中的外币项目不同)。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9、套期

□适用 √不适用

9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杨府山港区土地收储补偿金	278,000	其他收益	278,000
海铁联运补助款	84,648	其他收益	84,648
集装箱运输扶持奖励	33,174	其他收益	33,174
财政部海关总署查验退费	30,052	其他收益	30,052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22,127	其他收益	22,127
安澜地块拆迁安置款	9,394	其他收益	9,394
服务产业扶持资金	6,866	其他收益	6,866
状元岙邮轮补助	5,806	其他收益	5,806
国家集装箱海铁联运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	4,196	其他收益	4,196
个税手续费返还	2,839	其他收益	2,839
七里二期工程财政拨款	2,173	其他收益	2,173
铁路班列扶持金	2,085	其他收益	2,085
港务皮带机扩建工程补贴摊销	500	其他收益	500
乐清湾 C 区一期工程财政补助款	1,771	其他收益	1,771
企业所得税返还	1,203	其他收益	1,203
内贸扶持奖励	1,028	其他收益	1,028
金华市物流发展扶持基金	114	其他收益	114
明州码头征地调剂金及征地补偿费退还	173	其他收益	173
舟山国际粮油产业园散粮技改项目	1,427	其他收益	1,427
就业稳岗补贴	6,651	营业外收入	6,651
大榭开发区财政补贴	4,770	营业外收入	4,770
重点企业政策预况现补贴	3,340	营业外收入	3,340
其他	39,295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39,29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9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 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 末被购买方 的收入	购买日 至期末 被购买方 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年 末被购买方 的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 年末被购 买方的现 金流量净 额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 次	第二 次						
宁波众成矿石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众成矿石”)(i)	2005年9月28日	2020年4月30日	23,000	223,940	25.00%	75.00%	合资 设立	现金 购买	2020年4月30日	交易 完成	30,887	8,365	26,928	-1,381
宁波港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建材科技”)(ii)	2017年9月30日	2020年3月19日	15,000	6,590	49.79%	25.21%	合资 设立	现金 购买	2020年3月19日	交易 完成	39,732	3,263	8,119	-488
嘉兴泰利国际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嘉兴泰利”)(iii)	2011年11月28日	2020年9月30日	2,500	2,498	50.00%	50.00%	合资 设立	现金 购买	2020年9月30日	交易 完成	2,617	101	-1,616	-1,623
宁波大树港发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树港发”)(iv)	2009年4月29日	2020年10月31日	17,500	29,134	35.00%	25.00%	合资 设立	现金 购买	2020年10月31日	交易 完成	2,822	169	2,370	-4,011
明城苏南(v)	2020年7月31日		294,181		100.00%		现金购买		2020年7月31日	交易 完成	-	3,668	-	-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众成矿石	建材科技	嘉兴泰利	大榭港发	明城苏南
--现金	223,940	6,590	2,498	29,134	294,181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74,647	13,016	2,498	40,787	—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98,587	19,606	4,996	69,921	294,181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01,877	20,388	5,405	70,084	223,85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290	-782	-409	-163	70,329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所转移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及所发生负债的公允价值。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对购买日之前原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情况如下：

合并成本	众成矿石	建材科技	嘉兴泰利	大榭港发	明城苏南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74,647	13,016	2,498	40,787	—
减：原持有的股权的账面价值	36,488	15,891	2,685	35,138	—
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损失)(投资收益)(附注七(73))	38,159	-2,875	-187	5,649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i) 众成矿石			(ii) 建材科技			(iii) 嘉兴泰利			(iv) 大榭港发			(v) 明城苏南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2019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资产：	385,051	177,151	193,888	51,648	56,380	65,132	5,809	5,763	4,987	124,293	102,409	92,595	223,852	227,620	219,698
货币资金	14,652	14,652	28,842	641	641	169	3,602	3,602	1,407	32,679	32,679	22,960	-	-	-
应收款项	10,102	10,102	9,103	15,699	15,699	23,581	480	480	2,204	3,525	3,525	328	-	-	-
应收款项融资	4,100	4,100	3,784	66	66	1,456	-	-	-	-	-	-	-	-	-
存货	-	-	-	2,372	2,372	1,946	-	-	-	41	41	30	-	-	-
固定资产	165,614	105,704	108,884	27,930	34,240	33,956	1,261	1,215	1,308	87,982	66,098	69,151	-	-	-
无形资产	129,541	20,756	20,941	7	7	8	-	-	-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61,042	21,837	22,334	-	-	-	-	-	-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1,423	1,423	2,068	466	466	68	66	66	126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	-	-	-	-	222,597	227,620	219,6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2,607	1,029	1,029	-	-	-	-	-	-	1,255	-	-
其他资产	-	-	-	903	903	919	-	-	-	-	-	-	-	-	-
负债：	83,174	31,199	56,078	24,464	24,464	31,492	404	392	21	7,486	2,015	168	-	-	-
借款	30,031	30,031	30,000	20,000	20,000	22,269	-	-	-	-	-	-	-	-	-
应付款项	16	16	22,004	2,811	2,811	8,344	50	50	-	1,798	1,798	126	-	-	-
合同负债	-	-	-	-	-	-	141	141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975	-	-	-	-	-	12	-	-	5,471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838	838	838	-	-	-	175	175	19	-	-	-	-	-	-
其他负债	314	314	3,236	1,653	1,653	879	26	26	2	217	217	42	-	-	-
净资产	301,877	145,952	137,810	27,184	31,916	33,640	5,405	5,371	4,966	116,807	100,394	92,427	223,852	227,620	219,698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	-	-	-	-	-	-
取得的净资产	301,877	145,952	137,810	27,184	31,916	33,640	5,405	5,371	4,966	116,807	100,394	92,427	223,852	227,620	219,69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i) 众成矿石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众成矿石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使用的关键假设为重置全价和成新率等。

(ii) 建材科技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建材科技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使用的关键假设为重置全价和成新率等。

(iii) 嘉兴泰利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嘉兴泰利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使用的关键假设为重置全价和成新率等。

(iv) 大榭港发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大榭港发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使用的关键假设为重置全价和成新率等。

(v) 明城苏南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明城苏南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i) 交易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处于交易过程中，根据评估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评估结果是对评估对象最可能达成交易价格的估计；

(ii) 公开市场假设；

(iii) 持续经营假设；

(iv) 宏观经济环境相对稳定假设；

(v) 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状态假设。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2020年1月1日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0年1月1日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现金流量净额
温州港	100%	交易前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020年12月25日	完成对价支付及工商登记	781,030	158,092	800,876	-83,412	377,629	-57,711
嘉港控股	100%	交易前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020年12月25日	完成对价支付及工商登记	87,943	15,464	117,929	38,416	377,629	-13,307
义乌港	100%	交易前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020年12月25日	完成对价支付及工商登记	115,156	4,195	322,507	-15,184	97,170	43,374
头门港港务	100%	交易前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020年12月25日	完成对价支付及工商登记	49,197	13,874	24,300	1,846	12,532	11,964
合计					1,033,326	191,625	1,265,612	-58,334	864,960	-15,680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温州港 (i)	嘉港控股(ii)	义乌港(iii)	头门港港务(iv)
--现金	2,373,838	94,457	1,352,733	24,618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	--	--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i) 温州港		(ii) 嘉港控股		(iii) 义乌港		(iv) 头门港港务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6,389,888	6,350,114	538,023	434,670	1,678,371	1,619,197	28,175	13,614
货币资金	358,248	415,959	22,530	35,836	81,231	37,857	24,140	12,177
应收款项	27,591	63,818	13,630	27,962	28,169	27,183	2,201	50
应收款项融资	19,922	14,584	8,250	21,911	-	-	-	-
存货	12,135	13,325	473	387	-	-	588	411
其他流动资产	84,668	51,008	3,005	142	2,584	6,108	7	133
长期股权投资	-	-	29,211	33,718	-	-	-	-
固定资产	3,636,459	3,725,998	286,264	297,616	10,327	13,654	1,105	837
无形资产	609,446	1,013,605	157,384	3,069	2,221	710	134	6
其他资产	1,641,419	1,051,817	17,276	14,029	1,553,839	1,533,685	-	-
负债：	4,422,292	4,534,444	305,951	218,312	476,262	427,905	2,531	1,855
借款	3,820,481	3,691,746	-	-	266,151	228,797		
应付款项	399,365	708,713	205,892	215,400	141,941	190,039	1,225	1,544
合同负债	-	-	-	-	54,055	-	-	-
应付职工薪酬	18,147	26,567	248	353	314	6,167	205	175
其他负债	184,299	107,418	99,811	2,559	13,801	2,902	1,101	136
净资产	1,967,596	1,815,670	232,072	216,358	1,202,109	1,191,292	25,644	11,759
减：少数股东权益	246,179	262,929	149,814	137,469	-	-	-	-
取得的净资产	1,721,417	1,552,741	82,258	78,889	1,202,109	1,191,292	25,644	11,759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宁波港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港建混凝土”) (i)	39,600	75	现金出售	2020 年 3 月 25 日	交易完成	13,934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本集团处置了所持有的港建混凝土 75% 的股权，处置收益为 13,934 千元。

(i) 港建混凝土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处置价格	39,600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港建混凝土净资产份额	-25,666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附注七(73))	13,934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投资方式	成立日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合肥派河物流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出资	2019年11月28日	70%	200,000 千元
琿春吉浙内陆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货币出资	2020年2月17日	90%	50,000 千元

(a)该公司于 2019 年设立，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尚未有实收资本注入、未开展业务且未建立会计账套。该公司于 2020 年开始实际运营，并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际物流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集装箱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北三集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新世纪投资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实业投资	100	-	设立或投资
舟山甬舟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90	10	设立或投资
港铁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铁路货物运输	100	-	设立或投资
外轮理货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船舶理货	76	-	设立或投资
香港明城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进出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港强实业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劳务输出、租赁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远化工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液体化工	35	25	设立或投资
梅山国际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90	-	设立或投资
梅港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90	-	设立或投资
财务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金融服务	75	-	设立或投资
新海湾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70	-	设立或投资
远洋香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船舶运输、租赁	-	100	设立或投资
国际贸易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商品贸易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梅龙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67	-	设立或投资
宁波梅西滚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梅西滚装”)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广西钦州保税港区明州原油装卸有限公司	中国广西钦州	中国广西钦州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信通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大榭开发区泰利公正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市镇海宁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液体化工	-	6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船务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	55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北仑通达货运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道路货物运输	-	67	设立或投资
南京甬宁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	中国南京	货物运输代理	-	100	设立或投资
北一集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梅东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交通工程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物资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商品销售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市港口职业培训学校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职业技能培训	100	-	设立或投资
铃与物流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	51	设立或投资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四海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泰利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和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物业服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物业服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华港宾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旅店服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建设开发”)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实业投资	100	-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工程管理服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建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建筑安装	-	100	设立或投资
台州鼎洋海运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台州	中国台州	水上货物运输	-	100	设立或投资
金港联合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汽车贸易	-	51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商品检验检测	70	22.8	设立或投资
浙江海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供应链服务	-	100	设立或投资
舟山中澳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北仑涌和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甬港拖轮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100	-	设立或投资
宁波港消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消防监护	-	100	设立或投资
合肥派河	中国合肥	中国合肥	物流园服务	70	-	设立或投资
琿春吉浙	中国琿春	中国琿春	道路货物运输	90	-	设立或投资
乍开集团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投资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世航港口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港口业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市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物流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宁波远洋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太仓万方	中国太仓	中国太仓	港口业务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明州码头	中国南京	中国南京	经营港口公用码头设施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百思德	中国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实业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太仓武港	中国太仓	中国太仓	港口业务	55	-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称“朝阳石化”)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油品、货物批发	50	-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明城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马绍尔群岛	实业投资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宁波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货物运输代理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货物运输代理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百聪投资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业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佳善集团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业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苏州现代	中国苏州	中国苏州	港口业务、货物装卸	-	7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港吉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意宁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	5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大麦屿港务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码头项目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宁波检验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商品检验检测	-	47.33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建材科技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混凝土业务	-	75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众成矿石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大榭港发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60	-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明城苏南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业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泰利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物流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务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鼠浪湖码头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47	51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兴港物流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	6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兴港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船舶理货	-	84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海通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物流	-	91.9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老塘山港海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物流	-	6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老塘山中转储运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港兴拖轮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海通轮驳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海通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	5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兴港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港口业务	-	5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外代货运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	5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外代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货物运输代理	-	5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港岬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实业投资	-	6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浙江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船舶交易	100	-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市价格评估所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评估中介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舟山易舸船舶拍卖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船舶拍卖交易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湖州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中国湖州	中国湖州	船舶交易	-	51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浙江易舸软件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软件开发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宁波市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船舶交易	-	7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兴港物业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物业服务	100	-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港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港控股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义乌港	中国义乌	中国义乌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头门港港务	中国台州	中国台州	港口业务	100	-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金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以下称“温州金洋”)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34.5	45.5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新岛城市建筑泥浆处置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服务业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市江滨加油站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服务业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港乐清湾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	8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水上运输业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市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服务业	-	84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温州港南岳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	100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嘉兴市港口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港口投资、开发	-	18.18	同一控制下的收购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新海湾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70	71	董事会 7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
宁波梅龙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港口业务	67	75	董事会 4 人中 3 人为本

						集团委派
铃与物流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51	50	董事会 6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金港联合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汽车贸易	51	60	董事会 5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浙江海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商品检验检测	92.8	100	不设董事会, 设执行董事一人为本集团委派
合肥派河	中国合肥	中国合肥	物流园服务	70	60	董事会 5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琿春吉浙	中国琿春	中国琿春	道路货物运输	90	67	董事会 3 人中 2 人为本集团委派
太仓武港	中国太仓	中国太仓	港口业务	55	78	董事会 9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 2 人为本集团一致行动人委派
宁波大榭开发区朝阳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称“朝阳石化”)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油品、货物批发	50	56	董事会 9 人中 5 人为本集团委派
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货物运输代理	50	100	董事会 6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3 人为本集团一致行动人
苏州现代	中国苏州	中国苏州	港口业务、货物装卸	70	67	董事会 6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宁波检验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商品检验检测	47.33	57	董事会 7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建材科技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混凝土业务	75	60	董事会 5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船舶理货	84	60	董事会 5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港海通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物流	91.9	100	董事会 3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舟山老塘山港海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舟山	中国舟山	物流	65	67	董事会 3 人中 2 人为本集团委派
湖州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中国湖州	中国湖州	船舶交易	51	60	董事会 5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温州港乐清湾港务有限公司	中国温州	中国温州	港口业务	80	57.14	董事会 7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嘉兴市港口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嘉兴	中国嘉兴	港口投资、开发	18.18	100	董事会成员均为本集团委派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财务公司	25%	68,861	66,331	558,594
太仓武港	45%	66,858	54,007	710,838
梅山国际	10%	38,493	36,947	149,539

2020 年年度报告

港吉码头	50%	89,112	139,679	595,419
意宁码头	50%	59,514	97,190	487,779
苏州现代	30%	6,654	-	318,54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财务公司	9,346,774	8,094,269	17,441,043	15,204,776	1,892	15,206,668	10,543,514	7,509,880	18,053,394	15,829,139	-	15,829,139
太仓武港	199,097	2,072,960	2,272,057	354,778	337,639	692,417	253,066	2,145,091	2,398,157	275,039	571,508	846,547
梅山国际	398,327	2,415,681	2,814,008	559,585	759,034	1,318,619	209,461	2,516,230	2,725,691	242,661	1,006,559	1,249,220
港吉码头	111,198	1,782,664	1,893,862	701,597	1,426	703,023	101,948	1,874,487	1,976,435	683,560	814	684,374
意宁码头	100,298	1,191,771	1,292,069	315,344	1,167	316,511	71,457	1,266,185	1,337,642	287,113	257	287,370
苏州现代	72,203	1,893,578	1,965,781	65,281	838,675	903,956	81,759	2,011,477	2,093,236	59,779	994,997	1,054,77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财务公司	570,561	275,446	275,446	-2,438,965	579,234	284,472	284,472	-4,349,273
太仓武港	564,391	148,574	148,574	159,985	533,275	127,742	127,742	105,930
梅山国际	996,577	384,925	384,925	639,886	966,748	408,308	408,308	584,071
港吉码头	794,942	178,224	178,224	324,946	811,434	170,394	170,394	310,003
意宁码头	523,655	119,028	119,028	187,140	543,231	125,889	125,889	218,226
苏州现代	323,361	22,178	22,178	184,837	321,016	18,267	18,267	170,28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仑国际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1	-	权益法
远东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	50	权益法
大榭招商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35	-	权益法
通商银行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金融服务	20	-	权益法

注:根据上述该等公司的合资合同和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各合资方对该等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因此将该等公司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北仑国际码头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51	57	董事会 7 人中 4 人为本集团委派
大榭招商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码头项目	35	33	董事会 9 人中 3 人为本集团委派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北仑国际码头	远东码头	北仑国际码头	远东码头
流动资产	240,370	221,777	246,658	212,312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50,423	158,176	137,827	143,818
非流动资产	1,348,838	2,660,463	1,385,689	2,800,990

2020 年年度报告

资产合计	1,589,208	2,882,240	1,632,347	3,013,302
流动负债	116,701	38,668	79,922	38,657
非流动负债	-	579	-	41
负债合计	116,701	39,247	79,922	38,69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72,507	2,842,993	1,552,425	2,974,60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50,979	1,421,497	791,736	1,487,302
调整事项	-45,660	-471,316	-49,810	-494,038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5,660	-471,316	-49,810	-494,038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05,319	950,181	741,926	993,264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81,406	830,685	632,129	841,196
财务费用	-1,738	-3,181	-2,072	-1,423
所得税费用	38,204	61,197	47,736	68,836
净利润	112,686	190,492	135,159	212,79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2,686	190,492	135,159	212,79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98,228	161,051	89,477	127,759

其他说明

(i) 本集团以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ii) 如附注七(19)(a)中所述，调整事项为本集团向合营企业历年转让若干资产的内部交易而形成的未实现收益。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大榭招商	通商银行	大榭招商	通商银行
流动资产	363,444	不适用	233,974	不适用
非流动资产	1,967,989	不适用	2,098,004	不适用
资产合计	2,331,433	107,797,944	2,331,978	96,627,942
流动负债	377,150	不适用	437,886	不适用
非流动负债	1,872	不适用	-	不适用
负债合计	379,022	99,397,724	437,886	88,477,66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52,411	8,400,220	1,894,092	8,150,27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83,344	1,680,046	662,932	1,630,055
调整事项	-	369,787	-	369,787
—商誉	-	369,787	-	369,787

2020 年年度报告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83,344	2,049,833	662,932	1,999,84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45,178	5,618,450	897,819	5,104,283
净利润	270,320	766,180	264,728	833,66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	-129,955	-	161,955
综合收益总额	270,320	636,225	264,728	995,61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74,200	77,256	64,050	72,036

其他说明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05,910	2,659,88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59,063	122,145
—其他综合收益	-2,423	1,612
—综合收益总额	156,640	123,75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78,717	1,103,75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6,746	129,939
—其他综合收益	-2	-
—综合收益总额	126,744	129,939

其他说明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
----------	-----------	----------	-----------

业名称	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损失
光明码头	25,383	12,410	37,793
兴港冷链	12,156	3,544	15,70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无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无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美元	港元	日元	欧元	新台幣	加拿大元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417,692	18,054	55,957	48	-	-	491,751
应收款项	113,196	131	58,079	-	20,418	-	191,824
其他应收款	278,676	35,981	-	-	-	-	314,657

2020 年年度报告

其他权益工具	-	61,238	-	-	-	-	61,238
合计	809,564	115,404	114,036	48	20,418	-	1,059,470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706,648	266,169	-	29,028	-	49,262	1,051,107
应付款项	146,501	-	49,925	-	-	-	196,426
其他应付款	132	38	-	-	-	-	170
长期借款	-	168,328	-	-	-	-	168,328
合计	853,281	434,535	49,925	29,028	-	49,262	1,416,03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元	日元	欧元	新台币	加拿大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364,587	112,696	51,052	47	-	-	528,382
应收款项	245,711	165	17,173	-	16,959	-	280,008
其他应收款	103,318	29,661	-	-	-	-	132,979
其他权益工具	-	74,627	-	-	-	-	74,627
合计	713,616	217,149	68,225	47	16,959	-	1,015,996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631,215	428,855	-	3,079	-	7,376	1,070,525
应付款项	226,454	16	14,161	41	-	-	240,672
其他应付款	4,988	30,016	-	-	-	-	35,004
长期借款	-	268,734	-	-	-	-	268,734
合计	862,657	727,621	14,161	3,120	-	7,376	1,614,935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1,640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5,589 千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港元金融资产和港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港元升值或贬值 5%，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10,418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24,428 千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应收款和发放贷款和垫款等带息资产和银行借款、吸收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带息资产及带息债务按浮动利率及固定利率分类分析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浮动利率		
— 长期应收款	60,800	51,000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558,350	-
固定利率		
—债权投资	420,000	85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896,400	3,418,840
—其他应收款	54,500	78,300
合计	<u>4,990,050</u>	<u>4,398,140</u>
金融负债		
浮动利率		
—借款	9,273,015	12,682,386
—吸收存款	8,274,191	6,640,732
—长期应付款	885,483	905,211
固定利率		
—借款	1,735,325	1,687,761
—其他流动负债	3,040,056	3,041,032
合计	<u>23,208,070</u>	<u>24,957,122</u>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资产/债务的收入/成本以及增加本集团尚未收到/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资产/债务的利息收入/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30,168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31,780 千元)。

- (c)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持有上述各类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15,672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7,429 千元)，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约人民币 12,833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6,036 千元)。

2.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时，本集团会评估与关联方的关系以及关联方自身的财务状况和信用记录等并定期进行监控。本集团通过上述措施以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集团主要基于客户对约定义务的“违约可能性”和财务状况，并考虑当前的信用敞口及未来可能的发展趋势，计量企业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管理

层定期审阅影响贷款和垫款信贷风险管理流程的各种要素，包括贷款组合的增长、资产结构的改变、集中度以及不断变化的组合风险特征。同时，管理层不断对贷款和垫款信贷风险管理流程进行改进，以最有效地管理上述变化对信用风险带来的影响。对于会增加信用风险的特定贷款或贷款组合，管理层将采取各种措施，包括追加担保人或抵押物，以尽可能的增强资产安全性。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及潜在借款人的本息偿还能力，在适当的时候调整授信限额，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管理。本集团认为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贷款和垫款余额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种		
发放贷款和垫款			
— 抵押贷款	人民币	27,000	27,000
— 信用贷款	人民币	2,669,400	1,991,840
同业拆借-拆出	人民币	1,200,000	1,400,000
合计		<u>3,896,400</u>	<u>3,418,840</u>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23763				2,377,163
吸收存款	8249				8,274,191
应付款项	1397				1,879,497
其他应付款	3988				3,193,081
其他流动负债	3988				3,197,868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11256	50	1628	6697	9,973,803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内到期)	35	92	27	37	992,372
合计	<u>22459</u>	<u>74</u>	<u>1905</u>	<u>6967</u>	<u>29,887,975</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320				4,392,490
吸收存款	6072				6,640,732
应付款项	1340				1,344,900
其他应付款	3572				3,155,732
其他流动负债	3412				3,041,032
长期借款	1476	1359	3184	6508	12,039,705

(含一年内到期)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内到期)	<u>20</u>	<u>18</u>	<u>12</u>	<u>45</u>	1,031,072
合计	<u>22455</u>	<u>12467</u>	<u>3976</u>	<u>6265</u>	<u>31,645,663</u>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0,088		610,08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0,088		610,088
(1) 债务工具投资		51,738		51,738
(2) 权益工具投资		558,350		558,35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1,392,989	1,392,989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694		157,223	307,917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0,694	610,088	1,550,212	2,310,99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	-	1,159,959	1,159,9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国建行 2018 第一期二级	-	52,519	-	52,519
资本债券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	-	195,524	195,524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上市公司股权	188,940	-	-	188,940
合计	188,940	52,519	1,355,483	1,596,942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 策变更	2020 年 1 月 1 日	增加	减少	计入当年 损益的损 失(a)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融资—应 收票据	1,159,959	-	1,159,959	233,030	-	-	1,392,9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 产—非上市公司股 权投资	195,524	-	195,524	-	-300	-38,001	157,223
金融资产合计	1,355,483	-	1,355,483	233,030	-300	-38,001	1,550,212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可观察输 入值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权益 工具投资	558,350	市场法	基金净值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国建设银行 2018 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	51,738	市场法	中债估值	-
	610,088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可观察输入值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国建设银行 2018 第一期二级资本债券	52,519	市场法	中债估值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不可观察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1,392,989	收益法	折现率	3%	负相关	不可观察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101,960	市场法	EV/EBITDA	6.46-6.57	正相关	不可观察
	55,263	市场法	P/B	1-1.87	正相关	不可观察
	157,223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法-上市公司比较法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EV/EBITDA、P/B、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债权投资、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其他流动负债、吸收存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长期应收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在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上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按其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宁波舟山港集团	中国宁波	港口经营管理	7,000,000	75.26%	75.2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鼎盛海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鼎盛海运”)	合营企业
江西上饶海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饶甬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中海船务”)	合营企业
嘉兴泰利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泰利国际”)	合营企业
宁波大榭开发区信诚拖轮有限公司(以下称“信诚拖轮”)	合营企业
宁波中交水运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称“中交水运”)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港东南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船代”)	合营企业
宁波实华原油装卸有限公司(以下称“实华装卸”)	合营企业
兴港冷链	合营企业

宁波大港货柜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港货柜”)	合营企业
宁波实华	合营企业
宁波中燃	合营企业
宁波颐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颐博科技”)	合营企业
宁波中联理货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联理货”)	合营企业
信业码头	合营企业
上海港航	合营企业
光明码头	合营企业
台州湾港务	合营企业
中海油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中海油新能源”)	合营企业
龙门港务	合营企业
舟山定海货运船舶代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定海货运”)	合营企业
舟山港兴港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海运”)	合营企业
光汇油品	合营企业
外钓油品	合营企业
海盐码头	合营企业
太仓国际	合营企业
建材科技(原为合营企业, 2020 年纳入合并范围)	合营企业
宁波京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京泰船务”)	合营企业
上铁浙港海铁联合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浙港海铁”)	合营企业
宁波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称“昆仑燃气”)	合营企业
宁波港集拼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集拼物流”)	合营企业
大树信源	合营企业
浙江港联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联捷物流”)	合营企业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远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杭州东洲集装箱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洲集装箱”)	合营企业
台州鼎安海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鼎安海运”)	联营企业
宁波北仑东华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东华”)	联营企业
衢州通港	联营企业
长胜货柜	联营企业
江西鹰甬海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鹰甬物流”)	联营企业
众成矿石(原为联营企业, 2020 年纳入合并范围)	联营企业
青峙化工	联营企业
大树港发(原为联营企业, 2020 年纳入合并范围)	联营企业
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宁波北仑有限公司(以下称“中铁联合”)	联营企业
中海油舟山	联营企业
中远物流	联营企业
舟山实华	联营企业
海盐嘉实	联营企业
宁波市镇海众安仓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众安仓储”)	联营企业
宁波宁翔液化储运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宁翔液化储运”)	联营企业
江阴苏南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大树中油燃料油码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北仑国际码头、光明码头、外钓油品、兴港海运、太仓国际、浙港海铁、联捷物流以及东洲集装箱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51.00%，51.00%，54.29%，55.00%，51.00%，51.00%，60.00%

以及 55.00%。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各合资方对该等家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因此将等公司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环球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北仑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北仑环球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仑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仑港工程”)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港技工学校(以下称“技工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宏通铁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宏通铁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港蓝盾保安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蓝盾保安”)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兴港海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海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大港引航有限公司(以下称“大港引航”)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镇海东方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方工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国际贸易”)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易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称“易港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市镇海港茂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港茂物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港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称“舟港国贸香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市兴港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兴港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海通客运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港马迹山散货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称“马迹山散货”)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舟山市金塘港口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金塘港口”)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兴控股	其他
宁波孚宝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孚宝仓储”)	其他
浙江省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洋产业投资”)	其他
中奥能源	其他
头门港投资	其他
海港洋山投资	其他
浙江海港黄泽山油品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称“黄泽山油品”)	其他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资产管理”)	其他
独山港务	其他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龙游港务”)	其他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洋工程”)	其他
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航交所”)	其他
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嘉兴港务”)	其他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内河港口”)	其他
海港融资租赁	其他
浙江头门港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头门港置业”)	其他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称“杭州湾石化”)	其他
浙江舟山金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金港投资”)	其他
浙江义迪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义迪通供应链”)	其他
浙江海港国际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国际联运”)	其他
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天津港集装箱”)	其他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浙商银行”)	其他
东海航运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海保险”)	其他

其他说明

宁兴控股为本公司之其他投资；

宁波孚宝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称“孚宝仓储”)为本公司之其他投资;
 浙江省海洋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洋产业投资”)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奥能源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头门港投资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洋山投资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浙江海港黄泽山油品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称“黄泽山油品”)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资产管理”)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独山港务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浙江海港龙游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龙游港务”)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浙江海港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洋工程”)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宁波航运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航交所”)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称“嘉兴港务”)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浙江海港内河港口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内河港口”)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海港融资租赁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浙江头门港环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头门港置业”)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称“杭州湾石化”)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浙江舟山金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金港投资”)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浙江义迪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义迪通供应链”)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浙江海港国际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港国际联运”)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称“天津港集装箱”)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浙商银行”)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东海航运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海保险”)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5、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以市价或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向关联方支付的租金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中燃	物资采购	292,026	301,742
舟港国贸香港	物资采购	61,758	82,714
仑港工程	物资采购	18,627	5,722
中海油新能源	物资采购	14,383	26,613
昆仑燃气	物资采购	14,206	-
颐博科技	物资采购	474	2,053
众成矿石(附注八(1))	装卸收入分成	16,741	35,280
宁波实华	原油中转分成	94,505	99,761
实华装卸	原油中转分成	73,542	63,613
大树港发	原油中转分成	13,935	19,063
大树关外码头	原油中转分成	16,783	15,360
东海保险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34,914	-
易港通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34,309	43,315
信诚拖轮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20,040	-
蓝盾保安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6,546	16,489
东方工贸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10,770	9,519
宏通铁路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9,667	10,678
仑港工程	接受劳务及理货服务	6,800	9,287

2020 年年度报告

宁波舟山港集团	借款利息支出	20,554	4,241
海港集团	借款利息支出	12,609	30,151
嘉兴港务	借款利息支出	1,059	-
北仑国际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70,892	84,760
中铁联合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61,491	54,418
天津港集装箱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52,974	18,890
兴港海铁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8,668	28,803
大树招商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7,973	9,510
大港货柜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7,786	17,093
太仓国际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4,856	1,349
远东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4,810	50,651
光明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3,797	11,466
信业码头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2,457	1,794
台州湾港务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1,104	468
北仑东华	接受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服务	985	1,232
海铁联合	代理业务支出	25,684	2,120
易港通	代理业务支出	2,134	13,766
大树招商	代理业务支出	1,367	1,507
衢州通港	代理业务支出	991	1,866
兴港海铁	代理业务支出	891	122,431
鼎盛海运	代理业务支出	538	23,834
饶甬物流	代理业务支出	119	17,149
泰利国际	代理业务支出	-	83,638
东南船代	代理业务支出	-	16,373
仑港工程	代理业务支出	-	23,044
大港引航	代理业务支出	-	8,784
青峙化工	代理业务支出	-	1,566
信诚拖轮	代理业务支出	-	19,246
中交水运	工程建造支出	-	14,52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东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14,323	15,251
北仑国际码头	提供水电收入	9,987	11,359
众成矿石(附注八(1))	提供水电收入	1,465	4,564
宁波中燃	物资销售	56,104	231,711
远东码头	物资销售	8,089	14,619
北仑国际码头	物资销售	6,175	16,666
易港通	物资销售	4,931	2,817
宁波舟山港集团	物资销售	3,250	-
宁波航交所	物资销售	3,077	-
光明码头	物资销售	830	792
太仓国际	物资销售	632	3,073
大港引航	物资销售	126	4,879
海洋工程	物资销售	-	4,228
兴港海运	劳务费收入	28,020	28,303
远东码头	劳务费收入	25,529	16,592

宁波舟山港集团	劳务费收入	18,158	18,643
义迪通供应链	劳务费收入	11,420	8,634
北仑国际码头	劳务费收入	9,903	13,292
大榭招商	劳务费收入	7,229	7,234
宁波中燃	劳务费收入	4,823	5,972
鼎盛海运	劳务费收入	5,674	5,473
海港集团	劳务费收入	5,779	4,832
信诚拖轮	劳务费收入	5,603	4,297
光明码头	劳务费收入	3,306	3,279
宁波实华	劳务费收入	3,195	3,105
大榭中油	劳务费收入	2,651	-
港茂物流	劳务费收入	2,642	2,457
众安仓储	劳务费收入	1,752	1,686
易港通	劳务费收入	1,599	1,728
中交水运	劳务费收入	1,491	1,389
关外码头	劳务费收入	1,208	1,150
兴港置业	劳务费收入	892	14,687
大港引航	劳务费收入	191	22,000
其他关联方	劳务费收入	4,028	17,130
海港洋山投资	借款利息收入	28,558	14,045
中奥能源	借款利息收入	27,575	17,162
外钓油品	借款利息收入	10,553	5,747
独山港务	借款利息收入	8,709	5,799
光明码头	借款利息收入	7,661	8,252
头门港投资	借款利息收入	6,413	4,724
兴港冷链	借款利息收入	6,063	6,046
海盐码头	借款利息收入	3,108	2,628
通商银行	借款利息收入	2,936	4,236
光汇油品	借款利息收入	2,520	2,444
海通客运	借款利息收入	1,707	513
龙门港务	借款利息收入	950	855
衢州通港	借款利息收入	252	303
海盐嘉实	借款利息收入	239	883
建材科技(附注八(1))	借款利息收入	124	1,796
大榭信源	借款利息收入	173	-
众成矿石(附注八(1))	借款利息收入	-	620
信业码头	借款利息收入	-	525
宁波中燃	借款利息收入	-	384
远东码头	借款利息收入	-	9
易港通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31,572	187,922
大榭招商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86,999	84,500
远东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85,166	89,020
北仑国际码头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65,342	65,886
泰利国际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5,694	26,542
中远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8,196	76,229
龙门港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22,496	23,970
中铁联合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8,606	15,998
港茂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3,274	37,572
东南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5,435	3,429

饶甬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4,087	2,942
中海船务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804	11,540
太仓国际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508	9,030
宁翔液化储运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359	3,473
兴港海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3,234	3,704
衢州通港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278	1,023
东洲物流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1,202	1,915
大树港发	集装箱驳运及装卸收入	-	12,695
兴港海铁	代理业务收入	62,462	78,994
大树招商	代理业务收入	16,076	20,158
易港通	代理业务收入	15,530	9,143
北仑国际码头	代理业务收入	6,858	3,389
衢州通港	代理业务收入	5,939	4,281
中联理货	代理业务收入	4,315	4,596
太仓国际	代理业务收入	2,435	2,719
东南物流	代理业务收入	1,440	98,528
泰利国际	代理业务收入	1,362	-
东南船代	代理业务收入	60	19,336
饶甬物流	代理业务收入	76	5,309
海港集团	委托管理运营服务收入	1,767	1,47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 赁收入
远东码头	港务设施、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60,239	47,507
远东码头	土地	19,400	16,831
北仑东华	土地、库场设施、房屋建筑物等	2,432	2,471
鼎盛海运	港作船舶	2,124	2,330
集拼物流	堆场、房屋	1,828	-
孚宝仓储	土地、房屋建筑物	1,527	1,527
宁波中燃	燃料仓库, 库场设施	1,456	2,596
易港通	房屋建筑物	1,456	2,018

2020 年年度报告

远东码头	水电设备不动产设施	1,362	1,387
大港引航	船舶、集体宿舍	502	1,03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海港融资租赁	港务设施	113,225	85,916
远东码头	港务设施	81,254	79,112
环球置业	房屋建筑物	27,765	27,683
宁波舟山港集团	房屋建筑物	17,151	12,673
众成矿石(附注八(1))	堆场	1,905	5,71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外钓油品	-	2013年9月2日	2020年5月28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度，除附注七(49)(b)中所述由宁波舟山港集团提供连带保证责任的借款以外，其他担保事项见十二(6)(n)。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海港集团	50,000	2020-5-28	2021-5-27	
嘉兴港务	150,000	2020-10-20	2021-10-19	
海港融资租赁	49,000	2020-4-27	2025-7-27	
海港融资租赁	99,400	2020-11-25	2023-11-25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通商银行	300,000	2020-2-28	2020-3-6	
通商银行	100,000	2020-3-5	2020-3-12	
通商银行	300,000	2020-3-6	2020-3-13	
通商银行	100,000	2020-3-12	2020-3-19	

2020 年年度报告

通商银行	300,000	2020-3-13	2020-3-20
通商银行	100,000	2020-3-19	2020-3-26
通商银行	300,000	2020-3-20	2020-3-27
通商银行	100,000	2020-3-26	2020-4-2
通商银行	300,000	2020-3-27	2020-4-3
通商银行	200,000	2020-5-25	2020-6-1
通商银行	200,000	2020-5-27	2020-6-3
通商银行	300,000	2020-7-20	2020-7-27
通商银行	200,000	2020-7-22	2020-8-5
通商银行	300,000	2020-8-12	2020-8-13
通商银行	200,000	2020-9-8	2020-9-15
通商银行	200,000	2020-9-22	2020-10-9
通商银行	200,000	2020-10-15	2020-10-22
通商银行	200,000	2020-10-23	2020-11-2
通商银行	200,000	2020-11-2	2020-11-16
通商银行	300,000	2020-11-16	2020-11-23
通商银行	300,000	2020-11-23	2020-12-1
通商银行	200,000	2020-11-24	2020-12-2
通商银行	300,000	2020-12-15	2021-1-5
光明码头	30,000	2020-1-3	2020-11-19
光明码头	40,000	2020-1-3	2020-12-18
光明码头	1,000	2020-10-9	2020-12-18
光明码头	39,000	2020-10-9	2021-10-9
光明码头	40,000	2020-11-4	2021-11-3
光明码头	43,000	2020-12-10	2021-12-9
中奥能源	3,800	2020-1-19	2032-2-29
中奥能源	11,000	2020-3-19	2032-2-29
中奥能源	10,000	2020-6-19	2032-2-29
中奥能源	9,900	2020-9-18	2032-8-29
中奥能源	3,000	2020-9-18	2023-9-17
中奥能源	10,610	2020-12-18	2032-8-29
海通客运	10,000	2020-2-28	2021-2-27
海通客运	23,000	2020-5-22	2023-5-21
海通客运	20,000	2020-5-29	2023-5-28
外钓油品	135,000	2020-5-21	2032-12-19
海盐码头	7,000	2020-6-19	2025-6-13
海盐码头	99,300	2020-8-24	2028-6-13
独山港务	20,000	2020-6-24	2027-6-23
独山港务	30,000	2020-12-25	2027-6-23
海港洋山投资	187,000	2020-6-23	2024-6-23
海港洋山投资	50,000	2020-10-26	2024-6-23
海港洋山投资	137,000	2020-12-8	2024-6-23
兴港海运	9,980	2020-8-12	2021-8-11
光汇油品	30,000	2020-1-22	2021-1-21
光汇油品	10,000	2020-6-5	2020-6-9
光汇油品	8,000	2020-7-28	2021-7-27
光汇油品	1,500	2020-11-12	2021-11-11
大树信源	9,800	2020-6-15	2023-6-14

资金拆借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及财务公司借予关联方的贷款，其中部分已于年内到期或者提前偿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余额参见附注七(14)及附注七(15)。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646	7,85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北仑国际码头、光明码头、外钓油品、兴港海运、太仓国际、浙港海铁以及东洲集装箱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51.00%，51.00%，54.29%，55.00%，55.00%，51.00%以及 55%。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各合资方对该等家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拥有共同控制权，因此将等公司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q)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宁波舟山港集团	34,065	35%	14,815	18%
海港集团	14,647	15%	21,558	27%
海港资产管理	5,911	6%	1,569	2%
北仑环球置业	5,693	6%	17,427	23%
大港引航	4,968	5%	2,124	3%
头门港投资	3,544	4%	449	1%
远东码头	2,601	3%	2,027	3%
内河港口	2,422	2%	717	1%
环球置业	2,204	2%	527	1%
黄泽山油品	2,190	2%	2,448	3%
宁波航交所	2,184	2%	2,034	3%
嘉兴港务	1,835	2%	1,002	1%
北仑国际码头	1,745	2%	2,064	3%
兴港置业	1,546	2%	747	1%
杭州湾石化	1,350	1%	393	1%
外钓油品	882	1%	244	0%
易港通	870	1%	1,164	2%
马迹山散货	813	1%	102	0%
头门港置业	778	1%	221	0%
海港国际联运	551	1%	-	0%
海港融资租赁	531	1%	289	0%
海洋工程	484	0%	469	1%
海港国际贸易	481	0%	152	0%
光明码头	471	0%	547	1%
仑港工程	448	0%	455	1%
其他关联方	4,147	5%	2,808	4%

合计	97,361	100%	76,352	100%
----	--------	------	--------	------

上述交易均系财务公司为关联方存款支付的利息。

(r)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通商银行	19,157	13%	8,321	5%
浙商银行	2,893	2%	-	0%
合计	22,050	15%	8,321	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东南船代	27,707	139	25,715	129
应收账款	兴港海铁	13,940	70	28,075	140
应收账款	远东码头	10,688	53	8,844	44
应收账款	泰利国际	8,001	40	4,478	22
应收账款	中远物流	6,128	31	4,489	22
应收账款	兴港海运	4,694	23	5,839	29
应收账款	北仑国际码头	4,454	22	16,119	81
应收账款	龙门港务	3,948	20	10,209	51
应收账款	浙港海铁	3,146	16	-	-
应收账款	宁波中远	2,612	13	1,629	8
应收账款	易港通	2,277	11	5,797	29
应收账款	海港集团	1,789	9	2,488	12
应收账款	饶甬物流	1,689	8	2,746	14
应收账款	东南物流	1,488	7	1,085	5
应收账款	大榭招商	645	3	4,299	21
应收账款	海港融资租赁	-	-	3	-
应收账款	义迪通供应链	-	-	1,729	9
其他应收款	光汇油品	50,263	2,964	49,576	-
其他应收款	海港融资租赁	10,251	43	12,302	-
其他应收款	衢州通港	5,000	5,000	5,800	5,800
其他应收款	嘉兴港务	4,900	21	4,900	-
其他应收款	泰利国际	4,644	19	-	-
其他应收款	宁兴控股	4,200	18	-	-
其他应收款	海通水运	3,708	16	-	-
其他应收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2,162	9	-	-
其他应收款	甬洁溢油	2,010	8	-	-
其他应收款	环球置业	1,982	8	2,375	-
其他应收款	杭州湾石化	1,250	5	-	-
其他应收款	海港洋山投资	1,243	5	711	-

2020 年年度报告

其他应收款	易港通	1,153	5	4,910	-
其他应收款	大榭招商	1,069	4	1,073	-
其他应收款	中奥能源	922	4	708	-
其他应收款	远东码头	773	3	-	-
其他应收款	太仓国际	762	3	1,393	-
其他应收款	万方龙达	522	2	-	-
其他应收款	独山港务	303	1	239	-
其他应收款	头门港投资	204	1	204	-
其他应收款	光明码头	78	-	78	-
其他应收款	北仑国际码头	60	-	2,242	-
其他应收款	大榭信源	10	-	-	-
其他应收款	中远物流	-	-	532	-
其他应收款	海盐嘉实	-	-	23,000	-
其他应收款	中海油舟山	-	-	1,350	-
预付账款	宁波中燃	28,504	-	23,239	-
预付账款	浙港海铁	17,288	-	-	-
预付账款	东海航运	13,229	-	-	-
预付账款	兴港海铁	9,764	-	5,627	-
预付账款	中交水运	2,909	-	2,909	-
预付账款	环球置业	161	-	2,927	-
其他流动资产	通商银行	300,000	-	-	-
其他流动资产	光明码头	122,000	-	85,000	-
其他流动资产	中奥能源	62,000	-	-	-
其他流动资产	海盐码头	33,000	-	-	-
其他流动资产	龙门港务	20,000	-	-	-
其他流动资产	海通客运	10,000	-	23,000	-
其他流动资产	兴港海运	9,980	-	-	-
其他流动资产	兴港冷链	4,000	-	-	-
其他流动资产	海港洋山投资	-	-	3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建材科技(附注八(1))	-	-	6,000	-
长期应收款	光明码头	51,000	2,550	51,000	-
长期应收款	大榭信源	9,800	-	-	-
长期应收款	海港融资租赁	8,452	-	8,452	-
发放贷款和垫款	海港洋山投资	870,000	-	496,0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中奥能源	505,510	-	519,2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独山港务	350,000	-	300,0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外钓油品	266,450	-	149,48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海盐码头	145,500	-	72,2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头门港投资	129,960	-	129,96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兴港冷链	125,000	-	129,0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龙门港务	-	-	20,0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海通客运	43,000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光明码头	-	-	45,0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建材科技(附注八(1))	-	-	14,000	-
债权投资	宁波舟山港集团(附注七(16))	200,000	722	-	-

上述对关联方的贷款信息见附注七(1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吸收存款	海港集团	2,871,932	745,930
吸收存款	海港资产管理	1,144,262	171,639
吸收存款	大港引航	888,686	749,385
吸收存款	头门港投资	441,044	232,374
吸收存款	头门港置业	384,816	80,564
吸收存款	北仑环球置业	238,274	757,261
吸收存款	外钓油品	229,268	115,314
吸收存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179,714	1,553,936
吸收存款	远东码头	158,170	143,765
吸收存款	北仑国际码头	151,255	137,885
吸收存款	黄泽山油品	148,445	170,781
吸收存款	环球置业	118,416	40,983
吸收存款	宁波航交所	108,198	108,478
吸收存款	兴港置业	105,183	43,904
吸收存款	光明码头	53,637	32,155
吸收存款	杭州湾石化	51,772	89,628
吸收存款	海港国际联运	47,591	-
吸收存款	易港通	44,500	52,022
吸收存款	金港投资	43,820	-
吸收存款	独山港务	39,180	6,751
吸收存款	港茂物流	29,821	21,957
吸收存款	马迹山散货	29,457	196,337
吸收存款	海洋工程	28,040	36,257
吸收存款	嘉兴港务	27,340	249,064
吸收存款	仑港工程	25,576	31,431
吸收存款	内河港口	24,068	-
吸收存款	大港货柜	21,645	26,137
吸收存款	中奥能源	13,117	105,705
吸收存款	金塘港口	11,887	51,906
吸收存款	海港融资租赁	8,116	77,054
吸收存款	海港洋山投资	5,761	31,260
吸收存款	东方工贸	5,337	-
吸收存款	海港国际贸易	4,640	53,506
吸收存款	其他关联方	479,998	434,155
应付账款	北仑国际码头	16,245	32,633
应付账款	易港通	13,520	41,993
应付账款	宁波中燃	10,637	10,009
应付账款	远东码头	8,159	17,229
应付账款	仑港工程	7,218	8,887
应付账款	海港国际贸易	6,483	-
应付账款	宁波实华	6,436	6,662
应付账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6,221	5,957
应付账款	中铁联合	5,343	4,288
应付账款	实华装卸	1,533	5,141

2020 年年度报告

应付账款	泰利国际	1,413	993
应付账款	鼎盛海运	1,396	2,072
应付账款	饶甬物流	1,024	5,558
应付账款	大榭招商	450	6,668
应付账款	信诚拖轮	77	154
应付账款	新世纪货柜	47	273
应付账款	舟港国贸香港	-	8,594
其他应付款	海港集团	983,682	166,264
其他应付款	嘉兴港务	132,800	32,800
其他应付款	中交水运	45,605	3,892
其他应付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29,536	47,315
其他应付款	头门港投资	11,964	-
其他应付款	上海港航	10,400	-
其他应付款	海洋工程	5,891	-
其他应付款	海港融资租赁	4,059	-
其他应付款	东南物流	3,788	-
其他应付款	黄泽山油品	3,252	-
其他应付款	兴港置业	2,671	2,118
其他应付款	颐博科技	2,506	-
其他应付款	北仑国际码头	2,307	20,246
其他应付款	东方工贸	8	1,518
其他应付款	兴港海铁	8	7,783
其他应付款	东南物流	-	1,245
短期借款	通商银行	51,968	51,968
短期借款	宁波舟山港集团	-	1,500,000
长期应付款	海港融资租赁	421,788	371,7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港融资租赁	112,727	89,8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港集团	500,000	500,000

上述吸收存款的有关信息见附注七(38)。

(h) 银行存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通商银行	2,414,330	200,000
浙商银行	203,715	-
合计	2,618,045	200,000

(n) 提供担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外购油品	-	89,250

本集团作为担保已因被担保方提前还款而解除：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2013 年 9 月 2 日	2020 年 5 月 28 日	是	
(o)	外购油品 债权投资	-			
		<u>2020 年 12 月 31 日</u>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u>2019 年 12 月 31 日</u>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宁波舟山港集团(附注七(16))	200,000	(722)	-	-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支出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汇总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5,375,418</u>	<u>4,544,672</u>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79,817	77,667
一年至二年以内	24,350	23,917
二年至三年以内	20,705	11,607
三年以上	17,575	10,411
合计	<u>242,447</u>	<u>123,602</u>

(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资款/股权转让款		
— 海港集团	1,796,300	-
— 合肥派河	70,000	140,000
— 宁波港运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	1,500
— 浙江跨境港科技有限公司	1,500	1,500
— 昆仑燃气	-	8,836
— PYI Corporation Limited	-	286,253
合计	<u>1,869,300</u>	<u>438,089</u>

(4)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支出承诺和经营租赁承诺均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96,20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296,208

根据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通过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15,807,417,3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2 元(含税)。共需支付股利人民币 1,296,208 千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0,021,265 千元结转至 2021 年度。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540号)，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发行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人民币 35 亿元，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b)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远洋筹划分拆上市事项，并授权本公司及宁波远洋管理层启动分拆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宁波远洋已整体变更为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宁波远洋股份”)，并取得了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审阅集团内部报告，以评价集团内各组成部分经营成果及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并以此为基础确定经营分部。

本集团管理层按提供的服务类别来评价本集团的经营情况。在提供的服务类别方面，本集团评价以下六个分部的业绩，即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贸易销售业务及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均位于中国境内且本集团管理层未按地区独立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因此本集团未单独列示按地区分类的分部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贸易销售业务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5,584,404	2,130,741	529,855	2,572,609	6,679,017	3,458,882	312,258	-	21,267,766
分部间交易收入	176,857	39,378	-	209,838	1,011,230	1,672,707	257,948	3,367,958	-
营业成本	3,387,087	1,312,552	356,531	1,793,971	4,821,084	3,444,782	72,613	-	15,188,620
利息收入	-	-	-	-	-	-	47,559	-	47,559
利息费用	-	-	-	-	-	-	503,402	-	503,40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713,245	-	713,245
信用减值(计提)/转回	483	-156	-337	-911	5,559	-945	13,277	-	16,970
资产减值转回	-	-	-	188	-	-	-	-	188
折旧和摊销费用	1,095,350	469,843	26,597	586,053	527,950	31,056	2,423	-	2,739,272
利润总额	1,749,613	628,561	148,876	409,279	719,931	158	1,152,046	-	4,808,464
所得税费用							1,019,330	-	1,019,330
净利润	1,749,613	628,561	148,876	409,279	719,931	158	132,716	-	3,789,134
资产总额	25,567,479	10,709,458	244,414	13,618,196	25,741,942	1,366,784	19,264,091	11,093,364	85,419,000
负债总额	3,144,021	677,224	175,660	1,893,145	11,147,947	792,614	23,304,886	11,093,364	30,042,133
折旧费用以及摊销费用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11,251	3,811	-	2,753	21,623	-	-	-	39,438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2,714,777	422,057	789	397,223	1,174,649	3,636	1,819	-	4,714,950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8,573,304	-	8,573,304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如下:

	集装箱装卸及 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 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 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 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 相关业务	贸易销售业 务	未分配的金额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5,572,343	1,863,323	547,619	2,522,414	10,608,042	3,867,080	344,064	-	25,324,885
分部间交易收入	262,415	88,894	-	261,593	1,388,724	1,808,986	235,168	4,045,780	-
营业成本	3,277,555	1,204,601	368,006	1,641,814	8,859,013	3,843,627	130,813	-	19,325,429
利息收入	-	-	-	-	-	-	25,704	-	25,704
利息费用	-	-	-	-	-	-	647,989	-	647,989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	-	-	-	-	-	709,222	-	709,222
信用减值损失	580	-657	-2	-15,067	-24731	4,245	26,611	-	-9021
资产减值损失	13,361	-	-	-	9,032	-	-	-	22,393
折旧和摊销费用	927,461	457,331	16,094	481,909	712,166	44,754	2,371	-	2,642,086
利润总额	1,798,359	464,325	142,145	440,457	704,308	516	1,188,765	-	4,738,875
所得税费用	-	-	-	-	-	-	1,001,598	-	1,001,598
净利润	1,798,359	464,325	142,145	440,457	704,308	516	187,167	-	3,737,277
资产总额	23,174,792	10,331,630	91,454	11,839,490	19,370,055	1,118,159	21,432,313	8,872,290	78,485,603
负债总额	1,187,305	553,861	126,360	773,160	10,759,334	577,194	25,891,909	8,872,290	30,996,833
折旧费用以及摊销费用 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11,877	3,078	-	3,297	19,265	-	-	-	37,517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1,711,070	589,541	23,986	320,571	868,067	9,232	1,396	-	3,523,863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8,134,649	-	8,134,649

(i)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比率监控资本。该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资本总额计算，债务净额为借款总额减去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资本总额按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权益总额加上债务净额计算。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比率	<u>8.9%</u>	<u>20.2%</u>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503,538
6 个月到 1 年	9,346
1 年以内小计	512,884
1 至 2 年	523
2 至 3 年	15,009
3 至 4 年	152
4 至 5 年	8
5 年以上	1,962
合计	530,5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530,538	633,918
减：坏账准备	(19,919)	(20,023)
净额	510,619	613,895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009	3	15,009	100	-	15,096	2	15,096	100	-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09	3	15,009	100	-	15,096	2	15,096	100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5,529	97	4,910	1	510,619	618,822	98	4,927	1	613,895
其中：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	515,529	97	4,910	1	510,619	618,822	98	4,927	1	613,895
合计	530,538	/	19,919	/	510,619	633,918	/	20,023	/	613,8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1	15,009	15,00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009	15,009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六个月以内	433,398	2,164 0.5%
六个月到一年	9,346	467 5%
一到二年	523	157 30%
二到三年	-	- 50%
三到四年	152	152 100%
四到五年	8	8 100%
五年以上	1,962	1,962 100%
	445,389	4,91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096		87			15,0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27	195	212			4,910
合计	20,023	195	299			19,919

(vi) 2020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195 千元(2019 年度：213 千元)，收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299 千元(2019 年度：人民币 1,153 千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19,327	884	22%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1,369,976	468,530
其他应收款	1,599,362	1,591,435
合计	2,969,338	2,059,9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应收股利**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369,976	468,530
合计	1,369,976	468,53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2,658,407
6 个月到 1 年	120
1 年以内小计	2,658,527
1 至 2 年	288,181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20
4 至 5 年	524
5 年以上	22,526
合计	2,969,77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代垫款	87,386	100,315
应收借款及利息	1,477,436	1,120,888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6,342	5,732
应收股利	1,369,976	468,530
应收资产处置款	-	335,504
其他	28,638	29,521
合计	2,969,778	2,060,490
减：坏账准备	-440	-525
净额	2,969,338	2,059,96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第一阶段	525		85			440
合计	525		85			440

(c).2020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0 千元(2019 年度：人民币 176 千元)，转回坏账准备人民币 85 千元(2019 年度：人民币 492 千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舟山甬舟	股东借款及利息	480,293	一年以内	16	-
明城国际	股东借款及利息	343,060	一年以内	12	-
宁波远洋	股东借款及利息	300,174	一年以内	10	-
舟山港务	股东借款及利息	203,717	一年以内	7	-
鼠浪湖码头	股东借款及利息	102,492	一年以内	3	-
合计	/	1,429,736	/	48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损失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借款及利息	1,477,436	-	0%
应收子公司代垫款	87,386	-	0%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6,342	-	0%
应收股利	1,369,976	-	0%
其他	28,638	440	0.61%
合计	2,969,778	440	0.01%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414,407		26,414,407	21,218,462		21,218,46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072,411		5,072,411	4,910,510		4,910,510
合计	31,486,818		31,486,818	26,128,972		26,128,972
其中：合营企业	1,749,526		1,731,966	1,753,137		1,753,137
联营企业	3,322,835		3,340,445	3,157,373		3,157,37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配的现金股利
国际物流	421,749	37,000	-	458,749	-	-	-
北三集司	1,689,786	-	-	1,689,786	-	-	250,000
新世纪投资	1,248,625	-	59,786	1,188,839	-	-	-
舟山甬舟	1,844,793	-	-	1,844,793	-	-	-
港铁公司	236,992	-	-	236,992	-	-	-16,304
外轮理货	41,985	-	-	41,985	-	-	98,800
香港明城	774,587	286,253	-	1,060,840	-	-	-
新海湾	140,000	-	-	140,000	-	-	9,343
乍开集团	1,276,819	-	-	1,276,819	-	-	-
太仓万方	966,535	-	-	966,535	-	-	-
明州码头	745,271	-	-	745,271	-	-	-
梅山国际	810,000	-	-	810,000	-	-	332,520
梅港码头	675,000	-	-	675,000	-	-	157,860
财务公司	1,125,000	-	-	1,125,000	-	-	198,994
太仓武港	644,471	-	-	644,471	-	-	66,008
国际贸易	100,000	-	-	100,000	-	-	-
舟山港务	2,818,644	-	-	2,818,644	-	-	-
鼠浪湖码头	1,346,169	-	-	1,346,169	-	-	-
梅东码头	1,274,848	200,000	-	1,474,848	-	-	-
北一集司	198,480	-	-	198,480	-	-	20,000
北仑涌和	213,352	122,068	-	335,420	-	-	-
宁波远洋	390,652	500,000	-	890,652	-	-	-
温州港	-	1,721,417	-	1,721,417	-	-	-
嘉港控股	-	82,258	-	82,258	-	-	-
义乌港	-	1,202,109	-	1,202,109	-	-	-
头门港港务	-	25,644	-	25,644	-	-	-
其他	2,234,704	1,078,982	-	3,313,686	-	-	338,829
合计	21,218,462	5,255,731	59,786	26,414,407	-	-	1,456,05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仑国际码头	762,493			57,470			98,228			721,735	
宁波实华	170,433			38,680			51,000			158,113	
宁波中燃	52,026			13,705			10,560			55,171	
信业码头	138,173			4,225						142,398	
上海港航	315,068			17,510	-2,423					330,155	
台州湾港务	86,470			-10,720						75,750	
光明码头											
大榭关外码头	63,233			6,404						69,637	
京泰船务	6,205			1,194			1,700			5,699	
东南物流货柜	74,806			16,310			13,500			77,616	
其他	84,230	31,521		3,516			6,015			113,252	
小计	1,753,137	31,521		148,294	-2,423		181,003			1,749,526	
二、联营企业											
大榭招商	662,932			94,612			74,200			683,344	
青峙化工	97,674			32,612						130,286	
舟山武港	168,227			390						168,617	
温州金洋	166,353			2,435			4,522			164,266	
通商银行	1,999,842			153,236	-25,989		77,256			2,049,833	
其他	62,345	68,337	3,081	16,911	-2		17,971			126,539	
小计	3,157,373	68,337	3,081	300,196	-25,991		173,949			3,322,885	
合计	4,910,510	99,858	3,081	448,490	-28,414		354,952			5,072,411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67,829	2,344,919	4,149,079	2,602,849
其他业务	176,431	88,483	168,759	90,518
合计	3,844,260	2,433,402	4,317,838	2,693,36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合计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其中：						
在某一时刻确认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	997,425	930,325	423,151	1,119,047	197,881	3,667,829
其他业务收入		104,177		17,820	54,434	176,431
合计	997,425	1,034,502	423,151	1,136,867	252,315	3,844,260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997,425	1,071,177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930,325	877,429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423,151	410,436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1,119,047	1,079,339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197,881	710,698
合计	3,667,829	4,149,079

主营业务成本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集装箱装卸及相关业务	568,538	580,763
铁矿石装卸及相关业务	629,917	637,274
原油装卸及相关业务	312,620	330,500
其他货物装卸及相关业务	748,954	762,499
综合物流及其他业务	84,890	291,813
合计	2,344,919	2,602,849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提供水电及劳务收入	164,373	160,920
其他	12,058	7,839
合计	176,431	168,759
其他业务成本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提供水电及劳务支出	88,342	90,433
其他	141	85
合计	88,483	90,51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56,050	1,105,52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8,490	441,5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23	2,9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545	3,2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675	1,235
委托贷款利息收益	37,868	37,739
合计	1,952,205	1,592,25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港务设施	库场设施	装卸搬运设备	机器设备	港作船舶	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381,793	3,663,594	1,368,517	2,881,339	310,544	39,608	574,676	10,220,071
本年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24,301	1,615	1,248	29,052	8,971	-	25,394	90,581
—购置	-	-	-	2,996	11	-	9,607	12,614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13,592)	(1,887)	(75)	(1,881)	(547)	(7,966)	(11,984)	(37,93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392,502	3,663,322	1,369,690	2,911,506	318,979	31,642	597,693	10,285,334
累计折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618,527)	(1,361,288)	(520,499)	(1,458,474)	(209,276)	(25,108)	(389,477)	(4,582,649)
本年增加								
—计提	(64,374)	(122,301)	(56,602)	(158,041)	(19,217)	(2,107)	(39,015)	(461,657)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10,105	624	72	1,431	525	7,533	11,431	31,721

2020年12月31日	(672,796)	(1,482,965)	(577,029)	(1,615,084)	(227,968)	(19,682)	(417,061)	(5,012,585)
账面价值								
2020年12月31日	719,706	2,180,357	792,661	1,296,422	91,011	11,960	180,632	5,272,749
2019年12月31日	763,266	2,302,306	848,018	1,422,865	101,268	14,500	185,199	5,637,422

- (a) 2020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461,657 千元(2019 年度：人民币 498,460 千元)。
- (b) 2020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441,197 千元和人民币 20,460 千元(2019 年度：人民币 449,243 千元和人民币 49,217 千元)。
- (c) 2020 年度，增加的原价中包括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90,581 千元(2019 年度：人民币 138,940 千元)。
- (d)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42,310 千元(原价人民币 62,979 千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人民币 47,469 千元(原价人民币 81,995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尚在办理权证过程中，管理层认为获取相关权证并无实质障碍。
- (e)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792,070	160,621	3,952,691
本年增加			
购置	-	2,012	2,012
在建工程转入	-	31,230	31,230
本年减少			
处置	(11,415)	(3,186)	(14,60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34,189)	-	(334,189)
其他	(155,189)	-	(155,18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291,277	190,677	3,481,954
累计摊销			
2019 年 12 月 31 日	(870,550)	(93,603)	(964,153)
本年增加			
计提	(93,868)	(21,909)	(115,777)
本年减少			
处置	2,730	3,186	5,916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7,576	-	97,576
其他	43,447	-	43,44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20,665)	(112,326)	(932,991)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70,612	78,351	2,548,96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921,520	67,018	2,988,538

- (a) 2020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115,777 千元(2019 年度：人民币 113,825 千元)。
- (b)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使用权(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
- (c)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 其他应付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子公司往来款	-	12,685
应付工程款	3,721	42,717
工程质量保证金及押金	41,577	44,857
应付代收补偿款	8,029	9,029
应付利息	3,751	6,713
预计负债	-	55,458
应付股权款	945,646	-
其他	116,468	178,032
合计	<u>1,119,192</u>	<u>349,491</u>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净利润	2,404,589	2,421,190
加/(减)：信用减值计提/(转回)	2,266	(1,43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915	5,478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十五(4)(a))	461,657	498,460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十五(5)(a))	115,777	113,8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42	3,5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28,095)	(521,159)
财务费用	135,347	199,279
投资收益(附注十五(8))	(1,952,205)	(1,592,257)
存货的减少/(增加)	8,034	(68,92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148	10,66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283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6,767	(6,7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96,811)	29,5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93,221)	(22,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05,893</u>	<u>1,068,417</u>

- (b) 2020 年度及 2019 年度，本公司未有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436,543	5,331,79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331,797)	(4,780,2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1,104,746</u>	<u>551,554</u>

十九、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35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2,9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34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91,62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0,43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93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9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益	45,390	
所得税影响额	-81,7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725	
合计	425,60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7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8	0.21	0.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毛剑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3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